

采购招标代理机构内部编号：华升招字(2025)招1-1042

南汇新城镇装修垃圾残渣外运和处置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

采购编号：1525-W14518237

项目编号：310115145251202157862-15296128-1

招标人：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上海华升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

投标人：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三月

目 录

1. 投标保证金	3
2. 开标一览表	5
3. 分项报价表	6
4.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7
4.1 《浦东新区 2023-2027 年度装修垃圾作业服务单位项目》中标通知书	9
4.2 安全生产许可证	10
4.3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10
4.4 室内保洁、清扫、垃圾清扫、物业服务、消毒服务、内河保洁服务质量管理体系	11
4.5 室内外保洁、清扫、垃圾清扫、物业服务、消毒服务、内河保洁服务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12
4.6 室内外保洁、清扫、垃圾清扫、物业服务、消毒服务、内河保洁服务环境管理体系	13
5. 项目人员配置表	14
5.1 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15
5.2 项目安全员情况表	18
5.3 人员相关证明	20
6.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27
7. 类似项目业绩清单	37
7.1 老旧小区装修垃圾清运服务项目	38
7.2 建筑垃圾清运处置项目（上海雅米品宏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综保护区 C06-02 地块新建工程）	45
7.3 韦尔半导体研发总部、跨境贸易中心项目垃圾清运工程	49
7.4 建筑垃圾清运处置项目（祝桥镇 2-5D-5、2-5E-5 地块动迁安置房项目）	61
7.5 建筑垃圾清运处置项目（三甲港隔离点项目拆除工程）	66
8. 商务条款偏离表	70
9. 中小企业声明函	71
10.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74
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75
12. 优惠承诺书	76
13.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	77
13.1 提供企业营业执照（企业法人单位提供）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事业法人单位提供）或其他性质单位组织的合法证明材料	77
13.2 供应商书面声明	78
13.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79
13.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80
13.4.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80
13.4.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82
13.5 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	83
13.6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84
13.7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投标单位连续近 3 个月内为拟配项目主要管理人员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或在职承诺	85
14. 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87
技术标	88
1. 项目整体服务方案	88
1.1 项目概况	88
1.2 服务内容及要求	88
1.3 重点、难点分析与应对措施	92
1.4 运输路线规划	94
1.4.1 运输路线规划	94
1.4.2 运输时间安排	97
1.4.3 运输车辆配置	100
1.4.4 运输人员安排	103
1.5 清运流程	107
1.5.1 建筑垃圾清理	107

1.5.2 建筑垃圾装载	110
1.5.3 建筑垃圾运输	115
1.5.4 建筑垃圾卸载与处理	118
2. 项目实施的质量保证、时间要求及相关服务承诺保证措施	120
2.1 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120
2.2 质量保证体系	120
2.3 质量保证措施	121
2.4 质量管理方案	122
2.5 质量管理改进方案	124
2.6 质量培训	126
3. 项目的应急预案和安全保密措施	130
3.1 应急保障领导小组	130
3.2 应急保障工作小组	130
3.3 应急保障工作职责	130
3.4 应急响应	130
3.5 应急流程	132
3.6 应急经费保障	132
3.7 触电安全应急预案	132
3.8 火灾事故应急预案	135
3.9 车辆故障应急预案	138
3.10 车辆起火应急预案	140
3.11 清运车辆撒漏应急预案	146
3.12 车辆交通事故应急预案	149
3.13 强风天气应急预案	152
3.14 暴雨天气应急预案	156
3.15 高温天气应急预案	160
3.16 暴雪天气应急预案	164
3.17 保密措施	166
4. 项目人员配置表	167
5. 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机具一览表	168
6、合理化建议及特色服务	169
6.1 垃圾分类方案	169
6.1.1 垃圾分类内容	169
6.1.2 垃圾分类模式	170
6.1.3 垃圾分类监管措施	170

1. 投标保证金

致（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人民政府）：

根据贵方为南汇新城镇装修垃圾残渣外运和处置服务项目项目（招标编号：310115145251202157862-15296128-1）的招标公告，签字代表（吴晓芸）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上海市浦东新区振东路12号）上传下述文件的电子投标文件，并提交供备用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肆份。

- (1) 资格证明文件
- (2) 商务标文件
- (3) 技术标文件
- (4)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授权代表宣布如下：

- (1) 投标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肆佰叁拾伍万元。
- (2) 我方已详细研究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已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 (3)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4) 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90个日历日。
- (5) 我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如有要求）。
- (6) 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贵方可不退还我方的投标保证金。
- (7) 如我方中标，投标文件将作为本项目合同的组成部分，直至合同履行完毕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 (8) 我方已充分考虑到投标期间网上投标可能会发生的技术故障、操作失误和相应的风险，并对因网上投标的任何技术故障、操作失误造成投标内容遗漏、不一致或投标失败的，承担全部责任。
- (9) 我方同意开标内容以上海政府采购网电子投标系统开标时的《开标记录》内容为准。
- (10)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服务或相关货物，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投标文件中的所有文件、资料、信息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

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11)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振东路 12 号 邮编：201324

电话：68783200 传真：68783200

开户银行：建行上海第五支行

银行账号：31050166360009369881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加盖公章）：_____

日期：2026 年 3 月 23 日



2.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南汇新城镇装修垃圾残渣外运和处置服务项目第一次再次采购包 1

投标总价	投标综合单价 (元/吨)	服务期限	其他优惠承诺	投标总价(总价、元)
4350000	290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无	大写：肆佰叁拾伍万元整 小写：4350000 元

投标人（单位公章）：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日期：2026年3月23日



注：1. 投标总价包含服务达到验收要求及完成所有相关服务的所有费用。投标人若有漏项则自行承担相关风险；若报价有虚增项目或数量，合同结算时相应扣除该部分费用。

2. 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个位数。

3. 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格式）

项目名称：南汇新城镇装修垃圾残渣外运和处置服务项目

招标编号、包件号：310115145251202157862-15296128-1 包 1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综合单价（元/吨）	总价	备注
1.	南汇新城镇装修垃圾残渣外运和处置服务	15000	290	4350000	
2.					
3.					
4.					
5.					
6.					
7.					
8.					
9.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加盖公章）：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注：

- 1)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 2) 如果单价汇总与总价不符时，以单价汇总为准，并修正总价。
- 3) 表格行数投标人自行增加。

4.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		内容及说明	
一、营业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经营场所地址	振东路 12 号
注册编号	310115000504823	注册日期/有效期限	1999. 3. 24-2039. 3. 31
企业类型及单位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
法定代表人	何文远	电话/传真	68783200
二、基本经济指标（截止到上一年度 12 月 31 日止）			
实收资本	3500 万元	资产总额	49632 万元
负债总额	42518 万元	营业收入	71216 万元
净利润	896 万元	上缴税收	251 万元
上一年度资产负债率	83%	上一年度主营业务利润率	1.03%
三、人员情况（以报名的时间为时点统计并填写）			
技术负责人	杜君敏	联系电话	68783200
在册人数	112 人		
其中职称等级		其中执业资格	
职称名称	级别 （如：高级、中级、初级、技工、其他）	人数	执业资格名称 人数
工程师	高级	3	二级建造师 5
工程师	中级	9	一级建造师 1
四、其他			
开户银行名称（供应商是法人的，填写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建设银行上海第五支行	开户银行地址 （供应商是法人的，填写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九江路 50 号
开户银行账号 （供应商是法人的，填写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31050166360009369883	所属集团公司（如有）	无

企业资格（资质）（如有，需提供彩色扫描件加盖公章）	装修垃圾清运入围许可 安全生产许可证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质量体系认证 （如有，需提供彩色扫描件加盖公章）	有
近三年内因违法违规受到行业及相关机构通报批评以上处理的情况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我方承诺上述情况是真实、准确的， 同意根据招标人（进一步）要求出示有关资料予以证实。

4.1 《浦东新区 2023-2027 年度装修垃圾作业服务单位项目》中标通知书

2018 版

项目编号	22SRPD0324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通知书

(第二联: 中标单位)

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浦东新区 2023-2027 年度装修垃圾作业服务单位项目,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 现确定贵单位等 50 家中标。请收到本通知后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来我单位签订监管协议。

中标内容	装修垃圾运输		
承运区域	浦东新区		
承运期限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中标单位法定代表人	唐仁忠	联系电话(手机)	18116000606
委托代理人	孙利军	联系电话(手机)	15026465658
备注: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且新标准车辆政策发布后 3 个月内(因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的除外)须完成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新标准车辆或新能源车辆配置, 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你公司的中标资格。			
招标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盖章)		
			
2022 年 11 月 30 日			

附注: 本表一式四联: 第一联: 招标单位
第二联: 中标单位
第三联: 上海市资源利用和垃圾分类管理事务中心
第四联: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林业)工程安全质量监督站



4.2 安全生产许可证



4.3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4.4 室内保洁、清扫、垃圾清扫、物业服务、消毒服务、内河保洁服务质量管理体系



4.5 室内外保洁、清扫、垃圾清扫、物业服务、消毒服务、内河保洁服务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4.6 室内外保洁、清扫、垃圾清扫、物业服务、消毒服务、内河保洁服务环境管理体系



5. 项目人员配置表

序号	姓名	年龄	性别	专业	职务/职称	履历和业绩	本专业工作年限	本项目承担任务和角色	备注
一、项目负责人									
1	谈震	39	男	工商管理	项目经理	见项目主要人员详情表	10	项目经理	
二、拟投入项目人员									
2	瞿滨	43	男	物流管理	安全员	见项目主要人员详情表	9	安全员	
3	潘荣丹	44	男					驾驶员	
4	韩海勇	46	男					驾驶员	
5	黄永刚	46	男					驾驶员	
6	康雄	44	男					驾驶员	
7	倪雪峰	52	男					驾驶员	
8	王伟	41	男					驾驶员	
以上为部分人员信息，待中标后提供具体人员情况表									

注:

- 1、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供应商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制表。
- 2、须提供项目组人员身份证及相关资格证书等证明材料。
- 3、此表做为中标后服务承诺书的组成部分，项目人员应保存稳定。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5.1 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姓名	谈震	年龄	36	从事本专业工作年限	10
职称或职业资格		执业资格 (如果有)	项目经理	拟在本合同中担任的职务	项目经理
毕业院校和专业	天津大学				
主要工作经历					
年~年	参加过的项目	担任何职		备注	
2010-2011	世博会保洁项目	项目管理			
2011-2014	虹桥机场保洁项目	项目副经理			
2014-2018	虹桥机场保洁项目	项目经理			
2018-2020	浦东机场项目部	项目经理			



姓名 谈震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7年9月18日

住址 上海市长宁区水城路
450弄22号203室



签发机关 上海市公安局长宁分局

有效期限 2018.08.21-2038.08.21

公民身份号码 31010519870918287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项目经理 证书

谈震 同志



于 2012年4月10日至2012年
4月14日 参加建(构)筑物
清洗保洁项目经理培训，
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发证日期 2012年5月15日
证书编号 XMJL-2012-057

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行业协会

姓名 谈震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310105198709182873

文化程度

工作单位 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天津大学 毕业证书



学生 谈震 性别 男，一九八七年九月十八日生，于二零一零年
三月至二零一三年七月在本校工商管理 专业，网络
教育 专科升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天津大学

校(院)长：李俊

证书编号：100567201305003381

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天津大学制

5.2 项目安全员情况表

姓名	瞿滨	年龄	40	从事本专业工作年限	9
职称或职业资格	安全员	执业资格 (如果有)	安全员	拟在本合同中担任的职务	安全员
毕业院校和专业	上海第二工业大学物流管理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年~年	参加过的项目	担任何职		备注	
2008-2010	浦东机场垃圾清运	项目主管			
2010-2015	老港保洁项目	项目安全负责人			
2015-2018	浦东项目部	项目主管			
2018-至今	浦东项目部	项目安全负责人			





5.3 人员相关证明

装修垃圾清运服务车辆驾驶培训合格证明



2022年度上海市装修垃圾清运服务车辆驾驶员培训合格证明

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盖章）：

截至2022年10月12日，经我中心从驾驶员培训APP后台查询核实，你公司共有38名驾驶员报名参加培训并考核通过，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姓名	身份证	序号	姓名	身份证
1	潘荣丹	310225198201205617	20	李桂兴	310225196705135617
2	徐林梅	310225197101214415	21	唐宝军	310225196707205412
3	施兵	310225197012315417	22	刘忠城	23210219740517301X
4	瞿峰	310225197511163833	23	张玉成	310222196907284419
5	丁正华	310225196912025031	24	韩海勇	310225198002294813
6	孙家明	310225196405285218	25	王伟	310225198508025434
7	唐军正	310225197003054614	26	俞静华	310225198012072819
8	邵凤林	310225196707124233	27	凌文豪	310225197007275414
9	黄道勇	511224197509198457	28	项春波	310225198002240030
10	潘季荣	310225197608265019	29	杨勇伟	310225197212124818
11	董建平	310225196804025616	30	朱佩军	31022519781121361X
12	董军	310225197408214612	31	倪雪峰	310225197410253813
13	付永军	412726196712238453	32	陆雷鹰	310225197611023010
14	黄忠平	310225196810105612	33	王晖	310225197201135618
15	杨爱军	310225197302105610	34	杨建军	310225196711015435
16	黄华伟	310225197906145613	35	黄永刚	310225198007303010
17	董平	310225197102115611	36	康雄	310225198203014195
18	缪峰	310225197604294437	37	翟文龙	310224196901055634
19	杨平	310225196601254419	38	唐继光	310225196604285018

特此证明！



上海市资源利用和垃圾分类管理事务中心

2022年10月12日



部分驾驶员驾驶证、从业资格证

姓名	潘荣丹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2-01-20	国籍	中国
住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芦潮港镇潮乐路3弄63号302室		
证号	310225198201205617		
准驾车型	以驾驶证准驾车型为准		
二维码区			

发证机关	从业资格类别:	经营性道路货物运输驾驶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2	年 08月 23日
	有效起始日期	2022	年 08月 23日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2028年08月22日	
	从业资格类别:		
	初次领证日期	年	月 日
发证机关	有效起始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	(盖章)	
	从业资格类别:		
发证机关	初次领证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起始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	(盖章)	

提示: 请于2028年08月22日前来换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驾驶证
Driving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证号 310225198201205617

姓名 潘荣丹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CHN

住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芦潮港镇潮乐路3弄63号302室

上海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总队

出生日期 1982-01-20

初次领证日期 2022-04-03

准驾车型 A2

有效期限 2022-04-03 至 长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驾驶证副页

证号 310225198201205617

姓名 潘荣丹 档案编号 310004079539

记录 自2022年01月18日至有效起始日期有效。

请于2042年01月20日前办理变更准驾车型换证。

请于2053年04月提交身体条件证明, 之后每

姓名 潘荣丹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2年1月20日

住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芦潮港镇潮乐路3弄63号302室

公民身份号码 3102251982012056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上海市公安局浦东分局

有效期限 2015.07.13-2035.07.13

姓名	韩海勇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0-02-29	国籍	中国
住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书院镇中久村740号2室		
证号	310225198002294813		
准驾车型	以驾驶证准驾车型为准		
二维码区			

发证机关	从业资格 类别: 经营性道路货物运输驾驶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0年09月27日
	有效起始日期 2020年08月27日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2026年08月26日 (盖章)
	从业资格 类别:
	初次领证日期 年 月 日
发证机关	有效起始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 (盖章)
	从业资格 类别:
发证机关	初次领证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起始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 (盖章)

提示: 请于2026年08月26日前来换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驾驶证
Driving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证号 310225198002294813

姓名 韩海勇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CHN
住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书院镇中久村740号2室 (浦东)

上海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总队
出生日期 1980-02-29
初次领证日期 1998-11-18
准驾车型 A1A2
有效期限 2021-11-18 至 长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驾驶证副页
证号 310225198002294813
姓名 韩海勇 档案编号 310004026149

自2021年10月13日至有效起始日期有效。
记录 请于2040年02月28日前办理变更准驾车型换证。
请于2051年11月提交身体条件证明, 之后每

姓名 韩海勇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0年2月29日
住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书院镇中久村740号2室
公民身份号码 3102251980022948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上海市公安局浦东分局
有效期限 2020.09.15-2040.09.15



姓名	黄永刚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0-07-30	国籍	中国
住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祝桥镇金星村1709号1室		
证号	310225198007303010		
准驾车型	以驾驶证准驾车型为准		
二维码区			

发证机关	从业资格 类别：经营性道路货物运输驾驶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06年08月09日
	有效起始日期 2021年07月21日
	有效期限 2027年07月21日(盖章)
发证机关	从业资格 类别：
	初次领证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起始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 (盖章)
发证机关	从业资格 类别：
	初次领证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起始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 (盖章)

提示：请于2027年07月21日前来换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驾驶证
Driving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证号 310225198007303010

姓名 黄永刚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CHN

住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祝桥镇金星村1709号1室

上海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总队

出生日期 1980-07-30

初次领证日期 1998-11-05

准驾车型 A2

有效期限 2020-11-05 至 长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驾驶证副页

证号 310225198007303010

姓名 黄永刚 档案编号 310004025327

记录 自2020年08月19日至有效起始日期有效。

请于2051年11月提交身体条件证明，之后每年于11月提交。

请于2040年07月30日前办理降级换证。

姓名 黄永刚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0年7月30日

住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祝桥镇金星村1709号1室

公民身份号码 3102251980073030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上海市公安局浦东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4.27-2041.04.27

姓名	康雄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2-03-01	国籍	中国
住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万祥镇万宏村万五284号2室		
证号	310225198203014195		
准驾车型	以驾驶证准驾车型为准		
二维码区			

发证机关	从业资格类别:	经营性道路货物运输驾驶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0	年09月23日
	有效起始日期	2020	年09月23日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2026年09月23日 (盖章)	
	从业资格类别:		
	初次领证日期	年	月 日
发证机关	有效起始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	(盖章)	
	从业资格类别:		
发证机关	初次领证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起始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	(盖章)	

提示: 请于2026年09月22日前来换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驾驶证
Driving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证号 310225198203014195

姓名 康雄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住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万祥镇万宏村万五284号2室(浦东)

上海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总队
出生日期 1982-03-01
初次领证日期 2002-07-08
准驾车型 A2F
有效期限 2015-07-08 至 2025-07-08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驾驶证副页
证号 310225198203014195
姓名 康雄 档案编号 310001803725

自2015年05月09日至有效起始日期有效。
在2015年05月09日至2015年07月08日有违法记录的, 应当于2015年07月08日后三十日内接受审验。

姓名	倪雪峰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4-10-25	国籍	中国
住址	上海市南汇区惠南镇海沈村新民169号1室		
证号	310225197410253813		
准驾车型	以驾驶证准驾车型为准		
二维码区			

发证机关	从业资格类别:	经营性道路货物运输驾驶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0	年	07月09日	
	有效起始日期	2020	年	07月09日	
发证机关	从业资格类别:				
	初次领证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起始日期		年	月	日
发证机关	从业资格类别:				
	初次领证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起始日期		年	月	日



请于2026年07月08日前来换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驾驶证
Driving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证号 310225197410253813

姓名 倪雪峰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CHN

住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惠南镇海沈村新民169号1室

上海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总队

出生日期 1974-10-25
初次领证日期 1995-01-06
准驾车型 A2
有效期限 2021-01-06 至 长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驾驶证副页

证号 310225197410253813

姓名 倪雪峰 档案编号 310001389744

自2020年12月23日至有效起始日期有效。

记录 请于2046年01月提交身体条件证明, 之后每年于01月提交。

请于2034年10月25日前办理降级换证。

姓名	王伟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5-06-02	国籍	中国
住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老港镇建港村港西303号1室		
证号	310225198508025434		
准驾车型	以驾驶证准驾车型为准		
二维码区			

发证机关	从业资格类别:	经营性道路货物运输驾驶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0	07月09日
	有效起始日期	2020	07月09日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2026年07月08日	
	从业资格类别:		
	初次领证日期	年	月 日
发证机关	有效起始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	(盖章)	
	从业资格类别:		
发证机关	初次领证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起始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	(盖章)	

提示: 请于2026年07月08日前来换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驾驶证
Driving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证号 310225198508025434

姓名 王伟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CHN

住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老港镇建港村港西303号1室

出生日期 1985-08-02

初次领证日期 2004-03-09

准驾车型 A1A2

有效期限 2026-03-09 至 长期

上海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总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驾驶证副页

证号 3102251985080254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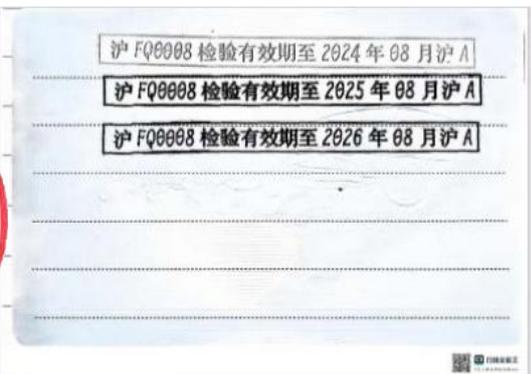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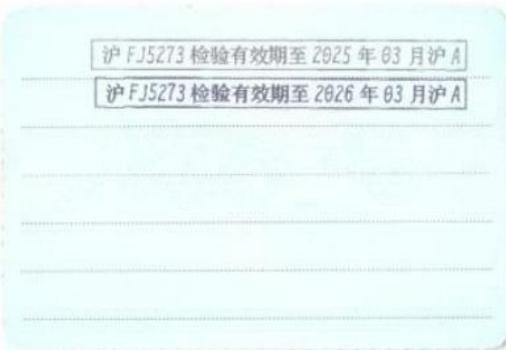
姓名 王伟 档案编号 310002438414

记录 自2026年01月13日至有效起始日期有效

请于2048年08月02日前办理变更准驾车型换证。

请于每个记分周期结束后三十日内接受审验。

6.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沪FQ0311 车辆类型 重型自卸货车
Plate No. Vehicle Type

所有人 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Owner

住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祝桥镇祝桥工业城二区1号206室
Address

使用性质 货运 品牌型号 福田牌BJ3144DKPDA-03
Use Character Model

上海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总队
VIN 车辆识别代号 LVBV5PBB9MW123879

发动机号码 BG02501624
Engine No.

注册日期 2022-08-12 发证日期 2023-06-29
Register Date Issue Date

号牌号码 沪FQ0311 档案编号 010000454177

核定载人数 3人 总质量 13580kg

整备质量 6050kg 核定载质量 7335kg

外廓尺寸 6050×2320×2640mm 准牵引总质量

备注 强制报废期止: 2037-08-12

检验有效期至2023年08月沪A

检验记录 柴油

3130014502045



沪FQ0311 检验有效期至2024年08月沪A

沪FQ0311 检验有效期至2025年08月沪A

沪FQ0311 检验有效期至2026年08月沪A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沪FQ0825 车辆类型 重型自卸货车
Plate No. Vehicle Type

所有人 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Owner

住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祝桥镇祝桥工业城二区1号206室
Address

使用性质 货运 品牌型号 福田牌BJ3144DKPDA-03
Use Character Model

上海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总队
VIN 车辆识别代号 LVBV5PBB8NW009499

发动机号码 BH07469351
Engine No.

注册日期 2022-08-12 发证日期 2023-06-29
Register Date Issue Date

号牌号码 沪FQ0825 档案编号 010000454178

核定载人数 3人 总质量 13580kg

整备质量 6050kg 核定载质量 7335kg

外廓尺寸 6050×2320×2640mm 准牵引总质量

备注 强制报废期止: 2037-08-12

检验有效期至2023年08月沪A

检验记录 柴油

3110014502046



沪FQ0825 检验有效期至2024年08月沪A

沪FQ0825 检验有效期至2025年08月沪A

沪FQ0825 检验有效期至2026年08月沪A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沪FQ7819 车辆类型 重型自卸货车
Plate No. 沪FQ7819 Vehicle Type

所有人 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Owner

住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祝桥镇祝桥工业城二区1号206室
Address

使用性质 货运 品牌型号 福田牌BJ3144DKPDA-03
Use Character Model

上海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总队
VIN LVBV5PBB4NW09497
发动机号码 BH07469353
注册日期 2022-08-12 发证日期 2023-06-29
Register Date Issue Date

号牌号码 沪FQ7819 档案编号 010000454179
核定人数 3人 总质量 13580kg
整备质量 6050kg 核定载质量 7335kg
外廓尺寸 6050×2320×2640mm 准牵引总质量 --
备注 强制报废期止: 2037-08-12
检验有效期至2023年08月沪A
检验记录 柴油
* 3 1 9 0 0 1 4 5 0 2 0 4 2 *



沪FQ7819 检验有效期至2024年08月沪A
沪FQ7819 检验有效期至2025年08月沪A
沪FQ7819 检验有效期至2026年08月沪A

号牌号码 沪F58518 档案编号 010009405211
核定人数 3人 总质量 14000kg
整备质量 8915kg 核定载质量 --
外廓尺寸 6985×2415×2720mm 准牵引总质量 --
备注 强制报废期止: 2036-03-20
检验有效期至2024年03月沪A
检验记录 柴油
* 3 1 9 0 0 1 4 9 3 4 4 7 8 *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沪F58518 车辆类型 重型自卸货车
Plate No. 沪F58518 Vehicle Type

所有人 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Owner

住址 浦东新区祝桥镇祝桥工业城二区1号206室
Address

使用性质 货运 品牌型号 福田牌BJ3164DPFA-03
Use Character Model

上海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总队
VIN LVBV6PDB0PW004150
发动机号码 S04P8800309
注册日期 2023-03-20 发证日期 2023-12-13
Register Date Issue Date

沪F58518 检验有效期至2025年03月沪A
沪F58518 检验有效期至2026年03月沪A

号牌号码	沪FS0825	档案编号	010000464881
核定载人数	3人	总质量	16200kg
整备质量	8010kg	核定载质量	7995kg
外廓尺寸	6305×2415×2720mm		
备注	强制报废期止：2038-03-15		
检验记录	检验有效期至2024年03月沪A		
	柴油		

* 3 1 4 0 0 1 4 9 3 4 6 7 9 *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沪FS0825
车辆类型	重型自卸货车
所有人	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住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祝桥镇祝桥工业城二区1号206室
使用性质	货运
品牌型号	福田牌BJ3164DKPFA-03
上海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总队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VBV6PDB7PW004145
	发动机号码 S04P8000994
	注册日期 2023-03-15 发证日期 2023-12-14

沪FS0825 检验有效期至2025年03月沪A
沪FS0825 检验有效期至2026年03月沪A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沪FS1390
车辆类型	重型自卸货车
所有人	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住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祝桥镇祝桥工业城二区1号206室
使用性质	货运
品牌型号	福田牌BJ3164DKPFA-03
上海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总队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VBV6PDB1PW004142
	发动机号码 S04P8000982
	注册日期 2023-03-20 发证日期 2023-12-12



号牌号码	沪FS1390	档案编号	010000465209
核定载人数	3人	总质量	16200kg
整备质量	8010kg	核定载质量	7995kg
外廓尺寸	6305×2415×2720mm		
备注	强制报废期止：2038-03-20		
检验记录	检验有效期至2024年03月沪A		
	柴油		

* 3 1 5 0 0 1 4 9 3 4 3 0 3 *

沪FS1390 检验有效期至2025年03月沪A
沪FS1390 检验有效期至2026年03月沪A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沪FS1593 档案编号 010000465224

核定载人数 3人 总质量 16200kg

整备质量 8010kg 核定载质量 7995kg

外廓尺寸 6305×2415×2720mm 准牵引总质量 --

备注 强制报废期止: 2038-03-20

检验有效期至2024年03月沪A

检验记录 柴油

3160014934308

所有人 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住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祝桥镇祝桥工业城二区1号205室
使用性质 货运 品牌型号 福田牌BJ3164DKPFA-03
车辆识别代号 LVBV6PDB1PW004156
发动机号码 S04P8000316
注册日期 2023-03-20 发证日期 2023-12-12

上海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总队



LVBV6PDB1PW004156 车管所康桥分所

沪FS1593 检验有效期至2025年03月沪A
沪FS1593 检验有效期至2026年03月沪A

号牌号码 沪FS2193 档案编号 010000464870

核定载人数 3人 总质量 16200kg

整备质量 8010kg 核定载质量 7995kg

外廓尺寸 6305×2415×2720mm 准牵引总质量 --

备注 强制报废期止: 2038-03-15

检验有效期至2024年03月沪A

检验记录 柴油

3160014934681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沪FS2193 车辆类型 重型自卸货车

所有人 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住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祝桥镇祝桥工业城二区1号205室

使用性质 货运 品牌型号 福田牌BJ3164DKPFA-03

车辆识别代号 LVBV6PDB5PW004144
发动机号码 S04P8000984
注册日期 2023-03-15 发证日期 2023-12-14

上海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总队

沪FS2193 检验有效期至2025年03月沪A
沪FS2193 检验有效期至2026年03月沪A



LVBV6PDB5PW004144 车管所康桥分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沪FS2279 车辆类型 重型自卸货车
Plate No. 沪FS2279 Vehicle Type 重型自卸货车

所有人 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Owner 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住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祝桥镇祝桥工业城二区1号206室
Address 上海市浦东新区祝桥镇祝桥工业城二区1号206室

使用性质 货运 品牌型号 福田牌BJ3164DKPFA-03
Use Character 货运 Model 福田牌BJ3164DKPFA-03

上海市公安局
安局交通
警察总队

车辆识别代号 LVBV6PDBXPW004155
VIN LVBV6PDBXPW004155

发动机号码 S04P8000990
Engine No. S04P8000990

注册日期 2023-03-15 发证日期 2023-12-14
Register Date 2023-03-15 Issue Date 2023-12-14

号牌号码 沪FS2279 档案编号 010000464877

核定载人数 3人 总质量 16200kg

整备质量 8010kg 核定载质量 7995kg

外廓尺寸 6305×2415×2720mm 准牵引总质量 --

备注 强制报废期止：2038-03-15

检验有效期至2024年03月沪A

检验记录 柴油

* 3 1 6 0 0 1 4 9 3 4 6 7 8 *



沪FS2279 检验有效期至2025年03月沪A

沪FS2279 检验有效期至2026年03月沪A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沪FS3613 车辆类型 重型自卸货车
Plate No. 沪FS3613 Vehicle Type 重型自卸货车

所有人 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Owner 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住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祝桥镇祝桥工业城二区1号206室
Address 上海市浦东新区祝桥镇祝桥工业城二区1号206室

使用性质 货运 品牌型号 福田牌BJ3164DKPFA-03
Use Character 货运 Model 福田牌BJ3164DKPFA-03

上海市公安局
安局交通
警察总队

车辆识别代号 LVBV6PDB4PW004149
VIN LVBV6PDB4PW004149

发动机号码 S04P8000066
Engine No. S04P8000066

注册日期 2023-03-20 发证日期 2023-12-12
Register Date 2023-03-20 Issue Date 2023-12-12



号牌号码 沪FS3613 档案编号 010000465207

核定载人数 3人 总质量 16200kg

整备质量 8010kg 核定载质量 7995kg

外廓尺寸 6305×2415×2720mm 准牵引总质量 --

备注 强制报废期止：2038-03-20

检验有效期至2024年03月沪A

检验记录 柴油

* 3 1 6 0 0 1 4 9 3 4 0 4 *

沪FS3613 检验有效期至2025年03月沪A

沪FS3613 检验有效期至2026年03月沪A



沪FS3805 档案编号 010000465205

号牌号码 沪FS3805 档案编号 010000465205

核定载人数 3人 总质量 16200kg

整备质量 8010kg 核定载质量 7995kg

外廓尺寸 6305×2415×2720mm 高中位总质量 --

备注 强制报废期止: 2038-03-20

检验有效期至2024年03月沪A

检验记录 柴油

3120014934683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沪FS3805 车辆类型 重型自卸货车

所有人 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住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祝桥镇祝桥工业城二区1号206室

使用性质 货运 品牌型号 福田牌BJ3164DKPFA-03

上海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总队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VBV6PDB4PW004152

发动机号码 S04P8000310

注册日期 2023-03-20 发证日期 2023-12-14

沪FS3805 检验有效期至2025年03月沪A

沪FS3805 检验有效期至2026年03月沪A



沪FS8018 档案编号 010000464874

号牌号码 沪FS8018 档案编号 010000464874

核定载人数 3人 总质量 16200kg

整备质量 8010kg 核定载质量 7995kg

外廓尺寸 6305×2415×2720mm 高中位总质量 --

备注 强制报废期止: 2038-03-15

检验有效期至2024年03月沪A

检验记录 柴油

3180014934677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沪FS8018 车辆类型 重型自卸货车

所有人 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住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祝桥镇祝桥工业城三区1号206室

使用性质 货运 品牌型号 福田牌BJ3164DKPFA-03

上海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总队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VBV6PDB5PW004158

发动机号码 S04P8000306

注册日期 2023-03-15 发证日期 2023-12-14

沪FS8018 检验有效期至2025年03月沪A

沪FS8018 检验有效期至2026年03月沪A

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沪FT1856 车辆类型 重型自卸货车
Plate No. Vehicle Type

所有人 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Owner

住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祝桥镇祝桥工业城三区1号206室
Address

使用性质 货运 品牌型号 福田牌BJ3164DKPFA-03
Use Character Model

上海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总队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VBV6PDBXPW004141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S04P8000996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2023-03-15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23-12-14

号牌号码 沪FT1856 档案编号 010000464871
核定载人数 3人 总质量 16200kg
整备质量 8010kg 核定载质量 7995kg
外廓尺寸 6305×2415×2720mm 准牵引总质量 --
备注 强制报废期止：2038-03-15

检验有效期至2024年03月沪A

检验记录 柴油

3180014934680



沪FT1856 检验有效期至2025年03月沪A
沪FT1856 检验有效期至2026年03月沪A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沪FT3109 车辆类型 重型自卸货车
Plate No. Vehicle Type

所有人 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Owner

住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祝桥镇祝桥工业城三区1号206室
Address

使用性质 货运 品牌型号 福田牌BJ3164DKPFA-03
Use Character Model

上海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总队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VBV6PDB3PW004143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S04P8000985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2023-03-15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23-12-12

号牌号码 沪FT3109 档案编号 010000464889
核定载人数 3人 总质量 16200kg
整备质量 8010kg 核定载质量 7995kg
外廓尺寸 6305×2415×2720mm 准牵引总质量 --
备注 强制报废期止：2038-03-15

检验有效期至2024年03月沪A

检验记录 柴油

3180014934307



沪FT3109 检验有效期至2025年03月沪A
沪FT3109 检验有效期至2026年03月沪A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沪FT6128 车辆类型 重型自卸货车
Plate No. 沪FT6128 Vehicle Type 重型自卸货车

所有人 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Owner 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住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祝桥镇祝桥工业城二区1号206室
Address 上海市浦东新区祝桥镇祝桥工业城二区1号206室

使用性质 货运 品牌型号 福田牌BJ3164DKPFA-03
Use Character 货运 Model 福田牌BJ3164DKPFA-03

上海市公 车辆识别代号 LVBV6PDB3PW004157
安局交通 VIN 安局交通 发动机号码 S04P8000313
警察总队 Register Date 2023-03-15 Issue Date 2023-12-14

号牌号码 沪FT6128 档案编号 010000464878

核定载人数 3人 总质量 16200kg

整备质量 8010kg 核定载质量 7995kg

外廓尺寸 6305×2415×2720mm 准牵引总质量 --

备注 强制报废期止：2038-03-15

检验记录 检验有效期至2024年03月沪A
柴油

3140014934682



沪FT6128 检验有效期至2025年03月沪A

沪FT6128 检验有效期至2026年03月沪A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沪FT7928 车辆类型 重型自卸货车
Plate No. 沪FT7928 Vehicle Type 重型自卸货车

所有人 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Owner 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住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祝桥镇祝桥工业城三区1号206室
Address 上海市浦东新区祝桥镇祝桥工业城三区1号206室

使用性质 货运 品牌型号 福田牌BJ3164DKPFA-03
Use Character 货运 Model 福田牌BJ3164DKPFA-03

上海市公 车辆识别代号 LVBV6PDB6PW004153
安局交通 VIN 安局交通 发动机号码 S04P8000305
警察总队 Register Date 2023-03-15 Issue Date 2023-12-13

号牌号码 沪FT7928 档案编号 010000464879

核定载人数 3人 总质量 16200kg

整备质量 8010kg 核定载质量 7995kg

外廓尺寸 6305×2415×2720mm 准牵引总质量 --

备注 强制报废期止：2038-03-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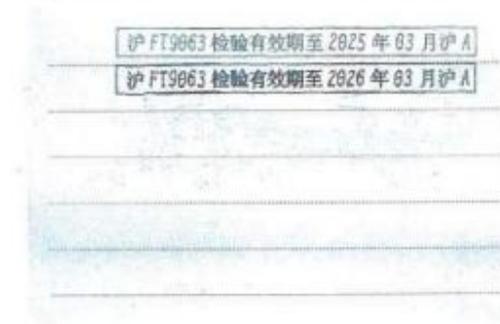
检验记录 检验有效期至2024年03月沪A
柴油

3100014934480



沪FT7928 检验有效期至2025年03月沪A

沪FT7928 检验有效期至2026年03月沪A



投标人(加盖公章) : 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 

日期: 2026年3月25日



7. 类似项目业绩清单

近年来类似项目业绩清单

序号	年份	项目名称	服务合同金额
1	2024	老旧小区装修垃圾清运服务项目	1245500
2	2024	建筑垃圾清运处置项目（综保护区 C06-02 地块新建工程）	1920000
3	2024	韦尔半导体研发总部、跨境贸易中心项目垃圾清运工程	3000120
4	2025	建筑垃圾清运处置项目（祝桥镇 2-5D-5、2-5E-5 地块动迁安置房项目）	2340000
5	2024	建筑垃圾清运处置项目（三甲港隔离点项目拆除工程）	1485000
6			
7			
.....			

注：业绩应当是近三年类似业绩，业绩证明需提供有效的提供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7.1 老旧小区装修垃圾清运服务项目

2024 年老旧小区装修垃圾清运服务项目合同

合同统一编号：11N05767256120238204

合同各方：

甲方：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人民政府 乙方：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申港大道 200 号 地址：振东路 12 号

邮政编码：201306 邮政编码：201304

电话：021-68287241 电话：18017393243

传真：021-68287241 传真：58939700

联系人：韩杰 联系人：杜君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1.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其来源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服务的内容、要求、服务质量等详见合同附件。

2. 合同价格、服务地点和服务期限

2.1 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为 1245500 元整（壹佰贰拾肆万伍仟伍佰元整）。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2.2 服务地点：南汇新城镇

2.3 服务期限

本项目的服务期限：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4 服务内容

为维护南汇新城镇良好市容市貌，减少装修垃圾在老旧小区的放置时间，保证居民生活满意度，对南汇新城镇内老旧、安置小区的装修垃圾进行清运。



3. 质量标准和要求

3.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2 乙方所交付的服务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4. 权利瑕疵担保

4.1 乙方保证对其交付的服务享有合法的权利。

4.2 乙方保证在服务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4.3 乙方保证其所交付的服务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4 如甲方使用该服务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 验收

5.1 服务根据合同的规定完成后，甲方应及时进行根据合同的规定进行服务验收。乙方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甲方递交验收通知书，甲方在收到验收通知书后的【10】个工作日内，确定具体日期，由双方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完成服务验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验收，对此乙方应当配合。

5.2 如果属于乙方原因致使项目未能通过验收，乙方应当排除故障，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直至服务完全符合验收标准。

5.3 如果属于甲方原因致使项目未能通过验收，甲方应在合理时间内排除故障，再次进行验收。如果属于故障之外的原因，除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外，甲方不愿或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验收，则由乙方单方面进行验收，并将验收报告提交甲方，即视为验收通过。

5.4 甲方根据合同的规定对服务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取发票并签署验收意见。

6. 保密



6.1 如果甲方或乙方提供的内容属于保密的，应签订保密协议，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7. 付款

7.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单位：元）。

7.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7.2.1 付款内容：（分期付款）

7.2.2 付款条件：本项目采用固定单价方式，每月进行考核，根据考核结果并结合实际清运量进行季度支付，每个季度支付最高金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25%。（备注：乙方须出具抬头为甲方的正本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暂不支付）

注：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30 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若甲方逾期支付资金，乙方可依法追究甲方相应的违约责任。

7.2.3 乙方应在每次付款前向甲方开具相应的合规发票，因乙方未及时开票导致甲方延迟付款的，甲方无须承担任何责任。

8. 甲方的权利义务

8.1、甲方有权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享受，对没有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服务事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加急提供服务，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8.2 如果乙方无法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或者服务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造成的无法正常运行，甲方有权邀请第三方提供服务，其支付的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果乙方不支付，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合同款项时扣除其相等的金额。

8.3 由于乙方服务质量或服务原因，使甲方有关设备损坏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经济赔偿。

8.4 甲方在合同规定的服务期限内有为乙方创造服务工作便利，并提供适合的工作环境，协助乙方完成服务工作。

8.5 当设备发生故障时，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有关发生故障的相关信息，以便乙方及时分析故障原因，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排除故障，恢复正常运行。

8.6 如果甲方因工作需要调整原有服务内容，乙方有义务通过有效的方式及时通知甲方，如涉及合同服务范围调整的，应与乙方协商解决。

9.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9.1 乙方根据合同的服务内容和要求及时提供相应的服务，如果甲方在合同服务范围外增加或扩大服务内容的，该部分服务费用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9.2 乙方为了更好地进行服务，满足甲方对服务质量的要求，有权利要求甲方提供合适的工作环境和便利。在进行故障处理紧急服务时，可以要求甲方进行合作配合。

9.3 如果由于甲方的责任而造成服务延误或不能达到服务质量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9.4 由于乙方工作人员人为的疏忽、操作失误等原因造成甲方设备损毁等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由于甲方工作人员人为操作失误、或供电等环境不符合合同设备正常工作要求、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设备损毁，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9.5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未经甲方许可不得使用含有可以自动终止或妨碍系统运作的软件和硬件，否则，乙方应承担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全部赔偿责任。

9.6 乙方在履行服务时，发现存在潜在缺陷或故障时，有义务及时与甲方联系，共同落实防范措施，保证正常运行。

9.7 如果乙方确实需要第三方合作才能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和质量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并由乙方承担第三方提供服务的费用。

9.8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提供更换的部件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如服务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0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10. 补救措施和索赔

10.1 甲方有权根据实际履行情况向乙方提出索赔。



10.2 在服务期限内, 如果乙方对提供服务的缺陷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 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根据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 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服务的价格。

(2)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 根据合同的规定负责采用符合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在服务中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 其费用由乙方负担。

(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 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 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 甲方有权从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索赔金额, 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11. 履约延误

11.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服务。

11.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服务, 甲方有权没收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 或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1.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 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 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 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 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提供服务。

12. 误期赔偿

12.1 除合同第 13 条规定外,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 如甲方有未付的合同款项的, 甲方可以从未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 如甲方无未付的合同款项的, 乙方应直接赔偿甲方误期赔偿费, 赔偿费按每(天)赔偿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五(5%)】计收, 直至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天计算, 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 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13. 不可抗力



13.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 不应该承担
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3.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 但不包
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 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
政策的重大变化, 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3.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
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 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
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4. 争端的解决

14.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 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
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 可以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提请调解。

14.2 调解不成则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15. 违约终止合同

15.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 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
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 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并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

-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15.2 如果乙方在履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按《中华人民
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6. 破产终止合同

16.1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 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
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
施的权利。

17. 合同转让和分包



17.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8. 合同生效

18.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并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18.2 本合同一式叁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一份送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如本合同为电子合同的，作为合同原件具有法律效力。

19. 合同附件

19.1 本合同附件包括： 招标(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

19.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9.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20. 合同修改

20.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21. 补充条款

。

(以下无正文)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 乙方（盖章）：上海日隆建设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人民政府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杜君敏

日期：2023-12-19 日期：2023-12-19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7.2 建筑垃圾清运处置项目（上海雅米品宏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综保护区 C06-02 地块新建工程）

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建筑垃圾清运处置项目合同

委托方：上海雅米品宏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为 综保护区扩区 C06-02 地块新建工程（除桩基工程） 项目的服务单位，具体服务范围建筑垃圾清运处置工作。为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及有关规定，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本合同条款如下：

一、本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综保护区扩区 C06-02 地块新建工程（除桩基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

2、工作地址及工作内容：

工作地址：本工程位于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四至范围为：北至瑞兴路和经 14 路，南至顺运路，西邻经 15 路，东临天宇；施工现场的建筑垃圾清运处置工作。

3、工作标准及要求：

乙方负责本项目的服务与管理，甲方有权对乙方的作业过程和现场管理进行指导和建议。具体服务标准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执行。

二、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自 2023 年 08 月 20 日 起，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 止，具体根据甲方通知要求执行。

三、双方责任

- 1、甲方应提供作业场地和指定位置，便于乙方进行操作。
- 2、甲方应提前和乙方沟通确定清运时间和清运量，以便乙方安排运输（除特殊情况外）。
- 3、甲方应确保建筑、装修垃圾中不混入生活垃圾、有毒有害、含辐射、医废垃圾、白色污染等其他垃圾，否则乙方有权拒绝清运。
- 4、乙方在清运过程中须按甲方要求完成清运工作，清运单上应明确建筑垃

圾和装修垃圾。

5、乙方须严格遵守上海市关于建筑垃圾外运处置等规定，外运过程中的环保、交通安全等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如乙方违规导致事故或损失的，相关后果和责任由乙方承担。

6、乙方在清运过程中，因违规违章行为造成施工区内设施损坏，应予修复或赔偿。

7、甲方确保按合同约定支付乙方清运费。因甲方预付款未及时支付，乙方未清运垃圾，导致现场发生损失，一切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

四、安全要求

1、乙方必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甲方项目现场安全生产的规定，甲方有告知现场安全生产风险的义务，乙方应遵循甲方要求进行清运，乙方有权拒绝冒险作业要求。如甲方未做上述交底造成安全事故，一切赔偿责任均由甲方负责；如乙方违反有关法律和相关操作流程造成安全事故，一切赔偿责任均由乙方负责。

2、乙方应委派专门的安全人员负责装卸和运输安全。

五、服务费用及付款方式

1、该项目预估总价为含税 1920000 元（大写：壹佰玖拾贰万元整），不含税 1761467.89 元（大写：壹佰柒拾陆万壹仟肆佰陆拾柒元捌角玖分整），税率为 9%，税金为 158532.11 元（大写：壹拾伍万捌仟伍佰叁拾贰元壹角壹分整），单车价格为 1280 元/车，预估总车数为 1500 车，超量部分按单车价格 1280 元/车计算，不予调价。实际合同金额根据现场实际清运数量按实结算。

2、付款方式：

服务费按照预付款方式支付，在乙方进场开始清运服务 7 日前，甲乙双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预估清运量，并按照合同单价预估本阶段清运费。甲方向乙方支付预估费用，乙方提供同等金额正规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收到款项 3 日内，安排车辆进场清运，直至完成预估清运量。如果实际清运量小于预估量，差额部分延续至下阶段使用。最终结算金额根据现场实际清运数量及合同单价多退少补。

3、支付方式：转账。支付币种：人民币。



六、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包括因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其他非甲方或乙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公共卫生突发事件，及风、雨、雪、洪、震等自然灾害和相应的行政指令。

2、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费用及延误的工期，各方自行承担。

3、因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导致本合同不能按约履行的，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因合同双方的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七、违约责任

1、本合同一经双方签署即具有法律效力，双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切实履行。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均构成违约，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赔偿守约方实际损失。

2、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提前解除本合同，若有违反，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标准为合同金额的 20%。

3、本合同所称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违约、损害赔偿、替代履行、行政处罚罚款、知识产权和商誉损失，及由此产生的律师费、鉴定费、公证费、保全费等。

八、合同的终止、变更和延续。

1、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权利、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2、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书面方式签订补充条款变更或补充合同，补充条款经双方签署后，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补充条款约定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补充条款为准。

3、上述“补充条款”可以以“会议纪要”“备忘录”“补充合同”或双方签署确认的其他文件形式替代。

九、争议的解决

1、因本合同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

2、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的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3、争议解决期间，与争议无涉的其他合同条款应当继续履行。

十、其它事项

1、本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另行约定，作为合同附



件。本合同附件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与附件发生歧义时，以附件为准。

2、其他约定： /

3、本合同一式肆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联系电话：

签约日期：2024年8月1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联系电话：

签约日期：2024年8月1日



7.3 韦尔半导体研发总部、跨境贸易中心项目垃圾清运工程

CSCEC

中建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分 包 人：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乙方已对韦尔半导体研发总部、跨境贸易中心项目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甲方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分包工程分包作业承包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双方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韦尔半导体研发总部、跨境贸易中心项目垃圾清运工程

1.2 工程地点：上海浦东新区临港新片区环湖南三路/科洲路交口

1.3 工程结构：地下：框架剪力墙结构 地上：框架结构

1.4 分包工程范围：本工程范围内的垃圾清运工程（以下简称本分包工程）。

1.5 分包模式：专业分包

1.6 分包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建筑垃圾清运（含建筑垃圾及装修垃圾）

（与清单内容对应）

其他跟分包工程有关且需要乙方完成或配合，及总承包合同内与本分包工程相关的所有工作，直至通过验收需要的所有工作，并保证工完场清、工完料清。具体施工范围以施工过程中甲方下发的工程指令为准，甲方有权根据现场施工进度以及施工质量随时调整乙方的施工范围。

二、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9月25日（此为暂定时间，具体以甲方审批通过的乙方开工申请载明的开工时间为准）。

计划完工日期：2025年12月22日（以本分包工程最终通过验收时间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453天，以施工现场建设单位最新确认的施工组织设计工期为准，已综合考虑非甲方自身原因的工期延误。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乙方必须按施工总进度计划要求的时间完成每个工期控制点，同时必须保证甲方的月、周、旬进度计划。以上工期控制点必

须以满足施工验收标准为前提。

(可根据需要增加具体节点工期)

本分包合同工期已综合考虑法定节假日(特别是中秋、春节等重要节假日)、各类天气原因、交通管制、疫情隔离、政府禁令、中高考、两会、农忙、当地国家及国际性会议及活动、甲方或建设单位或政府部门领导检查、观摩、工地现状、空气污染预警、环保政策要求等对工期产生的影响,乙方承诺不因此类原因提出任何有关的工期和费用索赔。

三、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 一次性验收合格标准,竣工及移交时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率100%,工程质量应满足国家、上海工程验收质量标准,创优要求:创“白玉兰奖”,并符合总承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

四、分包合同价格

4.1 合同价格:

固定综合单价:合同价款(含增值税)暂定为人民币3000120元(大写:叁佰万零壹佰贰拾元整)。此合同价为暂定价,最终以甲方确认的实际结算值为准。其中,不含税合同价款为人民币2752403.67元,增值税为人民币247716.33元,税率9%。具体单价详见后附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表(以下简称综合单价表)。

综合单价表中不含税综合单价包含但不限于:

①垃圾装车费、装运保险费、拉运垃圾的材料费、垃圾分类、场内外运输费、卸车费、垃圾堆放申报、垃圾消纳处置费、周边协调费、防尘措施费、交叉作业降效费、夜间施工或运输增加费、管理、利润、规费、综合保险、除增值税外的其他全部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个人所得税、合同印花税、企业所得税、车船使用税以及国家和地方规定的其他所有税费)、增值税、社会保障费(含现场工人社会保险费)、资金使用费、资金补偿费、不可预见费等所有内容,运距对价格的影响已综合考虑在合同价款中,不因运距改变而调整合同价款;

②乙方人员的交通、饮食及生活用品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相应费用;施工现场具备工人住宿条件的,由乙方统一协调安排,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提供住宿的,费用在结算款中扣除;现场不具备住宿条件的,工人住宿由乙方自行解决,并承担相应费用;乙方使用的床具、手头工具、灶具、生活燃料等由乙方自行提供,费用包括在合同价款中;

③所有建筑垃圾由分包方负责外运、处置及其他相关的一切配合工作,工地现场大门以外的场外保洁工作、文明施工费用已包含在综合单价内。

④因疫情常态化防控发生的各种防疫费用。

⑤其他：

固定总价合同：合同总价（不含增值税）为人民币： 元，大写： 元，
增值税金额为人民币： 元，大写： 元，含税总造价为人民币： 元，大写：
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含增值税）为人民币：82572.11元，大写：捌万贰仟伍佰柒拾贰元壹角壹分元，增值税金额为人民币：7431.49元，大写：柒仟肆佰叁拾壹元肆角玖分元，含税安全文明施工费为人民币：90003.6元，大写玖万零叁元陆角元。

合同有效期内，如国家税务机关调整本合同适用税率：税率降低的，合同总价进行相应调整；税率增高的，合同总价不予调整。以开具发票时间为准。

4.2 工程量计算规则：具体详见综合单价表中约定。如未约定，按照甲方确认图纸计算。

4.3 其他

4.3.1 所有应由乙方向行政管理部门交纳的费用、人员进出场费用和相关手续费用及其他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并自行缴纳。本合同中的所有税费，由乙方按照国家相应规定自行缴纳。乙方人员（包括管理人员和劳务工人）的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医疗保险、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及政府部门规定的其他险种等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并自行缴纳。

4.3.2 水电费：本工程的施工水电费由甲方承担，施工水电费按结算值的/扣除。生活水电费由乙方承担，生活水电费按结算值的/扣除。但乙方用水用电必须严格按甲方规定使用，杜绝浪费，否则经甲方查证将双倍扣除。

4.3.3 合同备案时所需的一切费用（包含应由甲方交纳的所有费用）已包含在综合单价中。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应负责办理本合同备案事宜，如因乙方合同备案不及时导致乙方无法提供发票或提供的发票无法抵扣甲方已经缴纳的税金、施工手续无法正常办理等问题，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并支付2万元违约金。

4.3.4 安全文明施工费用已包含在综合单价中。乙方相应安全文明施工费用投入比例为：矿山工程为3.5%；房屋建筑工程、铁路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为3%；电力工程、水利水电工程、2.5%；冶炼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化工石油工程、通信工程为2%；市政公用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公路工程、为1.5%，若地方政府计提标准高于上述要求的，参照地方要求执行。

4.3.5 乙方人员的交通、饮食及个人用品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相应费用；施工现场具备工人住宿条件的，由甲方统一协调安排，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提供住宿的，费用在结

算款中扣除；现场不具备住宿条件的，工人住宿由乙方自行解决，并承担相应费用；乙方使用的床具、手工具、灶具、生活燃料等由乙方自行提供，费用包括在合同价款中。

五、工程款支付

5.1 本合同预付款：0 万元。

本合同预付款为合同暂定价款的 0%，在乙方提供等额预付款银行保函后支付，并在后期自支付第一笔工程款时扣回，如第一笔不足抵扣的，在后续工程款中继续扣回，扣完为止。若距预付款保函到期日少于 10 天，且预付款还未抵扣完时，乙方应及时办理保函延期，否则甲方将无条件没收乙方提交的保函，保函开具银行无条件支付。

5.2 支付条件：

节点：（根据总包合同具体节点描述）支付已完工程量价款的 65%，春节前支付至已完工程量价款的 75%。春节后按照原节点付款比例执行，及累计已支付工程款比例不超已完工程量的 65%。

月度：在乙方进场开始清运服务 7 日前，甲方向乙方支付 10 万元用于垃圾申报处置费用。后续每月支付实际完工程量价款的 100%（除最后一个月）。

整体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按合同约定综合单价、实际工程量等进行最终结算，分包结算经甲方分公司商务法务部复审、公司商务管理部终审定案后 90 日内，付至结算值 100%。

结算定案后，乙方应提供结算值 100% 的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可拒绝付款。

5.3 支付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现款、转帐支票、银行/商业承兑汇票、实物抵债、反向保理、供应链金融产品等，具体方式由甲方在实际支付工程款时确定。非现支付相关手续费、贴息等由乙方承担。资金支付至供应链、保理等专用账户内时，即视为乙方已收到相应价款。

甲方采用前述方式支付乙方工程款的，相应的资金补偿费、资金占用费、手续费，乙方已经在投标报价中充分考虑，且已将相应的成本计入合同价格中。结算支付时，无论甲方是否采用了非现支付，双方均不得据此约定要求对方调整合同单价/总价。。

5.4 每期报量经甲方审核确认后 3 日内，乙方按合同约定税率开具与当期付款金额等额的合法有效且票面信息准确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包含税务机关代开）。甲方在收到乙方增值税专用发票且经验证合法有效后付款。

5.5 其他

(1) 由于建设单位资金不到位的原因，致使甲方不能按合同付款，甲方不承担延期付款利息及违约金。

(2) 若乙方不按要求开立银行账户（包括劳务工人工资支付账户），导致货款或工程款延期支付，甲方不承担延期付款利息及违约金，乙方不得因此停止施工。

(3) 乙方企业注册地若不在工程项目所在地，乙方开具发票需在工程所在地办理外经证，并在开具发票时在工程所在地税务局预交税金，乙方若不办理，由此产生的税务风险全部由乙方承担。

(4) 甲方未在付款期内支付款项的，乙方应当通过以下渠道向项目上级单位反馈欠款线索，双方优先采用友好协商方式解决。

联系人：周临奇

联系电话：13764318519

欠款诉求接收其他渠道：

装饰公司中小企业账款投诉受 <https://docs.qq.com/form/page/DWXVEbHdRROR1eHdu>

中建八局账款投诉平台 <https://dsc.cscec8b.com.cn/fw/>



乙方也可通过联系甲方现场代表反馈合理的欠款诉求。

六 增值税条款

6.1 双方基本信息

甲 方	名 称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纳税人身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纳税人 <input type="checkbox"/> 小规模纳税人（请勾选）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00063126503X1
	地 址、电 话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区世纪大道 1568 号 27 层； 021-38868300
	开户行（全称）及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六里支行 31001522917065435820
乙 方	名 称	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纳税人身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纳税人 <input type="checkbox"/> 小规模纳税人（请勾选）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15631369883F
地 址、电 话	浦东新区祝桥镇祝桥工业城二区 1 号 206 室 021-68783200
开户行（全称）及账号	建行上海第五支行 31050166360009369883 该开户行为乙方在税务局已备案的乙方单位账户。

6.1.1 任何一方如上述信息发生变更，应提前 10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另一方。乙方在开具发票前，需向甲方确认上述开票信息，否则，由于乙方未向甲方确认导致开票信息与实际不符，造成发票无法抵扣等问题，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并赔偿甲方相应损失。

6.1.2 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应保证信息完整、内容规范，备注栏按甲方给定信息备注清楚，否则退回重开；乙方开具增值税发票后，次月必须在税务网进行抄税，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已向甲方开具的增值税发票作废。乙方承担因擅自作废给甲方造成的所有责任及损失。

6.2 本合同所涉应税行为计税方法（请勾选）

一般计税方法 简易计税方法

6.3 发票及其他相关信息

6.3.1 乙方在向甲方请款时，应根据甲方确认的付款数额开具合法、有效、完整、准确的增值税（请勾选： 专用 普通）发票。全部联次一次打印，内容完全一致，发票抵扣联、发票联加盖发票专用章。

若乙方为小规模纳税人，且本款第 1 项勾选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则乙方需提供由税务机关代开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若乙方为一般纳税人的，应当在开具发票、请款之前向甲方提供一般纳税人认定表。

若汇总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则乙方需同时提供防伪税控系统开具的《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清单》，并加盖发票专用章。

6.3.2 乙方应在开票之日起 7 日内将发票送达甲方指定人员，甲方指定人员签收发票的日期为发票的送达日期。

6.3.3 乙方提供发票不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或不符合合同约定开具、送达、认证、抵扣增值税发票的情形：

- (1) 开具虚假发票的（如：虚开增值税发票，开具伪造、变造的增值税发票）；
- (2) 开具发票种类错误的（如：增值税专用发票开成增值税普通发票）；

(3) 开具发票上记载的信息错误的(如:双方基本信息、发票号码、开票时间、金额、税率、税额等错误;字迹不清,压线、错格;项目不齐全;缺少发票专用章;备注栏遗漏填写等);

(4) 因迟延送达增值税专用发票导致甲方不能认证、抵扣的;

(5) 因开具虚假增值税专用发票导致甲方不能认证、抵扣的;

(6) 因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上记载的信息错误导致甲方不能认证、抵扣的;

(7) 汇总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时,未一并提供防伪税控系统开具的《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清单》的,或提供的《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清单》上未加盖发票专用章的;

(8)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或合同约定开具的增值税发票的。

6.3.4 甲方若同时遗失增值税专用发票联和抵扣联,则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加盖销售方发票专用章的相应发票记账联复印件作为增值税进项税的抵扣凭证或记账凭证。甲方若丢失抵扣联、发票联其中之一的,可用另外一联复印件,无需乙方提供记账联复印件。

6.3.5 甲方根据本合同约定从当期分包工程款中扣除了乙方的违约金、损失赔偿、代扣代缴费用等款项的,乙方仍应按扣除前的当期分包工程款金额开具增值税发票。

本合同中约定的甲方向乙方支付的违约金为含税金额,在甲方支付违约金前,乙方应根据协议书第四条约定的增值税率或征收率,向甲方开具增值税发票。

6.3.6 违约责任

(1) 若乙方开具或提供的或税务机关代开的增值税发票存在第 6.3.3 款约定情形之一的,则甲方有权拒收增值税发票,并有权暂停支付相应款项直到甲方收到符合要求的增值税发票之日止。甲方拒收发票或暂停支付款项等行为,不视为违约,且乙方不得以此为由中止履行合同约定义务。乙方在甲方拒收发票之日起 7 日内重新开具或提供符合要求的增值税发票并送达甲方。若因甲方原因提供错误开票信息的,甲方应在拒收的同时向乙方提供正确开票信息。

(2) 若乙方开具或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存在第 6.3.3 款约定情形之一的,除适用第 6.3.6 (1) 款约定外,乙方还应按甲方要求采取其他补救措施,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本合同总价的 1% 的违约金或违约金 1 万 元(以二者数额高者为准)并赔偿甲方损失,因甲方原因造成开票信息错误的除外。

(3) 若乙方开具或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发生第 6.3.3 款的情形超过 3 次的或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的,则在解除第 6.3.6 (2) 款约定承担责任外,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4) 乙方负有就已开票据完整缴纳税款的义务。在甲方向乙方支付结算尾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税务机关出具的末次开票次月所属期《完税证明》和末次开票日后《无欠税证明》。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结算尾款,且不视为违约行为,乙方不得以此为由消极或停止履行合同义务。

因乙方未能履行完税义务，出现欠税异常情况导致甲方（受票方）被牵连的（发票异常、进项转出等），乙方应立即补充履行完税义务，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且甲方可视情节严重程度对乙方处1万元/次不等的罚款。由于乙方的其他不规范涉税行为导致甲方受到税务局协查并给甲方造成涉税风险和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甲方全部损失，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5) 若乙方由一般纳税人身份变为小规模纳税人身份的，或者计税方法发生变化的，或者政策法规规范性文件发生变化的，并导致甲方可抵扣的进项税额减少或被税务机关要求补缴税款的，则减少的进项税额或补缴的税款应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从将支付的任何一笔工程款中扣除。

(6) 乙方向甲方提供其他增值税扣税凭证的，均适用于本合同中第六条有关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约定。

七、材料供应

7.1 甲方按计划提供以下材料：无。乙方限额领料，材料如超出甲方约定（如甲方无约定，则执行工程所在地相应定额标准），由乙方全部赔偿，价格按甲方购买价格加价10%计取，在进度款或结算款扣除。

7.2 乙方供料：除7.1条约定甲方按计划供料外的所有材料由乙方自行提供，包括但不限于/、零星材料、辅材、低值易耗品等，费用包含在合同综合单价中。

7.2.1 对于乙供材料，乙方须按甲方要求负责原材料进场后的抽检和试验，并向甲方提供完整的检测报告，在材料进场后，必须进行物资报验，报甲方进行复试，相关检测费用均已包含在综合单价内。

7.2.2 乙方对自供材料的质量负责，材料品牌需在采购前向甲方报备，根据技术要求和有关规定需要合格证、质量保证书和准用证等证件的，证件必须随货同行，货到后将证件交给甲方，据以进行质量验收，证件齐全、质量合格的材料方能用于工程。如发现不符合要求的材料，乙方负责调换，并承担因此造成的损失。

7.2.3 对于乙方供应材料，若乙方拒绝提供，供应不及时或质量不符合要求影响施工，则由甲方代购，按照甲方购买价格加价10%从乙方当期工程款中扣除。

八、各类机械及安全防护用品供应

8.1 甲方提供机械：现场现有的垂直运输机械。如有机械盲区所发生的机械费用由乙方承担。

8.1.1 甲方人员操作的机械由甲方派相关专业人员跟班操作、管理、维修、保养、保管，乙方不准擅自操作。甲方交由乙方人员操作的机械，乙方办理接管手续，负责日常的保养、

保管。乙方要严格执行操作规程，保证设备良好状态。施工任务完成后进行盘点、清理、刷油，并交还甲方。如有保管不善或使用不当造成丢失、损坏，乙方负责修理或照价赔偿。

8.1.2 由甲方提供给乙方使用的机械在进出场时，乙方必须参与验收，确认数量及运行状态，否则，以甲方与租赁商双方确认为准。

8.1.3 甲方提供的大型机械，如遇特殊情况提前拆除或维修、不同作业区因工期问题造成某作业区一定时间内无法使用甲方提供的大型机械而临时增加的垂直运输机械费、施工现场存在少量覆盖盲区情况，则由乙方自行解决物料搬运问题，甲方不补偿相应费用；

8.2 **乙方提供机械机具：**除 8.1 条约定甲供机械之外的所有机械设备（包括所用线缆、机械消耗性材料及配套使用机具），所有配电箱、电缆、电器、所用工具、照明器材、放线测量仪器、手推车、市政接驳口外的施工用水管、铁锹、手电锯、切割机、电钻等所有手工具用具等均由乙方供应，费用已含在合同单价中。

如乙方拒绝提供以上机械机具，甲方可代为采购，费用按照甲方采购价款在乙方工程款中扣除。另，若后期因施工电梯拆除，需租赁或者增加室内正式电梯的使用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含临时增加电梯外呼的推销费用）。

8.3 **安全防护用品：**乙方必须为施工现场自有人员配备必需的安全防护用品。乙方配备的安全防护用品使用性能或质量必须符合国家主管部门及行业规范、标准要求，另外安全防护用品外观、样式、规格、型号须符合甲方安全管理要求。

施工现场特种劳动防护用品（包括：安全帽、安全带、安全网，漏触电保护器）及反光背心、锁扣、钢丝绳由甲方统一采购、统一发放、统一管理，费用由甲方从乙方工程款中代付代扣。

九、甲乙双方代表

9.1 甲方现场代表：周临奇，代表甲方负责现场管理，负责欠款投诉线索收集及清欠工作统筹等工作。但无权单独处理合同调价、付款和结算、工期顺延等事项，也无权变更或解除分包合同。

所有经济资料均由甲方现场代表、项目总工、商务经理签字后方可作为结算资料，未经三人签字确认的经济资料不得作为分包工程结算资料；所有经济资料的审核均以甲方商务主管部门的审核流程和审核结果为准。

9.2 乙方现场代表：张磊，电话：13916618638，电子邮箱：879525580@qq.com，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代表乙方履行合同，负责施工管理、签署任何文件、处理与工程有关的所有事务等，乙方承担乙方现场代表行为的全部法律后果。乙方现场专兼职技术负责人

姓名： / ，联系电话： / ，执业证书编号： / 。乙方现场专职质量员姓名： / ，联系电话： / ，执业证书编号： / 。乙方电子邮箱如更改，必须书面通知甲方，并经甲方同意后方可更换。

9.3 乙方委派的合同价款收取负责人为张磊，职务：经理，身份证号码：310225198108033103，联系电话：13916618638。

乙方指定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建行上海第五支行

账 号：31050166360009369883

9.4 乙方不应以任何理由要求甲方向本指定账户以外账户汇款，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工程款并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和损失。

十、乙方承诺

10.1 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分包工作，确保分包作业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再分包，并按时足额的向分包作业人员发放工资。

10.2 履行总承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并承担与分包工程相关的工程质量、安全等全部责任。

10.3 按照甲方要求积极使用全国劳务实名制平台、相关方系统及手持终端系统，并配置专（兼）职管理员进行日常管理维护，承认全国劳务实名制平台、相关方系统及手持终端系统相关文件及相关数据具有法律效力。

十一、工程保修

执行附件9 质量保修书。在正常使用条件下，本工程保修期限为本工程设计合理使用年限。建设工程的保修期，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保修金的返还：自整体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满2年，工程无任何质量缺陷，28日内支付完毕（保修金不计利息）。但是，如该工程在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应当在24小时内派员前往维修处理。如乙方未能按照约定履行维修义务，甲方可自行组织人员维修，所产生的维修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在乙方的保修款中扣除，不足部分，甲方将继续向乙方追偿。

十二、争议解决

12.1 乙方知悉和解调解适用于争议解决全过程，为避免诉累，乙方愿意积极配合甲方履行争议和解前置程序，具体约定如下：

(1) 甲方收到乙方欠款诉求后，应当在 15 日内组织乙方进行支付和解，双方协商一致的，另行签订支付协议并按此协议执行。

(2) 自首次协商之日起 30 日内未能协商一致，双方一致同意先交由上海仲裁委员会多元化争端解决中心主持调解，60 日内调解不成的，再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结果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12.2 如乙方申请仲裁，不得出现以下行为，否则甲方将认定为恶意涉诉合作商（包括其母公司或实际控制人），并纳入本单位及中建八局限制使用清单：

(1) 仲裁过程中，放任或组织人员围堵项目部、各级单位工作场所恶意催款，影响企业生产经营的；

(2) 仲裁过程中，公开发表言论，造谣、抹黑八局形象的；

(3) 与局公司、股份公司无合同法律关系，而将局公司、股份公司列为被申请人的；

(4) 虚构合同内容进行索赔的；

(5) 未达到合同义务履行节点直接仲裁的；

(6) 未经协商恶意转让债权，间接通过第三人仲裁的；

(7) 财产保全对企业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经沟通替换方案拒不解决的；

(8) 其他恶意仲裁、恶意保全情形。

12.3 双方一致确认，甲方有效送达地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68 号中建大厦 16 楼；以上地址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履行文书、仲裁文书、相关材料等的送达地址。

十三、附则

1. 合同订立时间：2024 年 9 月 10 日

2. 合同订立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区世纪大道 1568 号 27 层

3.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后生效。

4.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伍份，乙方执壹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甲方现场代表：

乙方现场代表：

(签字)

(签字)

日期：



中建八局数字供应链系统

7.4 建筑垃圾清运处置项目（祝桥镇 2-5D-5、2-5E-5 地块动迁安置房项目）

CSCEC

中建

合同条款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分 包 人：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为明确双方在工作中的权利、义务和责任，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工程名称：祝桥镇 2-5D-5、2-5E-5 地块动迁安置房项目

第二条 工程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祝桥镇东至张家路港，南至凉亭路，西至万乐路，北至张家路港

第三条 承包范围：本项目施工现场、办公区、生活区等的建筑垃圾清运（根据情况具体描述）。

第四条 承包内容：

提供符合工程所在地相应政府部门规定的垃圾清运车，用于清运建筑垃圾。自行清理、装卸、运输、加盖密封、洒水降尘、运输到相应垃圾堆放场地等全部工作。

第五条 工程期限：

开始时间以甲方书面确认时间为准，结束时间：2025 年 6 月 30 日（暂定，以甲方书面确认时间为准）。

第六条 合同价款：

签约合同价（含增值税）为：暂定人民币2340000.00元（大写：贰佰叁拾肆万元）。此合同价为暂定价，最终以甲方确认的实际结算值为准。其中，不含税价款为人民币2146788.99元，增值税为人民币193211.01元。

第七条 综合单价：

合同价格形式：本合同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具体详见后附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表）

单价表中不含税综合单价包死且包含了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清理费、装卸费、垃圾消纳费、现场经费、管理费、税费、利润、除增值税外的其他全部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个人所得税、合同印花税、企业所得税、车船使用税以及国家和地方规定的其他税费】和向政府部门缴纳的各项费用、为符合安全文明施工绿色环保标准所采取的措施费用（安全防护、洒水降尘等）、乙方人员工资（含节假日加班工资）、保险费、福利、服装费及国家和项目所在地政府规定乙方人员应缴纳的五险一金等一切费用。

上述综合单价不含增值税，乙方需按照增值税税率（9%）开具合格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本合同约定价格的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的价格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时间为准。

第八条 结算方式及付款:

在建设单位支付甲方对应当期工程款的前提下,甲方按照如下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1. 进度款:本工程按 月 支付工程款,支付比例 100%。乙方每月 15 日向甲方报已完工程量计算书及甲方指定人员签字确认单,并填报《分包报量审核报告》,并经甲方项目部审核后作为付款依据。乙方每次扣款、罚款在当期工程款中扣除。

建筑垃圾数量以甲乙双方签字确认清运车辆型号大小和车数票据并附现场水印照片(显示时间和车牌)为结算依据。

2. 完工付款:本工程完工且分包结算经分公司商务法务部复审,公司商务管理部终审定案后,付清结算额尾款;乙方提供结算值 100%的发票,否则甲方可拒绝付款。

3. 支付方式:采取网上银行转账、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供应链或其他合法有效的付款方式支付。乙方委托专职收款人办理收付款业务,收款人必须取得授权,填写《分包商、供应商、租赁费付款申请(对账)单》,如乙方收款人有变动,乙方必须出具变更证明,并报甲方财务部门备案。

4. 每期报量经甲方审核确认后 3 日内,乙方开具与当期已审核工程量等额的按合同约定税率的且票面信息准确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包含税务机关代开),并准确填写发票项目。甲方在收到乙方增值税专用发票且经验证合法有效后付款,如乙方未按要求提交发票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当期合同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乙方还应继续履行合同义务。

5. 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应保证信息完整、内容规范,票面信息按甲方要求填写清楚,否则退回重开;乙方开具增值税发票后,次月必须在税务网进行抄税,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已向甲方开具的增值税发票作废。乙方承担因擅自作废给甲方造成的所有责任及损失。

6. 甲乙双方纳税人相关信息:

甲 方	名 称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纳税人身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纳税人 <input type="checkbox"/> 小规模纳税人(请勾选)
	纳税人识别号	9121000063126503X1
	地 址、电 话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68 号 27 层 电话: 021-61693397
开户行(全称)及 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六里支行 账号: 1522917053415820
乙 方	名 称	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纳税人身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纳税人 <input type="checkbox"/> 小规模纳税人(请勾选)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15631369883F
	地 址、电 话	上海市浦东新区祝桥镇祝桥工业城二区 1 号 206 室、 021-68783200

开户行(全称)及 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第五支行 31050166360009369883
----------------	--

任何一方如上述信息发生变更,应在开具发票或收付款前5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另一方。乙方在开具发票前,需向甲方确认上述开票信息,否则甲方有权拒收发票、拒绝支付一切款项。由于乙方未向甲方确认导致开票信息与实际不符,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并赔偿甲方相应损失。

7.乙方在向甲方请款时,应根据甲方确认的付款数额开具合法、有效、完整、准确的增值税(请勾选: 专用口普通)发票、末次开票日后由主管税务机关出具的《无欠税证明》、末次开票次月所属期《完税证明》等资料,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一切款项,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同时,乙方的各项合同义务仍应按合同约定履行。乙方欠税异常情况导致甲方被牵连(发票异常、进项转出),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结算值5%的违约金,并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违约金及损失费用可由甲方在任一期工程款中扣除。由于乙方中途注销导致无法开具发票或者无法付款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8.因乙方开具发票不合规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税款(含未抵扣的增值税款及相关附加税、不得税前扣除成本费用对应的企业所得税)、滞纳金、罚款、资金占用利息及相关损失等。不合格发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开具、提供发票的;开具作废、未报税等发票的;开具票面内容与实际不符发票的;开具税率与合同约定不符发票的;开具票面信息有误发票的;因开具错误、票面损毁或涂改、备注栏未按甲方给定信息备注等原因造成专用发票认证失败等。

第九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指定专人负责垃圾车数的签证。
- 2.甲方负责把现场垃圾堆放在指定地点。
- 3.约定的机械设备使用地点发生变更应事先通知乙方,并征得乙方许可。
- 4.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各项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和具体指导,有权要求更换不适合在甲方工作的乙方人员。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乙方负责从指定地点清理运走,并将垃圾运出到政府指定的垃圾处理场。
- 2.乙方的清运车辆、清运时间、运输路线及垃圾丢弃必须符合工程所在地有关规定,如因上述原因造成甲方的损失,则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3.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必须及时来工地清理,保证工地垃圾清运及时,否则甲方将有权安排其他分包清理,此清理费用以及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 4.禁止乙方携带待清运垃圾以外施工现场的任何东西,若有发现按1000元/次从月结算中扣除。情节严重者送交当地公安部门处理。

5. 乙方负责渣土消纳备案工作且承担备案时所需的一切费用。
6. 乙方派专人和甲方指定人员对所有出场垃圾进行清点并签认。
7. 乙方的价格中包含垃圾清运车满足工程所在地相关规定的各项配置所需花费以及乙方办理垃圾清运的各种相关证件（包含需甲方办理的证件）所需的各项费用。
8. 确保垃圾在运输过程中不散落在工地内外的道路上，如有散落，乙方负责清理。
9. 乙方车辆人员进入工作场地必须严格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做到安全行驶，文明服务。
10. 乙方应派人做好现场外运渣土车辆驶出现场前的清洗工作，以满足上海市政府相关部门对工程的安全文明要求，该费用包含在综合单价中；若乙方不安排或安排清洗车辆人员不足，则由甲方增派专人清洗车辆，但该费用由乙方承担；另渣土车配置需满足上海市安全文明及环保等相关部门要求，否则由此而引起的罚款由乙方自行承担。
11. 乙方已充分了解现场及渣土消纳情况，不得以场内倒运、外运距远近及消纳处理费用调整为由向承包人提出单价调整要求。
12. 包括与渣土办、环卫、环保部门、交通部门、市容及当地有关部门协调关系及办理土方挖运、渣土车辆运营、渣土弃置消纳等有关手续所发生的相关费用；若因前述相关手续不全或渣土乱倒而被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处罚，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 由于乙方机械设备不能满足甲方的使用要求或乙方的服务质量不好而乙方又不及时改进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2. 乙方要承担自身责任造成施工安全事故所发生的全部经济损失。
3. 乙方在甲方付款不到位的情况下，必须保证机械设备的正常工作。
4. 乙方的各项工作需遵守上海市的相关规定，如因违反规定造成各政府部门的处罚均由乙方承担，并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各项损失。

第十一条 垃圾处理具体事项约定：

1. 运卸建筑垃圾的地点必须符合工程所在地相应政府部门规定，垃圾堆放场地由乙方自行选择，但是必须符合政府要求，否则，由此产生的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2. 乙方的清运车辆必须符合当地政府规定的《建筑垃圾或者生活垃圾运输车辆标准》，如车厢顶部加装纵向开闭柔性结构篷布覆盖密闭装置，安装北斗兼容车载终端、驾驶室上方安装顶灯，车厢后箱喷涂放大后导号，车厢两侧喷涂运输企业名称，车身及车厢颜色应为苹果绿色等
3. 乙方垃圾清运人员应对甲方工地建筑垃圾等集中堆放垃圾进行装车。
4. 根据甲方的要求，对垃圾筒及垃圾箱等集中堆放处垃圾的清理工作，确保每次垃圾清运干净，不遗留。
5. 乙方负责清运垃圾人员数量应满足甲方要求，确保现场垃圾每天清理。

6. 乙方要保护好现场垃圾桶及垃圾箱等设施，如有损坏，需双倍价钱赔偿或自费负责更换新的设施。

7. 垃圾清运工作严格执行工程所在地政府相应规定。

8. 垃圾清运车辆必须加盖密封，确保运输过程中不散落。

9. 其他约定：/

第十二条 争议：

合同当事人因合同或合同有关事项发生争议的，可以自行和解或要求有关主管部门调解，任何一方不愿和解、调解或和解、调解不成的，应向本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 其它：

1. 本合同中乙方注明的电子邮箱须是有效（须保证能够正常使用），若使用电子邮件等数据电文形式的，此数据电文进入乙方提供的电子邮箱运营商服务器即视为收到。

2. 未尽事宜经甲方上级部门同意后，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合同签订地点：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

4.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5.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履行完各自义务后自动失效。

6. 本合同由双方在大家签平台使用电子印章签约。乙方认可在大家签平台（<https://app.cscec8b.com.cn/djqsystem/esign-web>）使用电子印章签署合同为其真实意思表示，且确保在大家签平台注册时，使用的企业信息和个人相关信息真实有效，并且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在大家签平台的合同签约流程。如因乙方使用不当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愿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7. 乙方须根据甲方要求自行完成甲方公司线上系统的每一步操作，如乙方未能按时正确操作，因此导致合同无法正常履约的，乙方自行承担相关责任和损失。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表

附件 3：项目廉政报告

甲方：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7.5 建筑垃圾清运处置项目（三甲港隔离点项目拆除工程）

建筑垃圾运输合同

甲方：上海浦东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由乙方为甲方的三甲港隔离点项目拆除工程项目提供建筑垃圾残渣运输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互利的原则，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经双方共同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协议，同意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履行。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三甲港隔离点项目拆除工程
- 2、项目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
- 3、项目范围：三甲港隔离点
- 4、运输内容：建筑垃圾残渣
- 5、运输期限：2024年8月至2024年12月（暂定，具体以甲方要求为准）

二、建筑垃圾残渣运输内容及合同价款

序号	运输内容	单位	数量（暂定）	单价（元/吨）	总价（暂定）（元）	备注
1	建筑垃圾残渣外运	吨	5000	297	1485000	
	合计				1485000	

合计人民币金额（暂定）：1485000元，大写：壹佰肆拾捌万伍仟元整；其中不含税金额为：1362385.32元，增值税金额为：122614.68元。

备注：1、本合同单价为固定单价，决算时不做调整。
2、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建筑垃圾残渣外运、弃置费用、装卸运输费用、消纳费用、外运手续费用以及全部税费（其中增值税税率为9%）等全部费用。
3、运输数量按照甲方书面确认数量计算。

三、装卸和运输

建筑垃圾残渣外运时，在甲方指定的地点装车，乙方运输至废料再生厂回收利用，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建筑垃圾残渣运输时，在甲方指定的地点按时按量外进运输到位。

四、结算和支付

1、结算方式：

1) 最终结算建筑垃圾残渣数量按照甲方书面确认的数量为准，乙方可以派员在施工现场与甲方共同计量；

2) 甲乙双方每月20日进行数量对帐工作，按照当月甲方书面确认的建筑垃圾残渣数量和本合同约定的单价结算，得出当月进度款项金额后，按照本合同第四条第二款约定的比

例进行支付;

3)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所有运输服务结束后,按照每月累计甲方书面确认的建筑垃圾残渣数量和本合同约定的单价结算,得出最终结算金额后,按照本合同第四条第二款约定的比例进行支付;

2、支付方式:在乙方将发生内容上报并已按约定向甲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情况下,甲方按以下时间节点向乙方支付服务费:

1) 按照月度进行付款,甲方按照甲方当月书面确认的数量和本合同约定的单价与乙方结算一次,月度支付比例为当月应付金额的 70%;

2)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所有运输服务结束,按照经甲方书面确认的累计数量,根据本合同约定的单价计算出最终结算金额,支付至最终结算金额的 100%。

3、付款方式: 汇票 本票 支票 银行转帐

乙方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账号:31050166360009369883

开户银行:建行第五支行

4、本合同涉及的所有税金均由乙方自行缴纳,乙方应当在收取服务费用前全额向甲方开具与本合同约定税率相同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若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低于本合同约定的税率,乙方应重新按合同约定税率开具发票。在乙方开具约定发票并交付甲方前,甲方不支付任何款项。若乙方在保修期届满后仍未能重新开具约定发票并交付甲方或仍无法提供约定发票的,乙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因税率不同导致的税款差额和不能抵扣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费用应从服务费用中直接扣减,扣减金额甲方不再支付;若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五、安全及文明施工

1、乙方必须在甲方规定的线路内运输,负责运输所经过的道路设施的完好、畅通,如有损坏必须及时修复,费用由乙方自理;

2、为了保证建筑垃圾残渣运输的安全和文明运输,乙方在运输过程中必须做到以下几点:

1) 运输车辆设有统一标识,采用红色纸张,纸张采用 A4 纸。

2) 运输车辆必须具备相应的各种证照及保险;驾驶员具备相应的驾驶执照,所有资料复印登记并报甲方处备案、备查。运输车辆的情况必须保持良好,每辆车设有后栏板。因乙方车辆未按规定缴纳养路费被路政单位处罚时,处罚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 运输车辆载重量不得超过相应的规定,行驶过程中必须关闭后栏板。因乙方运输过程中出现超载或运输材料抛、洒、滴、漏等情况,被交警、市容、路政等单位处罚时,处罚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4) 车辆上路前(满车、空车)设专人打扫车轮上和车厢内的沾土,将车辆护栏外侧及护栏上渣土清扫干净。

5) 车辆行驶中要遵守交通规则,不得抢道、争道,不堵塞道路交通。车辆装料和卸料时必须服从甲方现场人员的指挥。

6) 车辆卸料必须将车厢内的材料物资倾倒干净,否则甲方不予以签单。

7) 乙方派专人负责协调材料物资的运输,确保运输过程中无交通事故、无抛洒滴漏、无污染破坏周边环境的现象。若在运输及装卸过程中发生任何事故,由乙方负全责并进行处理和赔偿各方全部损失。

3、保持路面清洁,运输中建筑垃圾残渣不得抛、洒、滴、漏。若发现上述情况时,被政府部门按规定查处的,由乙方自负。若发生由于乙方运输原因造成运输沿线路面污染,甲方被牵连处罚的情况时,甲方也相应对乙方进行加倍收取违约金,并由乙方清洁路面、消除影响;

4、在甲方项目范围内,必须按甲方的要求进行文明安全运输。如发现有道路损坏未作修复的,甲方有权指定其他专业工程队修复,修理费在乙方服务费中扣除。

5、乙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必须保护好道路绿化、下水道、自来水管道路以及光缆、电缆等地下管线。如有损坏,必须及时报有关部门进行修复,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

6、乙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必须文明运输,安全运输。要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保证乙方运输人员人身安全,夜间作业不得影响居民休息及场地的其它项目施工。合同履行过程中的安全责任由乙方负全责,若发生任何事故(包括但不限于安全事故、道路交通事故等),由乙方负责处理并赔偿各方的全部损失。

六、违约责任

1、乙方对于本合同第五条约定内容未严格执行的,每被甲方查实一次,应由甲方视情节轻重确定乙方需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及支付期限,在此种情况下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的范围为1000元~5000元/次。

2、乙方不能按合同约定组织运输车辆,并给甲方造成施工影响,甲方有权调整乙方的建筑垃圾残渣运输业务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损失(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当乙方不履行合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由乙方承担。

3、乙方应在收款前向甲方提供合同约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若乙方未能提供,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所涉增值税税金总额3倍的违约金。

七、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补充协议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或订立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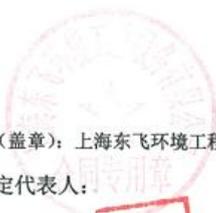
九、其他

1、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自双方签字且盖章后生效,至费用结算付清之日即自行终止;

- 2、合同签订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
- 3、合同签订时间：2024年8月29日。

(以下为签章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上海浦东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陆干明 经办人：何文远
地址：浦东新区锦川路188弄10号29F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祝桥镇祝桥工业城
电话：13122557670 电话：021-68183200



李干明

何文远



11

8. 商务条款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包件名称：南汇新城镇装修垃圾残渣外运和处置服务项目包1

招标编号：310115145251202157862-15296128-1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	说明
1.	第一章招标公告	服务期限	2. 开标一览表	无偏离	
2.	第六章附件	付款方式	14. 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无偏离	
3.				

注：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部分，必须明确如实填写并说明原因。

9.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的（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人民政府）的（南汇新城镇装修垃圾残渣外运和处置服务项目包1）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南汇新城镇装修垃圾残渣外运和处置服务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12人，营业收入为71216万元，资产总额为49632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日期：2026年3月2日



说明：（1）本声明函适用于所有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种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中标人声明为中、小、微企业的，本声明函将在《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中公示。

注：各行业划型标准：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0.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我司非监狱企业。

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我司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2. 优惠承诺书

无。

13.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

13.1 提供企业营业执照（企业法人单位提供）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事业法人单位提供）或其他性质单位组织的合法证明材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631369883F
证照编号: 1500000020250190049

名称 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何文远

经营范围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如需查询经营范围信息，可扫描营业执照中“二维码”或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注册资本 人民币350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1999年03月24日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祝桥镇祝桥工业城二区1号206室

扫描二维码
了解变更信息、备案
体验更多增值服务。

登记机关 2025年02月19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13.2 供应商书面声明

致（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人民政府）：

我公司承诺已自查，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特此声明。

投标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6年3月23日

后附：投标人股东名录及所占股份比例（格式自拟）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
1	 上海城投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大股东	股权结构 > 90% 持股详情 >	3,150万(元)
2	 邓晓骅 TA有1家企业 >	10% 持股详情 >	350万(元)

13.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2018 版

项目编号	22SRPD0324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通知书

(第二联: 中标单位)

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浦东新区 2023-2027 年度装修垃圾作业服务单位项目,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 现确定贵单位等 50 家中标。请收到本通知后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来我单位签订监管协议。

中标内容	装修垃圾运输		
承运区域	浦东新区		
承运期限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中标单位法定代表人	唐仁忠	联系电话(手机)	18116000606
委托代理人	孙利军	联系电话(手机)	15026465658
备注: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且新标准车辆政策发布后 3 个月内(因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的除外)须完成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新标准车辆或新能源车辆配置, 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你公司的中标资格。			
招标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盖章) 	
2022 年 11 月 30 日			

附注: 本表一式四联: 第一联: 招标单位
 第二联: 中标单位
 第三联: 上海市资源利用和垃圾分类管理事务中心
 第四联: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林业)工程安全质量监督总站

其他内容详情见

5. 项目人员配置表

6.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6 年 3 月 23 日



13.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13.4.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致（招标人）：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人民政府

兹证明 何文远（姓名），性别 男 年龄：47 身份证号码 420626197907014512，现任我单位董事长职务，系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性别：男 身份证号码：420626197907014512

公司注册号码：310115000504823 单位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危险废物经营；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公路管理与养护；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建设工程设计；电气安装服务；肥料生产。一般项目：物业管理；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自主展示（特色）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污染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环境保护监测；海洋环境服务；环保咨询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固体废物治理；病媒生物防制服务；城市绿化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仪器仪表修理；工程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环境应急治理服务；城乡市容管理；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室内空气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农林废物资源化无害化利用技术研发；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生物有机肥料研发；肥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食品用洗涤剂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

投标人名称：（盖章）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3月23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13.4.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上海市浦东新区祝桥镇祝桥工业城二区1号206室的公司的下面签字的何文远 董事长（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下面签字的吴晓芸 市场部高级主管（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南汇新城镇装修垃圾残渣外运和处置服务项目 /310115145251202157862-15296128-1包1（项目名称/包件号）投标及合同的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物。

本授权书于2026年3月23日签字生效，代理人无权转委托权。

特此声明。

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市场部高级主管

单位名称（盖公章）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振东路12号

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



13.5 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

致：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人民政府

上海华升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

在参加本次投标截止之日起前三年内，我公司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全称：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盖章）

投标人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振东路12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手机：18621912579

2026年3月23日

说明：投标截止前三年内投标人的信用记录若存在受到罚款的行政处罚且未显示具体数额时，应提供行政处罚决定书或书面说明其罚款数额。

13.6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3月23日

13.7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投标单位连续近 3 个月内为拟配项目主要管理人员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或在职承诺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谈震		社会保障号码		310105198709182873		证件号码		310105198709182873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103	已缴费		21	202211	已缴费		41	202407	已缴费	
2	202104	已缴费		22	202212	已缴费		42	202408	已缴费	
3	202105	已缴费		23	202301	已缴费		43	202409	已缴费	
4	202106	已缴费		24	202302	已缴费		44	202410	已缴费	
5	202107	已缴费		25	202303	已缴费		45	202411	已缴费	
6	202108	已缴费		26	202304	已缴费		46	202412	已缴费	
7	202109	已缴费		27	202305	已缴费		47	202501	已缴费	
8	202110	已缴费		28	202306	已缴费		48	202502	已缴费	
9	202111	已缴费		29	202307	已缴费		49	202503	已缴费	
10	202112	已缴费		30	202308	已缴费		50	202504	已缴费	
11	202201	已缴费		31	202309	已缴费		51	202505	已缴费	
12	202202	已缴费		32	202310	已缴费		52	202506	已缴费	
13	202203	已缴费		33	202311	已缴费		53	202507	已缴费	
14	202204	已缴费		34	202312	已缴费		54	202508	已缴费	
15	202205	已缴费		35	202401	已缴费		55	202509	已缴费	
16	202206	已缴费		36	202402	已缴费		56	202510	已缴费	
17	202207	已缴费		37	202403	已缴费		57	202511	已缴费	
18	202208	已缴费		38	202404	已缴费		58	202512	已缴费	
19	202209	已缴费		39	202405	已缴费		59	202601	已缴费	
20	202210	已缴费		40	202406	已缴费		60	202602	已登记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2021年03月-2021年08月		上海城投兴港市政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09月-2022年08月					
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2022年09月-2026年01月									
截至2026年02月，累计缴费月数								194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
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
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
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电子印章 验证码：MEUCTQD9EHurbj1tx6MJRos63oM+1HW0Z1aYkd1bAtng/gbcmwIgf6QGJABKnTWAehBpXtTskfRI14PGA1BCY37U01G
mIVo=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翟滨		社会保障号码				310108198303252017				证件号码		310108198303252017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103	已缴费		21	202211	已缴费		41	202407	已缴费					
2	202104	已缴费		22	202212	已缴费		42	202408	已缴费					
3	202105	已缴费		23	202301	已缴费		43	202409	已缴费					
4	202106	已缴费		24	202302	已缴费		44	202410	已缴费					
5	202107	已缴费		25	202303	已缴费		45	202411	已缴费					
6	202108	已缴费		26	202304	已缴费		46	202412	已缴费					
7	202109	已缴费		27	202305	已缴费		47	202501	已缴费					
8	202110	已缴费		28	202306	已缴费		48	202502	已缴费					
9	202111	已缴费		29	202307	已缴费		49	202503	已缴费					
10	202112	已缴费		30	202308	已缴费		50	202504	已缴费					
11	202201	已缴费		31	202309	已缴费		51	202505	已缴费					
12	202202	已缴费		32	202310	已缴费		52	202506	已缴费					
13	202203	已缴费		33	202311	已缴费		53	202507	已缴费					
14	202204	已缴费		34	202312	已缴费		54	202508	已缴费					
15	202205	已缴费		35	202401	已缴费		55	202509	已缴费					
16	202206	已缴费		36	202402	已缴费		56	202510	已缴费					
17	202207	已缴费		37	202403	已缴费		57	202511	已缴费					
18	202208	已缴费		38	202404	已缴费		58	202512	已缴费					
19	202209	已缴费		39	202405	已缴费		59	202601	已缴费					
20	202210	已缴费		40	202406	已缴费		60	202602	已登记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2021年03月-2026年01月		
截至2026年02月, 累计缴费月数		233	

备注: 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 供参考; 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 “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
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 并对外
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 与社保经办机构印
章具有同等效力, 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电子印章 MEUCIQD=CdH3W0TxdD44x00kBJQBxV9d2p+sGpNk/26uCdDQIgdNDXT+YS7jJy3Tu98d+T6FktJfmYtZ4P31Lvkg
验证码: LpIk=

14. 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付款方式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单位：元）。

付款内容：（分期付款）

付款条件：根据实际完成外运和处置量，按季度结合考核情况结算支付。

注：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30 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若甲方逾期支付资金，乙方可依法追究甲方相应的违约责任。

乙方应在每次付款前向甲方开具相应的合规发票，因乙方未及时开票导致甲方延迟付款的，甲方无须承担任何责任。

技术标

1. 项目整体服务方案

1.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南汇新城镇装修垃圾残渣外运和处置服务项目

项目地址：南汇新城镇

项目预算：4500000.00 元

项目依据：依据《关于规范本市装修垃圾和拆房垃圾分拣残渣转运、处置的通知》（沪绿容[2017]81 号文件）、《关于进一步规范本市生活垃圾焚烧设施协同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环境管理工作的通知》（沪环土[2023]79 号文）、《关于规范生活垃圾焚烧单位协同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流程的通知》（沪绿容[2023]256 号）和《关于开展生活垃圾混装混运专项治理行动通知》等文件精神。

项目需求：为响应高标准推进“无废城市”建设，进一步规范和加强装修垃圾分拣残渣资源化利用、无害化处理，对装修垃圾分拣后剩余难以利用的废弃物，经过再次分选后产生的可以进入生活垃圾焚烧设施处理的可燃固体废物，确保装修垃圾规范处置。

实施地点：南汇新城装修垃圾临时中转站（万水路南芦公路西侧 150 米）运输至资源利用场所。

处置总量：年外运处置量约为 1.5 万吨，最终以实际量为准。

1.2 服务内容及要求

服务内容

对万水路非生活垃圾堆场内分拣后的装修垃圾残渣外运和处置，单价结算，按实结算。

服务要求

1. 运输车辆、驾驶员等相关要求

成交供应商在本区的所有作业运输车辆须按规定参加交通管理部门的检测检验，并达到合格要求，满足以下标准和要求（本市出台车辆标准新规定、新要求的除外）：

(1) 装修垃圾收运车辆应为4x2驱动型式的自卸车，总质量不超过18吨。

(2) 车辆配置北斗兼容车载终端：车载终端数据传输通道满足市、区管理部门监管要求。

(3) 车厢采用整体前开式、滑动折叠式或两侧翼开式等顶盖密闭方式。

(4) 车辆标识、标志和颜色应清晰、统一、规范。顶灯安装符合规范，驾驶室顶部安装标志顶灯，顶灯正面印制运输公司简称，企业简称应统一。驾驶室两侧喷涂运输公司名称，放大号牌等应规范统一。车辆颜色清晰，符合规定要求。

(5) 车容应整洁，车体外部无污物、污垢，标志应清晰，保持清运车辆外观完好、整洁，定期进行清洗。

(6) 装卸垃圾应符合作业要求，不得乱倒、乱放、乱抛垃圾；垃圾清运车辆不得乱停、乱放。

(7) 车辆必须办理合法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车辆行驶证；垃圾运输车辆驾驶员必须持有驾驶证。

(8) 做好垃圾运输过程中运输车辆的检测、保养、维修、更新工作，确保车辆状况良好。

(9) 遵守交通规则，发生交通事故积极配合交警等有关部门处理；同时，及时安排其它车辆清运垃圾，不能影响正常垃圾清运。

2. 运输处置服务标准及要求

在服务期限内，成交供应商应自觉执行以下要求与标准：

(1) 遵守国家和地方政府及行业管理部门对建筑垃圾运输、处置管理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服从行业主管部门管理，遵守行业公约，诚信经营，文明施工，规范作业，自觉维护南汇新城镇建筑垃圾外运行业形象。

(2)应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加强企业生产安全管理，强化驾驶员安全教育与培训增强生产人员(驾驶员)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规范作业的意识，切实做到作业规范、文明安全和有序。

(3)清运过程中应避开早晚高峰期进出住宅小区、安全装车、地面扫清，减少清运作业扰民，积极落实装修垃圾清运新模式。运输车辆保持车容整洁，运输时平厢平盖、密闭运输，做到运输途中垃圾不泄漏、不撒落、不飞扬。车辆进入中转分拣场所或资源化利用场所后要配合场所管理。不得将装修垃圾全部转包或部分转包给其他中标企业清运。

对装修垃圾中明显混有生活垃圾、大件垃圾、绿化垃圾、农业垃圾、工业固废、危险废物等固体废弃物的，应拒绝清运，并告知装修垃圾投放管理责任人改正。

(4)规范中转。清运单位应将装修垃圾清运至本区备案的装修垃圾中转分拣场所或资源化利用场所。在清运作业服务前，应事先确定本区备案的中转分拣场所或资源化利用场所能够正常接收装修垃圾。严禁擅自倾倒、堆放、处置装修垃圾。

3. 日常台账

成交供应商应在日常管理中制定台账，包括但不限于:作业人员培训情况、运输车辆情况、车辆修理维护记录、车容车况日常自查记录、车辆清洗保洁记录、车辆清运作业记录、投诉处理记录、违法违规处罚记录等。

4. 作业人员基本要求

(1)作业人员上岗前，应按规定规范着装，着装应整洁。

(2)作业人员应具有相关岗位任职资质，并按要求参加行业主管部门组织的职业资格培训。

(3)作业人员应按岗位责任制和岗位作业流程操作。

(4)作业人员应做到安全、规范、文明、卫生，最大限度减少环境污染和对居民和交通的影响。

(5) 作业人员应统一着装，保持衣帽整齐，佩戴工号牌，且有所属单位明显标识、作业工种等。

其他要求：

1. 对作业队伍管理、车辆及台账记录等规范化设置，作业、存放、处置等规范性安全性等由镇相关部门进行监管，并要求第三方公司对不符合要求的情况及时整改。

2. 承接主体不得将服务项目转包给其他主体。

3. 严禁不具备条件的承接主体参与政府购买服务。

4. 严禁与购买主体相关人员由利害关系的承接主体参与政府购买服务。

1.3 重点、难点分析与应对措施

（一）核心重点识别

量化处置目标达成：需完成年约 1.5 万吨装修垃圾残渣的外运与处置，且按实际量结算，需保障运输效率与处置合规性，确保不影响“无废城市”建设推进。

严格车辆与运输标准：车辆需符合 4x2 驱动、总质量≤18 吨、北斗兼容终端配置、密闭顶盖等硬性要求，同时需满足市、区监管部门的数据传输与标识规范。

分拣纯度控制：需拒绝清运混有生活垃圾、工业固废、危险废物等的装修垃圾，确保残渣符合生活垃圾焚烧设施处置标准。

考核导向的服务质量：季度考核结果直接关联费用支付（70 分以下仅支付 50%），需全面满足规范服务、清运标准、台账管理等考核指标。

（二）关键难点解析

多场景作业协调难度：运输路线涉及临时中转站至资源化利用场所，可能面临城市道路高峰期拥堵、跨区域运输协调等问题。

垃圾分拣复核压力：前端分拣残渣可能存在隐蔽性混杂物，需在装车前完成二次复核，避免违规清运。

极端条件作业保障：防汛防台等极端天气下需确保垃圾日产日清，无积压，同时保障作业人员与设备安全。

台账规范化管理：需建立作业培训、车辆维护、清运记录等多类台账，且每月按时上报垃圾量统计报表，数据准确性要求高。

（三）针对性应对措施

量化目标保障措施：

配置不少于[XX]辆符合标准的运输车辆，实行“定车、定人、定路线”机制，按日统计运输量，确保年度总量达标。

与资源化利用场所建立预约对接机制，提前确认接收能力，避免残渣积压。

车辆与运输合规措施：

所有作业车辆提前完成交通检测、北斗终端安装与调试，统一喷涂企业标识、放大号牌，配备密闭顶盖并定期检修。

驾驶员持有效驾驶证与从业资格证，岗前开展车辆操作、交通规则专项培训，每月进行安全考核。

分拣纯度控制措施：

设立装车前二次分拣复核岗，配置 2 名专职复核人员，采用“目视检查+抽样核查”方式，拒绝混有违规垃圾的清运任务，并书面告知投放管理责任人。

建立违规垃圾登记台账，定期向招标人反馈分拣情况，协助优化前端分拣流程。

作业协调与效率提升措施：

利用北斗终端实时规划运输路线，避开早晚高峰期（7:00-9:00、17:00-19:00），优化中转站至处置场所的最短路径。

配置 2 辆备用车辆，应对突发运输需求或车辆故障，确保日均运输量稳定。

台账规范化措施：

采用电子化台账系统，分类记录作业人员培训、车辆维护、清运量、投诉处理等信息，自动生成月度统计报表，每月 5 日前按时上报。

台账资料留存电子版与纸质版，接受招标人及监管部门随时核查。

1.4 运输路线规划

1.4.1 运输路线规划

（一）运输路线选择标准

1. 交通便利性

（1）运输路线应优先选择主要交通干道和城市主干道，以确保运输车辆能够快速通行，降低因交通堵塞造成的时间损失。尤其在高峰时段，应尽量避免避开繁忙路段，合理安排运输时间，确保顺利清运建筑垃圾。

（2）需考虑施工现场与垃圾处理场的地理位置，尽量选择直线距离较短的路线，以减少运输时间和成本。同时，要关注道路的交通信号、交叉口设置等因素，确保运输过程中的安全与高效。

2. 道路承载能力

（1）在选择运输路线时，必须评估道路的承载能力，以确保其能够承载建筑垃圾运输车辆的重量，避免因超载导致道路损坏或交通事故。特别是在雨季或冬季，需关注路面状况，选择适合的路线以保障运输安全。

（2）道路的宽度和转弯半径也是重要考虑因素。应选择宽敞且转弯半径适中的道路，以确保大型运输车的顺利通行，避免因狭窄道路导致的交通拥堵或事故。同时，需提前了解沿途可能存在的障碍物，如桥梁限高、路口转弯等，确保运输车辆的顺利通过。

3. 环保与安全因素

（1）运输路线的选择还需考虑环保要求，尽量选择对环境影响较小的道路，避免经过居民区、学校等人流密集区域，以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干扰和影响。

（2）在运输过程中，应遵循相关的交通法规与安全规范，确保运输车辆的行驶安全，避免因违规操作导致的事故及其后果。必要时，需设置警示标志和交通指引，以提高运输安全性。

（二）运输路线优化分析

1. 数据收集与分析

(1) 在建筑垃圾清运项目中，首先需通过多种渠道进行数据收集，包括交通流量监测、道路条件评估及施工现场的实际情况。利用交通流量监测系统，可以实时获取不同时间段的交通流量数据，从而识别出高峰期与低谷期，帮助制定合理的运输时间安排。

(2) 在数据分析过程中，还需考虑建筑垃圾清运车辆的特性与限制，例如车辆的载重能力、车速及作业半径等。这些因素将直接影响运输效率。因此，结合实际运输车辆的运行参数，制定出一条最优的运输路线，确保运输过程中的安全性与高效性。

2. 动态调整

(1) 在实际运输过程中，需定期对运输路线进行评估，及时了解当前交通状况及施工现场的变化。例如，若遇到突发交通拥堵、道路维修或施工现场的突发情况，应迅速评估现有运输路线的有效性，并根据最新情况进行动态调整。通过建立实时监控机制，利用 GPS 定位系统和交通信息平台，能够快速获取路况信息，确保运输车辆能够选择最佳路径，从而提高运输效率。

(2) 此外，为了确保运输的及时性与效率，还需建立应急预案，针对可能出现的各种突发情况进行预先规划。例如，设定备用路线或调整运输时间段，以避开高峰交通时段。通过对历史数据的分析，识别出常见的交通堵塞点，并制定相应的绕行方案，确保在任何情况下都能高效完成建筑垃圾的清运任务。这种动态调整机制不仅提高了运输的灵活性，也为项目的顺利推进提供了保障。

(三) 运输路线风险评估与应对措施

1. 潜在风险识别

(1) 交通事故风险：在运输过程中，建筑垃圾运输车辆与其他交通工具的碰撞风险较高，尤其是在城市繁忙时段或交通高峰期。通过对历史交通事故数据进行分析，识别出高发事故路段，并在这些路段上采取限速、标识警示等措施，降低事故发生率。

(2) 道路施工风险：不定期的道路施工可能导致运输路线的临时封闭或交通拥堵，影响运输效率。通过与当地交通管理部门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取施工信息，合理调整运输计划，避免选择正在施工的道路。

(3) 气候变化风险：恶劣天气如大雨、雪天等会影响运输安全，增加滑行和翻车的风险。建立气象监测机制，提前获取天气预报信息，必要时调整运输时间或暂停运输，以确保运输安全。

2. 应急预案制定

(1) 替代运输路线选择：针对识别出的高风险路段，提前规划多条替代运输路线，并进行实地勘察和评估，确保在遇到突发情况时能够迅速切换路线，保障运输任务的连续性。

(2) 应急联系机制：建立健全应急联系机制，明确各相关部门及人员的责任，确保在发生突发事件时能够迅速响应。设立 24 小时的应急指挥中心，通过电话、短信等多种方式与运输车辆保持实时联系，及时获取运输进度和突发情况反馈。

(3) 处理流程：制定详细的应急处理流程，包括事故发生后的现场处置、信息报告、事故调查及善后处理等步骤，确保在突发情况下能够快速、有效地处理问题，最大限度降低对运输任务的影响。通过定期组织应急演练，提高全体员工的应急处理能力，确保在实际情况发生时能够迅速反应。

(四) 运输车辆选择与配置

1. 车辆类型选择

(1) 根据建筑垃圾的种类和运输量，合理选择运输车辆类型是确保运输效率的关键。对于大宗建筑垃圾，如混凝土、砖块等，重型自卸车是首选，因其具备较大的装载能力和较高的运输效率，能够在较短的时间内完成大规模的清运任务。

(2) 对于小规模的清运任务，例如家庭装修或小型施工现场产生的垃圾，建议选择小型厢式货车。这类车辆灵活性高，适合城市狭窄道路的通行，能够有效降低运输成本并提高作业效率。此外，考虑到城市的交通限制，使用小型车辆也能更好地满足相关法规要求。

2. 车辆配置与数量

(1) 在确定车辆类型后，应根据项目的具体需求，合理配置运输车辆的数量。通过对建筑垃圾产生量的预测和运输频次的分析，制定出科学的车辆配置方案，以确保在高峰期能够满足运输需求，避免因车辆不足造成的延误。

(2) 同时，考虑到车辆的使用效率和维护成本，建议配置一定比例的备用车辆，以应对突发情况，如车辆故障或临时增加的运输任务。这种配置不仅能够提高运输的灵活性，还能在保障安全的前提下，最大限度地减少资源浪费。

3. 车辆调度管理

(1) 建立科学的车辆调度管理系统是提高运输效率的保障。通过信息化手段，对运输车辆进行实时监控和调度，合理安排运输路线和时间，避免车辆闲置或过度使用，确保资源的高效利用。

(2) 此外，定期对运输车辆进行维护和检修是提升运输安全性与可靠性的必要措施。应制定详细的车辆保养计划，确保车辆始终处于良好的工作状态，降低因故障而导致的运输延误风险，从而提高整体运输效率和安全性。

1.4.2 运输时间安排

(一) 运输时间的总体规划

1. 整体运输安排

(1) 在建筑垃圾清运项目中，运输时间的总体规划将依据施工进度、清运需求和交通状况进行合理安排。我们将综合考虑施工单位的施工计划，制定详细的运输时间表，以确保在高峰施工期能够及时响应清运需求，避免因运输延误而影响整体施工进度。具体而言，我们将设定每日、每周的清运任务目标，并根据施工进度动态调整运输安排，确保每个阶段的清运工作都能高效、有序进行。

(2) 另外，针对不同施工阶段的特点，我们将制定灵活的运输时间窗口。例如，在基础施工阶段，可能需要频繁清运大量建筑垃圾，而在装修阶段，清运需求相对较少，因此我们将根据各阶段的实际需求合理安排运输频次，确保资源的最优

配置。

2. 与施工单位的沟通机制

(1) 我们将建立与施工单位的定期沟通机制，及时了解各阶段的施工计划和进展情况。这不仅有助于我们合理安排运输车辆的出勤时间，还能在施工进度发生变化时，迅速调整运输计划，确保清运工作与施工进度同步进行。定期会议和现场协调将成为我们沟通的重要方式，确保信息的及时传递。

(2) 此外，我们还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建立运输管理系统，实时跟踪运输车辆的运行状态和施工现场的垃圾产生情况。这种信息化管理将有助于我们更精准地掌握运输需求，及时调整运输安排，提升运输效率，确保施工现场始终保持良好的作业环境。

3. 交通状况的考量

(1) 在运输时间的总体规划中，我们将充分考虑交通状况对运输效率的影响。针对施工现场所在区域的交通情况，我们将提前做好调研，选择最佳的运输路线，避免高峰时段的拥堵，以确保运输车辆能够顺畅通行。

(2) 此外，我们将与当地交通管理部门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取交通管制和施工信息，以便在必要时调整运输时间和路线，确保清运工作不受外部因素的干扰。

(二) 各阶段运输时间节点

1. 清运阶段划分及时间节点设定

(1) 我们将根据施工进度合理划分建筑垃圾清运的各个阶段。具体而言，基础施工完成后 48 小时内，必须完成初次清运，以确保施工现场的整洁，避免对后续施工造成影响。

(2) 在主体结构施工期间，我们将实施每日定时清运，通常安排在每天的早晨和傍晚各进行一次，以便及时清理现场产生的建筑垃圾，确保施工区域的安全与整洁，并为工人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

2. 动态管理与调整机制

(1) 在清运过程中，我们将采用动态管理的方式，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和施工进度，随时调整运输时间节点。例如，在出现突发情况或施工进度加快时，我们将灵活安排额外的清运班次，确保在关键节点上不出现运输滞后。

(2) 此外，我们将与施工单位保持密切沟通，定期召开协调会议，及时反馈清运进展和遇到的问题，以便于根据施工单位的需求进行相应的调整，确保清运工作与施工进度高度契合。

3. 时间节点预警机制

(1) 为了进一步提升清运效率，我们将建立时间节点预警机制。当某一阶段的车清运任务未能按时完成时，系统会自动发出预警通知，相关责任人员将迅速介入处理，确保问题得到及时解决。

(2) 此外，我们还将定期对各阶段运输时间节点的执行情况进行评估，总结经验教训，以不断优化清运计划，提高整体运输效率和响应速度。

(三) 运输时间的灵活调整机制

1. 实时监控与动态调整

(1) 为了确保建筑垃圾清运工作的高效性和连续性，我们将建立一套实时监控系统，利用 GPS 和物联网技术对运输车辆进行动态跟踪。这一系统将实时反馈施工现场的进展情况，帮助我们迅速识别施工进度的变化，并及时调整运输计划。通过对施工现场的实时数据分析，我们能够合理安排运输车辆的出发时间和路线，确保清运工作与施工进度无缝对接。

(2) 除了对施工现场的监控，我们还将设立专门的调度团队，负责协调各项运输任务。调度团队将定期与施工单位进行沟通，了解其最新的施工进度和需求变化。在此基础上，调度团队将灵活调整运输时间和车辆安排，以应对突发情况，确保清运工作的顺利进行。

2. 应对突发情况的预案

(1) 在遇到恶劣天气、交通堵塞或其他不可控因素时，我们将优先考虑施工单位的需求，确保在最短时间内完成必要的清运工作。针对不同的突发情况，我们

将制定相应的应急预案。例如，在恶劣天气条件下，我们可以增加运输车辆的数量，分批次进行清运，以避免因天气原因导致的运输延误。

(2) 此外，我们将与当地交通管理部门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取交通状况的最新信息。在发生交通堵塞时，调度团队将迅速调整运输路线，选择最佳的替代路线，以确保运输效率，减少对整体施工进度的影响。同时，我们也会根据施工单位的反馈，灵活调整运输时间，确保清运工作与施工进度的协调性。

1.4.3 运输车辆配置

(一) 运输车辆类型及规格选择

1. 运输车辆类型

(1) 根据建筑垃圾的性质和运输距离，我们将选择适合的运输车辆类型。主要采用自卸式货车和平板车。自卸式货车具有高效的装卸性能，能够快速将建筑垃圾从工地运输到指定的处理场所，显著提高运输效率。此外，自卸式货车的倾卸功能使得垃圾的卸载过程更加简便，减少人工操作，提高安全性。

(2) 平板车则适合运输体积较大、形状不规则的建筑材料和废料。由于平板车的车厢设计灵活，能够容纳更多的建筑垃圾，适合大宗运输需求，尤其是在处理拆除工程和大型施工项目时，能够有效降低运输成本。

2. 运输车辆规格

(1) 在车辆规格方面，我们将选择载重能力在 5 吨至 18 吨之间的车型，以确保能够满足不同规模项目的需求。具体而言，对于小型项目，5 吨级的自卸式货车能够灵活进入施工现场，适用于城市内的狭窄道路；而对于大型项目，选择载重能力在 15 吨至 18 吨的车型则能够一次性运输更多的建筑垃圾，提升整体运输效率。

(2) 车辆的车厢尺寸应根据实际垃圾体积进行合理配置，以最大化运输效率。我们将根据不同项目的需求，灵活调整车辆的配置。例如，对于高密度的建筑垃圾，选择宽度和高度适中的车型，以确保车厢能够充分利用，而对于体积较大的

废料，则选择相应加长的平板车进行运输，确保运输过程中的安全和稳定性。

（二）运输车辆数量及调配方案

1. 运输车辆数量配置

（1）根据项目规模及预计的运输频率，我们综合考虑建筑垃圾的产生量、运输距离及时间等因素，计划配置 XX 辆运输车辆。这一数量能够满足日常的运输需求，同时在高峰期时也能迅速响应客户的需求。车辆数量的配置将灵活应对突发情况，确保项目的顺利进行。

（2）我们将根据实际情况，定期评估运输需求，适时调整车辆数量。若项目进展中出现需求波动，我们将灵活增减车辆，以确保运输能力与需求相匹配，避免因车辆不足导致的运输延误。

2. 调配方案

（1）在调配方案方面，我们将制定详细的车辆出勤计划。每日根据运输任务量、运输时间段及客户需求，合理安排每辆车的出勤时间和运输路线。这样能够确保各个施工现场的建筑垃圾能够及时清运，减少对施工进度的影响。

（2）为了提高运输效率，我们将引入信息化管理系统，实时监控每辆车的位置和运输状态。通过 GPS 定位和运输管理软件，调度人员可以随时掌握车辆的运行情况，及时调整运输安排，确保高效、准时的运输服务。同时，信息化系统还将帮助我们分析运输数据，优化运输路线，降低运输成本，提高整体运营效率。

（三）运输车辆安全管理与维护计划

1. 安全检查制度

（1）为确保运输过程的安全性，所有运输车辆将按照国家及地方交通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定期进行安全检查。检查内容包括刹车系统、轮胎磨损、灯光设备、转向系统及其他关键部件。每月进行一次全面检查，确保车辆始终处于良好状态，并及时消除潜在的安全隐患。

（2）除定期检查外，驾驶员在每次出车前需进行“例行检查”，包括检查油量、刹车、灯光及轮胎气压等，确保车辆在出发前符合安全标准。发现问题必须立即

报告，并进行修复，确保运输过程的安全。

2. 维护记录与评估

(1) 建立车辆维护记录档案，详细记录每辆车的使用情况、维修历史及安全检查结果。每季度对车辆的维护记录进行评估，分析故障原因并制定相应的改进措施，以提高车辆的使用效率和安全性。

(2) 根据评估结果，合理安排车辆的更新或更换计划。对于使用年限较长或故障频繁的车辆，及时进行淘汰和替换，确保整个运输队伍的车辆配置始终处于最佳状态，减少因车辆故障导致的运输延误。

(四) 运输车辆的环保措施

1. 运输过程中的扬尘控制

(1) 在运输过程中，所有建筑垃圾将采用封闭式运输方式，确保垃圾不外泄，防止扬尘对空气质量的影响。封闭式运输车厢的设计将有效阻止垃圾在运输过程中扬起尘土，保持城市环境的整洁。

(2) 运输车辆在装载时，将严格控制装载高度，避免超载和溢出现象。同时，在运输前后，及时对车辆进行清洁，防止残留建筑垃圾对道路和周边环境造成污染。

2. 噪声控制

(1) 运输车辆将选用低噪音的发动机和轮胎，减少运输过程中产生的噪声污染。车辆在运营时将遵循市区限速规定，尽量避免在夜间和居民区附近进行作业，以降低对居民生活的干扰。

(2) 在运输过程中，合理规划运输路线，选择交通流量较少的道路，避免在高峰时段行驶，以降低交通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3. 绿色运输理念

(1) 在选择运输车辆时，将优先考虑新能源或清洁能源车辆，如电动车或天然气车，以减少对化石燃料的依赖，降低温室气体排放。

(2) 在运输过程中，鼓励合理调度，尽量减少空载行驶，提升运输效率，降低资源浪费，体现绿色运输的理念。

1.4.4 运输人员安排

(一) 运输人员数量及配置

1. 运输团队构成

(1) 根据项目的规模和清运需求，我们将组建一支专门的运输团队，共计 XX 人（根据实际情况调整）。该团队包括 XX 名驾驶员、XX 名搬运工和 2 名调度员。驾驶员负责运输车辆的安全驾驶，搬运工负责建筑垃圾的装卸，而调度员则负责运输过程中的调度与协调，以确保运输的高效与安全。

(2) 在人员配置上，驾驶员与搬运工的比例为 XX:XX，确保每位驾驶员在运输过程中能够得到充分的支持与协助，避免因人员不足导致的运输延误。同时，调度员作为运输过程的指挥者，能够及时响应现场情况，调整运输计划，优化资源配置。

2. 人员素质与培训

(1) 所有驾驶员必须持有相关的驾驶证，并具备丰富的运输经验，至少要求 XX 年以上的实际驾驶经验，且无重大交通事故记录。这将有效降低运输过程中的安全风险，确保建筑垃圾清运的顺利进行。

(2) 对于搬运工，我们将组织专业培训，内容包括安全操作规程、设备使用技巧以及建筑垃圾分类知识等，确保他们能够熟练操作清运设备，并在搬运过程中遵循安全规范。此外，培训还将强调团队合作意识，以提高整体工作效率。

3. 人员管理与考核

(1) 为了确保运输人员的稳定性和工作积极性，我们将建立完善的人员管理制度，包括考勤、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定期对运输人员的工作表现进行评估，表现优秀者给予奖励，以增强团队凝聚力。

(2)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我们还将定期召开团队会议，分享工作经验和遇到的问题，确保每位成员都能在工作中不断学习与成长。同时，调度员将负责对人员的工作状态进行实时监控，及时调整人员配置，以应对突发情况。

(二) 运输人员培训与安全管理

1. 培训内容与实施

(1) 所有运输人员将在正式上岗前接受系统的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车辆操作、建筑垃圾分类与处理、以及安全操作规范。具体来说，车辆操作培训将涵盖驾驶技巧、车辆维护及故障排除等内容，以确保运输人员能够熟练操控运输车辆，减少因操作不当而导致的安全隐患。建筑垃圾分类与处理的培训将帮助运输人员了解不同类型建筑垃圾的特性及其环保处理方法，以提高资源的回收利用率。

(2) 培训将由专业讲师和经验丰富的管理人员负责，确保培训质量。我们将邀请行业内的专家进行授课，同时结合实际案例进行分析，增强培训的实用性和针对性。此外，培训还将包括法律法规的解读，确保运输人员了解相关的政策法规，增强其法律意识和责任感。

2. 考核与持续教育

(1) 在培训结束后，将进行严格的考核，合格者方可上岗。考核内容不仅包括理论知识的测试，还将进行实操考核，确保每位运输人员具备必要的操作技能和安全意识。对于未能通过考核的人员，我们将提供再培训的机会，直至其达到上岗标准。

(2) 同时，我们将定期组织安全演练和技能提升培训，以提高运输人员的应急处理能力和专业素养。安全演练将模拟各种可能的突发事件，如交通事故、设备故障等，帮助运输人员掌握应急处理流程，增强团队协作能力。技能提升培训则将根据行业发展和技术进步定期更新培训内容，确保运输人员始终保持专业水平，适应市场需求。

3. 安全管理制度

(1) 除了培训与考核外，我们还将建立完善的安全管理制度，明确运输人员的

职责与安全操作规范。所有运输人员需遵守公司的安全管理规定，如佩戴安全防护装备、定期进行健康检查等，以确保自身安全及他人安全。

(2) 此外，我们还将设立安全监督机制，定期对运输人员的安全操作进行检查与评估，发现问题及时整改。通过建立安全奖惩制度，激励运输人员自觉遵守安全规定，形成良好的安全文化氛围。

(三) 运输人员工作职责与考核标准

1. 驾驶员的主要职责

(1) 驾驶员需严格遵守交通法规，确保安全驾驶，避免交通事故的发生。驾驶员在运输过程中应保持车辆的良好状态，定期检查刹车、轮胎、灯光等安全设施，确保车辆在运输过程中无故障。

(2) 驾驶员需按时到达指定地点，合理规划运输路线，避免因交通拥堵等因素造成的延误。同时，驾驶员需保持与调度员的密切联系，及时反馈运输进度和遇到的问题，以便于进行有效的调度和应急处理。

2. 搬运工的主要职责

(1) 搬运工需负责建筑垃圾的装卸和分类，确保垃圾在装载和卸载过程中不发生散落和二次污染。搬运工在操作时应佩戴必要的安全防护装备，如安全帽、手套和口罩，确保自身安全。

(2) 搬运工需定期参加培训，了解建筑垃圾的分类标准和处理流程，提升专业技能，确保工作效率和安全性。此外，搬运工还需保持工作区域的整洁，及时清理周边环境，防止对周围居民和环境造成影响。

3. 考核标准

(1) 考核将基于运输效率、工作态度及安全记录等多个维度进行评估。运输效率主要考量每次运输的时间和数量，确保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任务。工作态度则关注员工的团队协作精神和对工作的积极性。安全记录将根据事故发生率和违规行为进行评估。

(2) 每月将对运输人员进行绩效考核，表现优异者将给予奖励，如奖金、表彰

或晋升机会，以激励员工的积极性。表现不佳者则需参加再培训，以提升其工作能力和安全意识，确保整体运输团队的专业素养不断提升。

1.5 清运流程

1.5.1 建筑垃圾清理

（一）建筑垃圾清理的范围与分类

1. 建筑垃圾的范围

（1）建筑垃圾主要是指在建筑施工、拆除、装修等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物。具体包括混凝土、砖块、木材、金属、塑料、玻璃等多种材料。这些废弃物不仅占用土地资源，还可能对环境造成污染，因此需要及时清理和处理。

（2）根据国家相关标准，建筑垃圾的种类繁多，涉及到的材料在不同项目中比例各异。例如，在拆除项目中，混凝土和砖块的比例通常较高，而在装修项目中，木材和塑料的产生量则相对增加。因此，清理的范围应根据具体项目的特点进行灵活调整。

2. 建筑垃圾的分类

（1）根据国家标准，建筑垃圾可分为可回收物、不可回收物和有害垃圾三类。可回收物主要包括金属、木材和部分塑料，这些材料经过处理后可以再利用，减少资源浪费。不可回收物则包括混凝土、砖块等，这些废弃物需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规范填埋或其他处理方式。

（2）有害垃圾主要指在建筑过程中产生的含有毒有害成分的材料，如含铅油漆、石棉等。这类垃圾需要特别处理，避免对环境和人类健康造成危害。因此，在建筑垃圾清理过程中，务必对有害垃圾进行严格识别和分类，确保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

3. 分类清理的重要性

（1）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分类清理建筑垃圾不仅有助于提高后续处理的效率，还能降低处理成本。通过对可回收物的有效回收，可以实现资源的循环利用，符合可持续发展的理念。

（2）此外，分类清理还能够减少对环境的影响，降低填埋场的压力，促进生态环境的保护。清理过程中，采用专业设备和技术进行分类，可以确保分类的准确

性和有效性，从而为后续的处理和再利用打下良好的基础。

（二）清理流程与方法

1. 清理流程概述

（1）清理流程分为现场勘查、分类分拣、装载运输三个主要环节。在项目启动前，项目团队将对施工现场进行全面勘查，评估建筑垃圾的种类、数量及分布情况。这一过程将帮助团队制定针对性的清理方案，确保各环节的高效衔接。

（2）现场勘查后，项目团队将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清理的优先顺序，确保在施工进度的同时，不影响周边环境和居民的正常生活。

2. 分类分拣环节

（1）在分类分拣过程中，采用人工与机械结合的方式进行垃圾的分离。人工分拣可以有效识别和分类一些难以通过机械设备处理的物品，如木材、金属、塑料等。机械设备则可以提高效率，快速处理大体积的建筑垃圾。

（2）分类分拣后，项目团队将对可回收物与不可回收物进行有效区分，确保资源的最大化利用。可回收物将被单独打包并送往专门的回收处理单位，而不可回收物则将按照环保标准进行妥善处理，减少对环境的影响。

3. 装载运输环节

（1）在装载运输阶段，项目团队将根据分类结果，合理安排装载顺序和运输路线。采用专业的运输车辆，确保在运输过程中不发生二次污染。

（2）运输过程中，团队将实时监控运输车辆的位置，确保垃圾能够快速、安全地送达指定的处理场所。同时，运输车辆在装载前会进行清洁，确保不带走施工现场的其他物品，维护施工现场的整洁。

4. 安全与环保措施

（1）在整个清理流程中，项目团队将严格遵循安全操作规程，确保工作人员的安全。此外，团队将提供必要的个人防护装备，确保在垃圾处理过程中，工作人员的健康不受影响。

(2) 为了降低清理过程中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团队将采取有效的防尘、防噪措施，确保施工现场及周边区域的环境质量符合相关标准。

(三) 清理后的垃圾处理与再利用方案

1. 可回收建筑垃圾的处理

(1) 针对可回收的建筑垃圾，首先需与当地回收企业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形成稳定的回收渠道。通过定期的沟通与协作，确保建筑垃圾能够及时送往回收中心进行再加工。

(2) 对于混凝土、砖块等可回收材料，采用先进的破碎技术，将其处理成再生骨料。这些再生骨料可用于新建项目的基础材料，降低新材料的使用成本，同时减少对自然资源的消耗。

(3) 进一步探索可回收材料的多样化利用，例如将木材类垃圾进行再加工，制成园艺产品或建筑装饰材料，以实现资源的最大化利用。

2. 不可回收建筑垃圾的处理

(1) 对于不可回收的建筑垃圾，需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定进行填埋处理。选择符合环保标准的填埋场，确保垃圾填埋过程中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污染，同时定期进行填埋场的监测与评估。

(2) 在处理不可回收建筑垃圾的过程中，积极与地方政府合作，参与垃圾焚烧发电等项目。通过焚烧技术，将不可回收的建筑垃圾转化为热能和电能，实现垃圾的能源化利用，降低垃圾处理的环境负担。

(3) 研究探索先进的垃圾处理技术，如气化处理和热解技术，以提高不可回收建筑垃圾的处理效率，减少填埋量，进一步推动资源的循环利用。

3. 政策与法规的遵循

(1) 在整个垃圾处理与再利用过程中，严格遵循国家及地方的相关政策法规，确保所有处理环节符合环保要求。

(2) 积极参与行业协会和地方政府的环保活动，了解最新的政策动态，及时调

整处理方案，以适应政策变化 and 市场需求。

（四）清理设备与人员配置

1. 设备配置

（1）清理过程中，我们将配备多种专业清运设备，以确保高效、快速地完成建筑垃圾的清理任务。主要设备包括挖掘机、装载机、自卸车等。挖掘机能够有效处理大型建筑垃圾，如混凝土块、砖石等，装载机则适合于装载散装垃圾，确保运输的便捷性。自卸车则用于将清理后的垃圾及时运送至指定的处理场地。设备的选择将依据现场情况和垃圾种类进行合理配置，以最大限度地提高清理效率。

（2）除了主要设备外，我们还将配备一些辅助设备，如压缩机、破碎机等。这些设备可以帮助处理一些较为复杂的垃圾，减少后续处理的难度。同时，所有设备都将定期进行维护与检修，确保其在清理过程中保持良好的工作状态，避免因设备故障而影响清理进度。

2. 人员配置

（1）在人员配置方面，我们将组建一支专业的清理团队，团队成员需具备相关的操作技能和经验。团队包括项目经理、现场操作员、设备维护人员及安全员等，确保每个岗位都有专业人员负责。项目经理负责整体协调，现场操作员负责设备的操作与垃圾的清理，设备维护人员则确保设备的正常运行，安全员则负责现场安全管理，防止意外事故的发生。

（2）为了提升团队的整体素质，我们将定期开展技能培训及安全教育，确保团队成员熟悉设备操作规程及安全注意事项。培训内容包括设备操作技能、应急处理能力及现场安全管理等，旨在提高团队的专业水平和应对突发情况的能力。此外，我们还将鼓励团队成员分享工作经验与技巧，形成良好的学习氛围，以不断提升团队的整体工作效率和安全意识。

1.5.2 建筑垃圾装载

（一）建筑垃圾装载流程及方法

1. 装载准备

(1) 在清运现场，首先进行全面的现场勘查。通过观察和记录，了解建筑垃圾的种类、数量及其堆放情况，特别是注意有害物质的存在，以便采取相应的防护措施。

(2) 根据现场勘查结果，合理规划装载顺序，优先处理易于装载和运输的垃圾，确保后续作业的顺利进行。同时，根据垃圾的特性和堆放情况，合理确定装载量，避免因超载导致的运输安全隐患。

2. 装载实施

(1) 采用机械化装载方式，主要使用装载机、挖掘机等专业设备进行装载。操作人员需经过专业培训，熟悉设备的操作规程和注意事项，以确保装载过程的安全和高效。

(2) 在装载过程中，应严格控制垃圾的装载高度，避免超出设备的安全操作范围。装载过程中，需注意垃圾的稳定性，确保在运输过程中不发生倾倒或外泄，避免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操作人员应随时观察装载情况，及时调整作业方式以应对突发情况。

3. 装载后的检查与记录

(1) 装载完成后，操作人员需对装载的垃圾进行检查，确保装载量符合运输要求，并对装载的垃圾进行分类记录，以便后续处理和统计。

(2) 在装载记录中，需详细记录垃圾的种类、数量、装载时间及操作人员信息，以便后续的管理和追溯。这些记录不仅有助于提高工作效率，还能为后续的环保措施提供数据支持。

4. 安全防护措施

(1) 在装载过程中，操作人员需佩戴必要的个人防护装备，包括安全帽、手套、反光背心等，以确保自身的安全。

(2) 在装载现场，应设立警示标志，确保其他人员远离作业区域，避免发生意外。同时，应定期对设备进行检查和维护，确保其处于良好状态，减少故障发生的可能性。

（二）装载设备及技术要求

1. 设备选型

（1）选择适合建筑垃圾装载的专用设备，主要包括轮式装载机、履带式挖掘机和叉装车等。这些设备应具备较高的装载能力，通常要求轮式装载机的装载能力在 3 吨以上，履带式挖掘机的斗容应不低于 0.5 立方米，以确保在短时间内完成大量建筑垃圾的装载任务。

（2）设备的稳定性是保证作业安全与效率的关键，需选择具备良好重心设计和抗倾覆能力的设备。同时，应考虑到作业环境的复杂性，设备应能够适应不同的地形，如泥泞、坡道等，确保在各种条件下的高效作业。

2. 技术要求

（1）装载设备应配备高效的液压系统，以提高装载效率和操作灵活性。液压系统的压力应达到标准要求，确保在重载情况下仍能保持良好的工作性能。操作系统应具备人性化设计，操作界面简洁明了，便于操作人员快速上手，减少因操作不当造成的事故风险。

（2）定期维护保养是确保设备正常运转的重要环节。建议建立设备维护档案，记录每台设备的使用情况和维护历史，确保设备在运行过程中始终处于良好状态。此外，设备应定期进行专业的技术检修，特别是液压系统和动力系统，以防止因设备故障导致的作业中断和经济损失。

3. 安全防护

（1）装载设备应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装置，如防倾翻装置、紧急停止开关等，确保在突发情况下能够迅速停止作业，保护操作人员的安全。同时，设备的操作手柄应采用防滑设计，减少操作时的意外滑动。

（2）在作业前，应对所有操作人员进行安全培训，确保其熟悉设备的操作规程及安全注意事项。定期组织安全演练，提高操作人员的应急处理能力，确保在实际作业中能够有效应对各种突发情况。

（三）装载人员的操作规范

1. 岗位职责

(1) 装载人员必须经过严格的专业培训，获得相关的操作证书，确保具备必要的设备操作技能和建筑垃圾的识别能力。培训内容应包括设备的基本构造、操作流程、安全注意事项及应急处理措施。

(2) 装载人员应具备良好的团队协作能力，能够在作业过程中与其他工作人员保持有效沟通，确保作业安全和效率。同时，装载人员需定期参加安全教育和技能提升培训，保持对新技术和新设备的了解。

2. 操作流程

(1) 在进行装载作业前，操作人员需仔细检查装载设备，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工作状态，包括液压系统、刹车系统及其他关键部件。发现问题应及时报告，并进行维修或更换。

(2) 装载时，操作人员需遵循先轻后重、均匀装载的原则，避免因装载不均造成设备倾翻或损坏。具体操作中，应根据建筑垃圾的种类和体积，合理调整装载高度和角度，以保证装载的稳定性。

(3) 在装载过程中，操作人员应时刻关注周围环境，避免与其他作业人员或设备发生碰撞。在装载过程中，若发现有障碍物或其他危险情况，应立即停止作业，进行安全评估后再继续进行。

(4) 装载完成后，操作人员需确保垃圾车的装载量符合运输标准，避免超载情况的发生。装载完成后，应及时与现场管理人员沟通，确认装载情况及后续运输安排。

3. 安全防护措施

(1) 装载人员在作业时必须佩戴个人防护装备，如安全帽、手套、反光背心等，确保自身安全。

(2) 在作业区域内，应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提示其他工作人员注意安全，避免发生意外事故。

(3) 操作人员应定期进行安全演练，熟悉应急处理流程，以应对突发事件，如

设备故障或人员受伤等情况，确保能够迅速有效地进行处理。

（四）装载现场管理

1. 现场布置

（1）合理划分装载区域：在施工现场，需根据建筑垃圾的种类和数量合理划分装载区域，确保不同类型的建筑垃圾（如混凝土、砖块、木材等）分开存放，以便后续处理和回收。同时，设置明显的标识和警示牌，提醒作业人员注意安全，避免误操作。

（2）设定通行道路：在现场规划通行道路时，应确保装载车辆与其他施工设备和人员的通行路线相互独立，减少交叉作业造成的安全隐患。通行道路应保持畅通，定期清理障碍物，确保装载车辆能够快速进出，提升工作效率。

2. 现场监控

（1）设立专人负责现场管理：在装载作业期间，需指定专人负责现场管理，确保装载过程的规范性和高效性。该负责人应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丰富的现场管理经验，能够及时发现并处理现场问题，确保作业安全和效率。

（2）实时监控装载过程：通过视频监控系统或现场巡查，实时监控装载作业的各个环节，确保遵循操作规程，及时发现并纠正不当操作行为。同时，定期组织安全会议，强化作业人员的安全意识，确保在装载过程中不出现安全事故。

（五）装载后的清理工作

1. 清理残留

（1）在完成建筑垃圾装载后，首先需要对装载现场进行全面检查，确保所有垃圾已被清理干净。清理工作应包括地面、墙面及周边区域，特别是一些难以察觉的角落和缝隙，避免残留物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

（2）清理工作应由专门的清理人员负责，配备必要的清洁工具和设备，如扫把、铲子、高压水枪等，确保清理工作高效、彻底。此外，清理人员需佩戴适当的防护装备，确保自身安全。

2. 设备清洁

(1) 装载设备在作业结束后，必须立即进行清洁，以防止因垃圾残留而引发的设备损坏或性能下降。清洁工作应包括对设备外部和内部的全面清洗，特别是铲斗、输送带等易积累垃圾的部位。

(2) 在清洁完成后，还需对设备进行定期的维护和保养。包括检查液压系统、润滑各个活动部件等，以确保设备的正常运转和延长使用寿命。定期维护记录应妥善保存，以便后续追踪和管理。

3. 环境监测

(1) 清理工作完成后，需对清理区域进行环境监测，确保未对周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监测内容包括空气质量和周边土壤的检测，必要时可邀请专业机构进行评估。

(2) 若发现环境污染的情况，应立即采取相应的整改措施，如增设围挡、洒水降尘等，以减少对周围居民和生态环境的影响。

4. 反馈与改进

(1) 清理工作结束后，应及时收集参与人员的反馈意见，分析清理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和不足之处，制定改进措施，提升后续工作的效率和质量。

(2) 定期组织培训和交流，提高清理人员的专业技能和环保意识，确保在未来的清运项目中能够更好地执行清理工作，维护良好的环境形象。

1.5.3 建筑垃圾运输

(一) 建筑垃圾运输的流程与规范

1. 运输流程的制定

(1) 建筑垃圾运输的流程应遵循“源头分类、集中收集、规范运输”的原则。在施工现场，首先对建筑垃圾进行分类，确保可回收物（如砖块、木材、金属等）与不可回收物（如混凝土、泡沫等）分开。分类后，使用专用的垃圾桶或容器进行集中收集，以便后续的运输和处理。

(2) 在分类完成后，运输车辆应按照预定的时间表进行定期清运，确保建筑垃圾不会在施工现场堆积，影响施工进度和周边环境。运输车辆需在指定的清运点进行集中卸料，减少对周边居民和环境的影响。

2. 运输规范的执行

(1) 在运输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循国家和地方的相关法规。运输车辆应具备良好的密闭性，确保在运输过程中不产生扬尘和漏洒，避免对空气质量和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2) 运输路线的选择应优先考虑交通便利和对周边环境影响最小的路线。应避免经过人口密集区和学校等敏感区域，以降低噪音和安全隐患。同时，运输过程中需遵循交通规则，确保运输的高效性与安全性，避免因交通事故造成的延误和损失。

(3) 在运输结束后，运输车辆应及时进行清洗，确保不将建筑垃圾带入城市道路，保持城市的整洁和美观。运输过程中，需配备专门的管理人员，负责监督运输流程和规范的执行，确保各项措施落到实处。

(二) 运输车辆的选择与管理

1. 车辆类型的选择

(1) 根据建筑垃圾的种类和数量，选择合适的运输车辆。对于一般建筑垃圾，如混凝土、砖块等，建议使用自卸车，其具有较大的载重能力，能够快速装卸，提升运输效率。同时，对于较轻的建筑垃圾，如木材、泡沫等，可以考虑使用平板车，以降低运输成本。

(2) 在选择运输车辆时，应考虑道路条件和运输距离。对于城市内道路狭窄、交通繁忙的区域，建议选择中型自卸车，以便于灵活行驶和停靠。而在乡村或施工现场，重型自卸车则能够更好地应对复杂的地形和较大的载重需求。

2. 车辆管理制度的建立

(1) 制定完善的车辆管理制度是确保运输效率和安全的重要环节。应定期对运输车辆进行检查和维护，确保其处于良好的工作状态。具体措施包括：每月进行

一次全面检查，重点关注刹车系统、轮胎磨损和发动机性能等关键部件；建立维修记录，确保所有维修和保养工作有据可查。

(2) 同时，建立运输记录制度，详细记录每次运输的时间、地点、数量等信息。通过信息化管理系统，实时更新运输数据，便于后续的管理和统计分析。这不仅有助于提高运输效率，还能为后期的成本核算和资源优化提供依据。定期分析运输数据，发现潜在问题，及时调整运输策略，从而提升整体运营效果。

(三) 运输时间的合理安排

1. 运输时间的规划

(1) 在建筑垃圾运输过程中，合理规划运输时间至关重要。我们将根据施工进度、建筑垃圾产生量及周边交通状况，制定详细的运输计划。具体而言，选择交通较为顺畅的时段进行运输，如早晨和夜间，避开高峰时段，以减少对周边交通的影响。通过对周边道路交通流量的实时监测，及时调整运输时间，确保运输过程高效顺畅。

(2) 此外，我们还将与施工单位及相关管理部门进行密切沟通，了解施工进度的变化情况，确保运输时间能够灵活调整。若施工进度加快，需增加运输频率时，我们将提前做好准备，确保在最短时间内完成运输任务，避免因运输时间安排不当造成的施工延误。

2. 运输频率的调整

(1) 根据建筑垃圾的产生量和清运需求，我们将适时调整运输频率。对于产生量较大的施工阶段，我们将增加运输次数，确保建筑垃圾能够及时清运，避免因积压造成的二次污染和安全隐患。同时，针对不同施工阶段的特点，合理安排运输车辆的出发时间与返回时间，以最大化利用运输资源。

(2) 在运输频率调整的过程中，我们会定期对运输情况进行评估，结合施工现场的实际情况，动态调整运输方案。例如，在施工高峰期，可能需要增加运输车辆数量，以便迅速应对突发的建筑垃圾产生情况；而在施工较为平稳的阶段，则可适当减少运输频率，节省资源，降低运营成本。通过这种灵活的运输频率调整机制，我们能够在确保运输效率的同时，降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维护施工现场

的安全与整洁。

1.5.4 建筑垃圾卸载与处理

（一）卸载准备

1. 在卸载之前，清运车辆的驾驶员需提前与卸载地点的管理方进行沟通，确认卸载区域的空间和安全性。管理方应提供卸载区域的详细信息，包括空间大小、地面承载能力及周边环境的安全状况。

2. 驾驶员应根据现场指示，选择合适的卸载位置，确保不影响周边交通和作业，避免对其他施工活动造成干扰。同时，驾驶员需注意观察周围环境，确保卸载过程中无其他人员或车辆在附近，以保障安全。

（二）卸载操作

1. 在卸载过程中，驾驶员需确保车辆稳定，避免倾斜，防止垃圾滑落造成二次污染。为此，驾驶员应在卸载前检查车辆的稳定性，并在必要时调整车身位置，以确保卸载的顺利进行。

2. 卸载时应遵循分层分区的原则，将不同类型的建筑垃圾分开卸载。例如，混凝土、砖块、木材等应分别卸载，以便后续处理和回收。这不仅有助于提高后续处理效率，也能减少交叉污染，确保垃圾分类的有效性。

（三）卸载后处理

1. 卸载完成后，驾驶员需对卸载区域进行检查，确保所有建筑垃圾均已卸载干净，避免残留物对环境造成影响。此外，应及时清理卸载过程中可能产生的杂物和污水，保持现场整洁。

2. 驾驶员还需向卸载地点的管理方报告卸载情况，包括卸载的垃圾种类、数量及任何异常情况，以便管理方进行后续处理和记录。这一环节有助于确保卸载过程的透明度和可追溯性。

（四）安全与环保措施

1. 在卸载过程中，必须佩戴适当的个人防护装备（如安全帽、手套、反光背心等），

以确保驾驶员及现场工作人员的安全。

2. 卸载过程中应采取环保措施,防止扬尘和污水污染周围环境。可采用洒水降尘、设置围挡等方式,确保卸载作业符合环保要求,减少对周边居民和生态环境的影响。

2. 项目实施的质量保证、时间要求及相关服务承诺保证措施

2.1 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我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提供高质量以及完善的环卫服务。已培养了一批敬业精神强、管理水平高的管理团队和技术操作规范、责任心强、吃苦耐劳、服务技能熟练的员工队伍，用户满意度高。我公司从以下几点保证本项目的保洁服务质量。

2.2 质量保证体系

全面落实本项目保洁质量责任制，特别加强落实重点路段、特殊区域的质量责任制，保证本项目作业效果保质保量；加强本项目质量检查和督促工作，及时处理本项目区域内的环境卫生问题；组织制定并落实本项目各类应急预案，组织专业应急预案演练；依法开展保洁作业教育培训。

为加强对本项目保洁管理，公司成立由项目负责人为组长，由项目经理、现场管理员、安全员、质检员等为成员组成的质量管理领导小组，负责对本项目的道路保洁运行管理。

同时，由公司质量管理考核领导小组和运行安全部组成的质量监管机构对本项目进行质量监管，并针对本项目制定内部考核制度及具体质量管理考核细则。

质量监管机构的职能

制定保洁管理制度，调整作业目标，明确各岗位职责及考核办法等，同时制订定期保洁养护长效管理办法。

加强作业质量管理，建立保洁管理监督机制，完善巡查、保洁、检查等内部考核机制。

建立并完善保洁内部台帐资料管理系统，按时向合同甲方提交月度各类工作报表、作业书等资料。

及时完成合同甲方交办的工作任务，自觉接受甲方和上级有关部门的检查和监督，对不足之处进行及时整改。

坚持以人为本，严格遵守有关劳动法规，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定期召开安全工作会议，总结经验，表彰先进。

及时进行保洁工作总结，同时制订下一阶段道路保洁管理计划。

质量监督巡查的频率为每天进行一次全方位的巡查、检查，及时发现问题，及时上报问题，做到发现问题到上报问题，不超过 10 分钟。并承诺小问题即时解决，大问题 1 小时内解决。（特殊情况除外）

2.3 质量保证措施

本项目将从思想保证措施、组织保证措施、作业流程保证措施、现场督察保证措施、经济保证措施五方面着手确保环卫清扫保洁作业项目质量管理的顺利实施。

项目管理人员配备对讲机，并保持手机 24 小时畅通，公司与甲方单位可用电话随时联系，管理人员随叫随到，保洁员在指定的工作范围内，未经允许不得擅自离开岗位，便于调配与指挥。

（1）思想保证措施

思想是行为的指南，因此要搞好环卫作业工作，首先要树立正确的指导思想。无条件的接受政府、环卫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接受社会各界人士，新闻媒体的舆论监督；

加强对全体环卫员工质量意识的培训和职业道德培养，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为社会服务、为项目服务的崇高思想品质；

（2）组织保证措施

组织是实现环卫工作目标的手段与方法，是环卫质量的可靠保证。

我公司对本项目质量工作高度重视，将集中总公司优势的人力管理资源，组建一支业务熟练、吃苦耐劳、坚持标准、突出质量、组织观念强，人员稳定的环卫工作团队，为项目质量创优提供有力的组织保证。

（3）作业流程保证措施

标准是检查环卫质量的重要手段。

我们承诺：在环卫工作过程中，不定期组织相关骨干人员进行业务技能培训、交流，并且聘请市、区环卫处专家到现场进行指导。同时针对环卫清扫保洁的作业特点、程序需求等采取有效的作业流程规范，达到统一标准、统一要求。

（4）现场督察保证措施

跟踪作业状况的督察是保证质量、提升质量的重要环节。

我公司拟将对项目质量检查做到“日抽检，周普检，月大检”的“三检制”和现场“警告、限时整改、发单处罚”与月考核、年总评有机结合起来，实施绩效经济挂钩，同时采用项目经理问责制，分管领导责任追究制的“两制”原则，从而达到有力、有效、有序的督查措施。

（5）经济保证措施

为有力提升本项目的清扫保洁作业服务水平，激励全体环卫员工爱岗敬业的热忱和吃苦耐劳一丝不苟的工作精神，项目部将建立一套既有激励机制又有考核机制的《保洁员工奖惩实施办法》。

既使员工感到有压力，也使员工感到有动力。公司按国家规定提供员工劳动保障，与员工签订书面劳动合同，执行上海市最低工资标准上浮 10%，办理社会保险和意外人身伤害保险，提供规定的福利待遇。同时，从一定的管理费用中抽出奖金给予每月评选出来的“星级”环卫员工以资鼓励。

2.4 质量管理方案

（1）质量校核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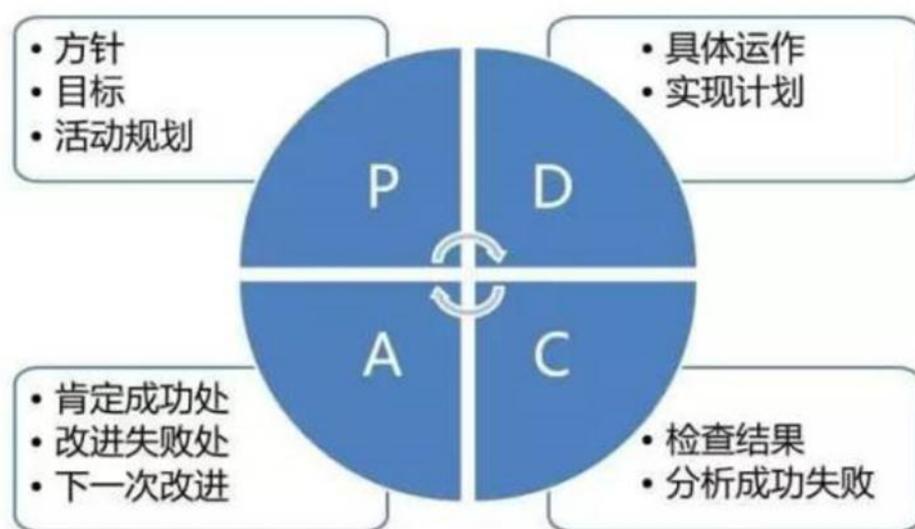
按照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第二层次的要求，全面落实各项质量过程的控制，层层严把流程关。

首先，加强公司质检部建设，配备齐全的质量检查组织网络，每月对项目部管理人员明查两次、暗查两次，检查管理是否勤政、作业是否符合流程，对员工作业现场进行跟踪、回访、反馈。

其次，实行质检部监督与项目部管理员跟班监督相结合，现时、现场检查员工的具体作业流程，不允许有违背流程、颠倒或节省流程的现象发生。

第三，每月组织召开质量管理例会，及时研究倾向性的质量问题，查找不合格项和可能发生的不合格项，提出解决办法，督促实施落实。

通过计划（P）、执行（D）、检查（C）、总结（A）四个阶段的连续运行过程，对质量目标实施动态管理，对各级员工管理和作业实行跟踪、反馈，确保员工违反规章制度和作业流程行为得到及时纠正，使道路清扫保洁质量稳定提升。



(2) 关注天气变化，做好应对措施

项目管理员每日收听天气预报，了解天气变化，做好心理准备和应对方案；发现天气变化（暴雨、台风等），项目管理员及时通知所有项目作业人员，提高作业人员警惕性；

天气变化前，做好道路设施设备应对检查，提前疏通下水道，并处理好下水道附近设备，整理好沿路垃圾箱、垃圾桶、果壳箱，控制道路设施设备受到天气变化带来的损害到最小程度；对道路树木、花坛等，做好捆扎、加固措施，保证不会因为天气变化出现巨大损伤。

(3) 优选高质量保洁设施设备，每日检查性能状况

道路清扫的扫帚选用优质竹丝竹条，保证道路清扫保洁的效率及作业效果的

质量；及时更新保洁易耗品（如扫帚），保证保洁效果在最佳状态；

洒水车、机扫车做好每日检查，确保无隐患，做到发现问题立即修理；设备达到报废程度或是到达报废时间立即报废，报废前做好同等性能以上替换设备的替补工作，保证不因设备缺失导致出现保洁漏洞；

（4）保洁全动员

整个项目的保洁不是单个人或是几个人的保洁，而是整个项目所有保洁人员的保洁，是整个团队的保洁。

将整个保洁队伍组合成一个纪律良好、保洁技术过硬的保洁团队，取得的保洁成果属于每一个保洁团队成员，树立团队意识，提高保洁使命感。

2.5 质量管理改进方案

（1）质量检查制度

日巡查：项目管理员每日不低于三次在服务范围内进行巡查，对员工工作进行监督和指导。

日检查：下班前，项目管理员对员工进行一次检查，记录在案，并在第二天报项目经理审查。

周、月总结：项目经理每周、每月对员工工作进行全面检查，并打分记录在案，作为月终考核成绩。

制定工作计划：项目部经理每月向公司和甲方单位，各提供一份工作计划表，以便公司对所有工作进行监控，甲方单位对项目进展的了解。

项目质量检查：每天对路面情况进行巡查，及时发现并处理问题。制止并举报偷倒垃圾行为。对员工的现场作业情况进行监督，防止员工在岗不作业和离岗现象的发生。及时对员工进行有效考核记录归档，并作为员工年终考评的依据。

甲方单位检查：定期或不定期邀请甲方单位相关人员一同检查，认真听取甲方单位的意见和建议。

（2）质量检查措施

A 责任到位

本项目保洁，采取明确分工、责任到人的质量管理办法。管理人员、保洁人员的奖金和分配与保洁质量相挂钩，落实责任，赏罚严明。

B 时间到位

要求相关管理人员与清扫保洁人员同时到位，既保证动态保洁时间内无缺人、空岗等现象发生，又能及时发现与处理存在问题，保证清扫质量达到规定要求。

C 人员到位

通过加强督查的办法，避免出工不出力、消极怠工现象发生，强调高效率、高质量完成保洁任务。

D 记录到位

无论是机械化作业人员还是人工清扫人员，每天都认真填写《日常保洁检查记录表》，做到事事有记录，事事有着落。

E 督查到位

通过日巡查、日检查、周月总结、质检部督查、抓制度落实等多种方法，使高标准的保洁质量达到常态化。

F 反馈到位

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做好考核记录的同时，第一时间与保洁责任人沟通，商讨整改对策，最终达到真正把存在问题予以解决之目的。

本项目按照 ISO9001 质量管理认证体系的相关规定，做好各环节相关质量的记录，对各种质量数据进行统计分析，找出发生质量问题的原因，为整个工作流程的运行提供重要的质量管理依据，从而为整个工作流程的质量提升提供管理实施的有效手段。

2.6 质量培训

(1) 管理层员工培训计划

目的：更新知识、增强技能，创建综合素质优良的管理干部队伍。

要求：传递信息，通过培训及时了解公司的目标，方针以及同行业中的各类信息；更新知识，及时补充，更新各类技能知识，跟上时代的步伐；提高能力，提高各种外派机会，全面提高管理人员的各项管理服务水平。

内容与方式

时 间	学时	内 容	方 式	考 核	备 注
岗前 培训	24 学时	1、岗位职责 2、基本业务知识、业务范围、工作技巧 3、ISO9001 服务标准 4、星级服务基本技巧	独立上岗 独当一面	直接领导者的面授教育和自学、实践相结合	上岗考核鉴定
在职 培训	240 学时	1、月工作总结、分析、积累工作中处理得法或不当的案例，积累经验及吸取教训 2、学习《环卫管理通论》、《环卫管理动态》 3、学习管理知识 4、举行各类专题知识讲座	不断提高管理能力，更新管理知识，掌握行业信息	以部门为单位集中研讨，案例分析，灌输新知识	第四季末管理知识考试；年末技能考核

外培 取证	按外培 单位 要求	1、物业管理岗位资格 培训 2、ISO9001 内部质量 审核员培训 3、各类专业知识培训	寻求发展 实现达标 率	脱产或半脱 产	取得证书
参观 考察	每半年 一次	同行业中业绩优良的 单位	扩张管理 思维，学 习先进经 验	公司人事部 统一组织安 排	绩效考核

(2) 项目保洁员培训计划

目的：明确岗位职责任务，树立清洁服务职业道德意识和从业热情，掌握岗位操作规程和服务标准。培养一支爱岗敬业、纪律严明、专业技术过硬队伍。

内容和方式：

岗前培训内容及方式

时 间	内 容	方 式	负 责 人	考 核
三小时	公司概况，员工手册，职业道德	面 授	项目主管	
一周	本岗位职责、工作纪律； 本岗位清洁操作规程和工作标准；环境保护意识，城市美化概念	班长带领 学习	班 长	一周后，进行员工上岗考核鉴定
三个月	相应岗位的操作规程、工作标准； 清洁机械的使用与保养，清洁剂的使用及注意事项	实地操作 与个别辅导 相结合	项目主管 班 长	书面考试 转正考核鉴定

在职培训内容及方式

时 间	内 容	方 式	负 责 人	考 核
每月 上旬及 中旬	职业道德、工作宗旨、工作精神；与清洁有关的政策法规、条例；岗位专业知识的更新与先进技术；	集中学习	班长组织	严格考勤制度 做好培训记录

各一次	清洁案例			
月末	讨论工作中遇到的问题， 寻求解决办法；讨论如何 吸取先进的工作经验；相 互交流各种合理化建议	座 谈	项目主管 班长	班长负责做好 工作总结纪录
季末	清洁机械的操作、保养； 清洁用品的使用及注意事 项；清洁工作的要点和难 点分析	集中培训	项目主管 班长	严格考勤制度， 做好培训记录

3. 项目的应急预案和安全保密措施

3.1 应急保障领导小组

公司设立应急工作领导小组，由总经理任组长，分管业务副总任副组长，各部门负责人为成员。在各项目服务发生突发事件时和重大应急任务时，实行集中指挥和紧急调度。公司各部门充分履行应急预案中相对应职责，切实做到上下联动，左右互动，紧密配合，高效运转。

3.2 应急保障工作小组

建立由项目经理任组长、项目管理员任副组长，班组长、机动保洁人员任组员的应急小组，保证发生突发事故时，及时进行现场处理，把损失降低到最低。项目部建立急物资储备，做到有足够物资的储存，如警示指示牌、铁锹、融雪剂、洋镐、草包、木屑等，以保证现场应急处理需要。

3.3 应急保障工作职责

项目管理部：负责第一时间组织应急工作人员、车辆的调度；各种应急工作所需工具的发放；最大限度的减少危害造成的损失，并及时传达上级有关部门的各项决策和指令，检查、上报执行情况。

保洁人员：负责应急任务时清扫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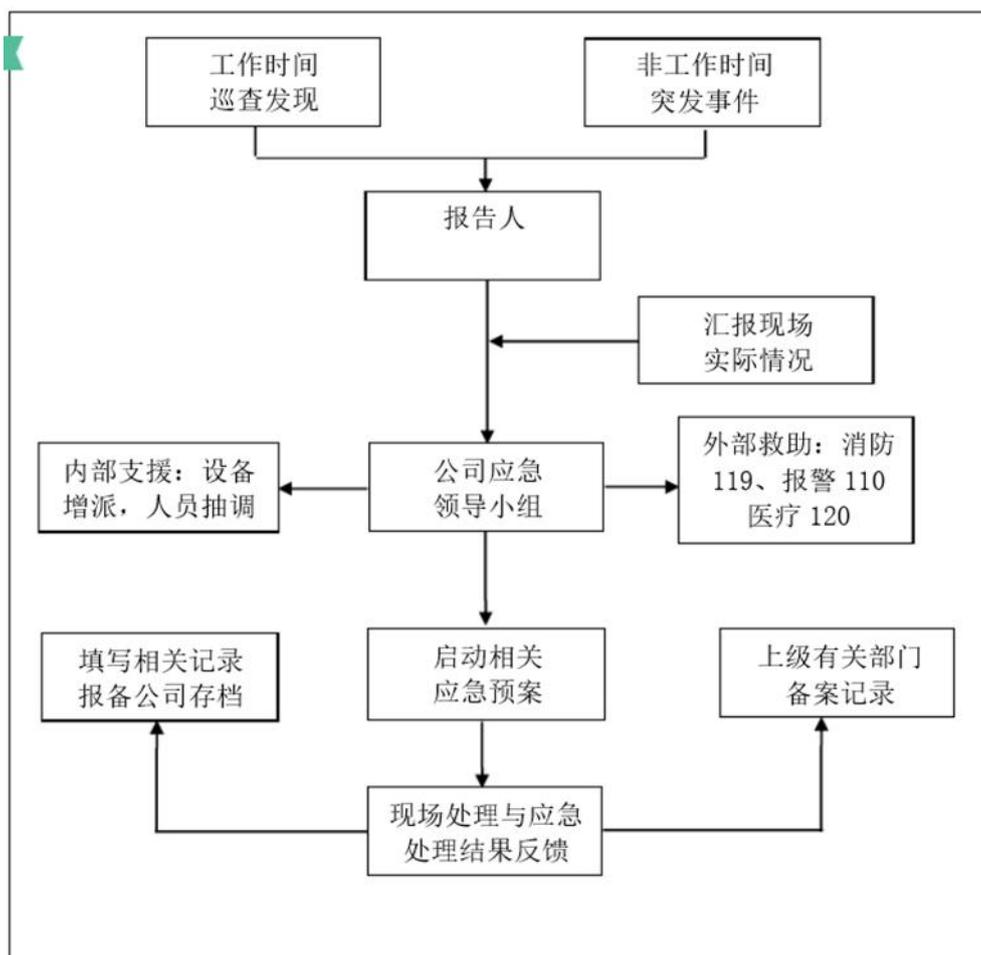
3.4 应急响应

预案启动：一旦发生应急任务，立即启动相应预案。

响应时间：项目管理部接到应急任务后，10-15分钟内赶到现场，组织应急处置工作；同时通知各相关班组立即执行相应的应急方案。

响应程序：项目管理部迅速有效的组织应急人员，根据各自职能和应急处置工作细则，开展相应的应急处置工作。如遇到重大事故和灾害，立即报告有关上级管理部门。工作过程中要采取相应的安全措施，保障参与工作人员的人身安全。管理人员通讯工具24小时保持畅通，并随时上报工作进展情况。

3.5 应急流程



3.6 应急经费保障

我公司郑重承诺，发生各类突发事故或突击保障任务时，管理人员与应急保障小队 10-15 分钟内赶到现场处理，并服从甲方单位的统一安排和调度，同时设置应急保障经费，专款专用，保证应急保障服务有效开展落实。此费用由我司自行承担，无需招标方另行承担。

3.7 触电安全应急预案

(一) 触电事故的识别与预防措施

1. 电气设备的检查与维护

(1) 定期对施工现场的电气设备进行全面检查，确保设备的绝缘性能良好，连接牢固，无漏电现象。检查内容包括电缆、插头、开关、配电箱等，发现问题及

时整改。对老旧设备进行评估，必要时进行更换，避免因设备老化导致的触电风险。

(2) 建立电气设备的维护记录，每季度进行一次全面检查，并在施工日志中详细记录检查情况和整改措施，确保设备始终处于良好的工作状态。

2. 施工现场的安全管理

(1) 在施工现场设置明显的触电危险警示标志，标识应清晰易懂，并配合相应的安全教育培训，确保所有施工人员了解触电的危险性和基本的电气安全知识，提高自我保护意识。定期开展电气安全知识培训，使员工熟悉应急处理流程和自救方法。

(2) 设立专门的电气安全管理人员，负责日常的电气安全检查和隐患排查，确保施工现场的电气设施符合国家安全标准。同时，制定详细的电气安全操作规程，要求所有操作人员严格遵守。

3. 个人防护措施

(1) 所有施工人员在操作电气设备时，必须穿戴符合标准的绝缘手套、绝缘鞋等个人防护装备，确保自身安全。特别是在潮湿环境下作业时，务必提高警惕，避免直接接触电气设备。

(2) 建立触电应急救援小组，定期进行应急演练，确保在触电事故发生时，能够迅速有效地进行救援。所有员工需掌握基本的急救知识，如心肺复苏（CPR）等，确保在事故发生后能够及时施救。

(二) 触电事故应急响应流程

1. 事故初步响应

(1) 一旦发现触电事故，现场工作人员应立即切断电源，确保现场电气设备处于安全状态。切断电源后，确认电源已完全断开，避免再次触电风险。

(2) 迅速拨打急救电话（如 120），通知专业医疗救援人员到场，同时向项目负责人报告事故情况，确保信息及时传递。

2. 现场救助处理

(1) 在确保自身安全的前提下，若条件允许，进行初步救助。可实施心肺复苏（CPR）等紧急救护措施，帮助恢复受害者生命体征。切记在施救过程中要避免直接接触受害者，确保不再受到电击。

(2) 对受害者进行心理安抚，尽量保持其意识清醒，避免其因恐慌而导致情况恶化。在等待救援人员到达期间，保持与受害者的沟通，稳定其情绪，告知其救援正在进行中。

3. 后续处理

(1) 救援人员到达后，立即将受害者交由专业医护人员进行进一步的医疗救治。项目负责人应提供事故发生的详细情况，包括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及受害者的基本信息。

(2) 事故发生后，现场应保持封闭，避免无关人员进入，以便于后续的调查和处理。同时，及时记录事故经过，收集相关证据，为后续的事故分析和整改提供依据。

4. 事故调查与整改

(1) 在事故处理完毕后，组织相关人员对触电事故进行深入调查，分析事故原因，识别安全隐患。调查结果应形成书面报告，明确责任和整改措施。

(2) 根据事故调查结果，制定相应的整改计划，落实安全防范措施，确保类似事故不再发生。同时，开展全员安全培训，提高员工的安全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

(三) 触电事故后续处理与恢复措施

1. 事故现场处理

(1) 事故发生后，现场的安全管理人员应立即对事故现场进行勘查，确保现场的安全性，避免二次事故的发生。应迅速切断电源，并在现场设置警戒线，禁止无关人员进入。

(2) 收集事故现场的证据，包括事故发生的环境、设备状态、受害者的状况等。

应利用相机、录音设备等手段记录事故经过，并收集相关目击者的证言，以便后续调查和责任认定。

2. 受害者救治与心理辅导

(1) 事故发生后，应立即拨打急救电话，组织专业医疗人员对受害者进行紧急救治。在现场可进行初步处理，如心肺复苏、止血等，确保在等待救护车到达期间，受害者的生命体征稳定。

(2) 除了身体上的救治，事故发生后应关注受害者的心理状态。安排专业心理医生进行心理评估，并提供必要的心理辅导，帮助受害者缓解心理压力，尽快恢复正常的心理状态，确保其能够尽快回归工作岗位。

3. 事故调查与整改

(1) 事故发生后，应成立专门的事故调查小组，负责对事故原因进行全面的调查分析。调查小组应包括安全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及法律顾问等，确保调查的全面性和公正性。

(2) 根据调查结果，制定相应的整改措施，针对事故原因进行系统分析，优化安全管理制度，完善设备的安全防护措施，防止类似事故再次发生。同时，应定期开展安全培训，提高员工的安全意识和应急处理能力。

3.8 火灾事故应急预案

(一) 火灾事故应急响应流程

1. 初步发现火灾后，现场工作人员应立即采取以下措施：

(1) 启动火灾报警系统，确保报警信号能够迅速传递到消防部门及现场所有人员。

(2) 立即通知项目负责人及安全管理人员，提供火灾位置、火势情况及可能的受影响人员信息，以便快速评估和决策。

2. 项目负责人应迅速进行火势评估，并根据实际情况采取以下行动：

(1) 判断火灾的性质和规模，决定是否需要启动应急疏散程序。如果火势较小且可控，指示现场工作人员使用灭火器等初期灭火设备进行扑救。

(2) 如果火势较大且无法控制，应立即启动应急疏散程序，指挥现场人员按照预定的疏散路线有序撤离至安全区域，确保人员的生命安全。

3. 在疏散过程中，现场工作人员应遵循以下指引：

(1) 确保撤离通道畅通，避免拥堵和混乱。在疏散过程中，协助有行动不便的人员安全撤离。

(2) 在撤离时，不得停留在危险区域，切勿返回火灾现场取回个人物品，确保尽快到达安全区域。

4. 应急响应小组应在项目负责人的指挥下，执行以下任务：

(1) 组织专门人员进行现场巡查，确保所有人员已安全撤离，并进行清点，确保无人滞留。

(2) 与消防部门保持联系，及时汇报火灾情况及现场人员撤离情况，为后续灭火工作提供支持。

5. 火灾事故发生后，项目负责人应及时进行以下后续工作：

(1) 组织对火灾原因进行调查，收集相关证据和资料，确保事故处理的透明和公正。

(2) 根据调查结果，制定改进措施，完善火灾防控机制，防止类似事件的再次发生。

(二) 火灾事故后评估与改进措施

1. 成立事故调查小组

(1) 火灾事故发生后，立即成立由项目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及相关专家组成的事故调查小组，确保各方专业知识的有效结合。调查小组应在事故现场进行全面调查，收集火灾发生的时间、地点、原因及损失情况等相关证据，并记录事故经过。

(2) 调查小组需在火灾发生后的 XX 小时内完成初步调查报告，报告应详细列出事故原因、影响范围及损失评估，为后续的改进措施提供依据。同时，调查组要与当地消防部门和相关职能部门保持密切联系，确保信息的准确传递和及时反馈。

2. 制定改进措施

(1) 根据事故调查结果，针对发现的问题，制定切实可行的改进措施。这包括对建筑垃圾清运作业流程的优化，明确各环节的安全责任，定期开展火灾安全培训，提高员工的火灾防范意识和应急处理能力。

(2) 更新应急预案，结合事故经验教训，完善火灾应急响应流程。例如，明确报警、疏散、灭火等各环节的具体操作步骤，并定期组织应急演练，确保全体员工熟悉应急预案，提高实际应对火灾的能力。

3. 加强火灾风险评估

(1) 定期对建筑垃圾清运项目进行火灾风险评估，识别潜在的火灾隐患，制定相应的防范措施。评估应涵盖设备、材料存放、作业环境等多个方面，确保在源头上降低火灾发生的可能性。

(2) 建立火灾隐患排查机制，定期开展自查和隐患整改，确保各项防火措施落实到位。同时，鼓励员工积极举报火灾隐患，形成良好的安全文化氛围，提高整体安全管理水平。

(三) 信息报告与沟通机制

1. 信息报告机制

(1) 火灾事故发生后，项目负责人需在第一时间内向上级管理部门报告事故情况，包括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规模、初步伤亡情况及损失评估等信息。报告应通过电话、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方式进行，确保信息传递的及时性和准确性。

(2) 项目负责人需在事故发生后 XX 分钟内提交初步信息报告，并在后续 XX 小时内提供详细的事故调查报告，包含事故原因、处理措施及后续改进建议等内容，以便上级管理部门进行分析和决策。

2. 沟通机制

(1) 建立跨部门的信息沟通机制，确保各相关部门能够迅速获取事故信息。在事故发生后，项目负责人应立即召集相关部门负责人进行紧急会议，通报事故情况，明确各部门的职责与分工，确保应急救援的高效协调。

(2) 在火灾事故处理过程中，设立专门的信息发布小组，负责对外发布事故相关信息，包括事故处理进展、救援情况及安全提示等，确保信息的透明性和公众知情权。同时，定期向媒体和社会公众通报事故处理情况，以减少谣言传播，维护企业形象。

3. 信息反馈机制

(1) 在火灾事故处理结束后，建立信息反馈机制，收集各部门在应急响应过程中的意见和建议，分析其有效性与不足之处。项目负责人需组织召开总结会议，讨论信息反馈的结果，并形成书面报告，作为后续改进应急预案的重要依据。

(2) 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检验信息报告与沟通机制的有效性。演练结束后，及时收集参与人员的反馈意见，针对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以提升信息沟通的效率和准确性。

3.9 车辆故障应急预案

(一) 车辆故障类型及应急响应流程

1. 常见故障类型

(1) 发动机故障：常见的发动机故障包括发动机过热、失去动力或异响等。此类故障可能导致车辆无法继续行驶，需立即停车并检查。

(2) 轮胎损坏：轮胎损坏包括爆胎、磨损或漏气等情况。轮胎问题可能影响行车安全，需及时更换或修理。

(3) 刹车失灵：刹车系统故障是极为危险的情况，可能导致车辆失控。驾驶员需立即采取紧急措施，确保车辆安全停靠。

2. 应急响应流程

(1) 故障报告：一旦发生故障，驾驶员应立即通过车载通讯设备向调度中心报告故障类型和具体位置，同时记录下故障发生的时间和环境条件。

(2) 情况评估：调度中心接到报告后，迅速评估故障的严重性及对清运作业的影响，决定是否派遣维修人员或备用车辆。

(3) 指派维修：若故障可由维修人员处理，调度中心将指派最近的维修人员前往现场进行处理；如故障严重，需调派备用车辆以确保清运任务的持续进行。

(4) 现场处理：维修人员到达现场后，需快速评估故障情况，进行必要的维修或更换配件，确保车辆尽快恢复正常运行。

(5) 故障记录与反馈：故障处理完毕后，驾驶员需填写故障记录表，详细记录故障类型、处理措施及所用时间，并将信息反馈给调度中心，以便后续分析和改进。

(二) 故障排除与维修措施

1. 现场故障排除措施

(1) 现场故障排除应由具备专业技能的维修人员进行，确保其具备相关资格证书和丰富的维修经验。维修人员需携带必要的工具，如扳手、螺丝刀、千斤顶等，以及常用备件，如保险丝、滤清器、油液等，以便快速应对常见故障。

(2) 在故障发生后，维修人员应立即对故障车辆进行初步检查，判断故障类型和程度。对于一些简单的故障，如电池接触不良、轮胎漏气等，维修人员应在现场进行快速修复，以减少对清运任务的影响。

2. 无法现场修复的处理措施

(1) 如果现场维修无法解决故障，需立即联系指定的拖车服务，将故障车辆拖至最近的维修站进行全面检修。在此过程中，需确保故障车辆的安全，避免对周边环境和其他车辆造成影响。

(2) 在拖车过程中，项目负责人应保持与维修站的沟通，及时反馈车辆故障情况，以便维修站提前准备所需的工具和备件，确保车辆能够在最短时间内完成修复，恢复清运作业。

3. 定期维护与检查

(1) 为了降低车辆故障率，项目团队应制定定期维护计划，定期对车辆进行全面检查和保养，包括发动机、刹车系统、轮胎、液压系统等关键部件，确保车辆始终处于良好的工作状态。

(2) 车辆使用过程中，驾驶员应定期记录车辆的运行状态和故障情况，及时向维修人员反馈，便于及时发现潜在问题，降低突发故障的风险。

(三) 备用车辆调度与资源配置方案

1. 备用车辆库的建立与管理

(1) 建立专门的备用车辆库，确保至少 20% 的车辆作为应急备用，随时待命以应对突发故障。该备用车辆库应具备良好的管理制度，定期对备用车辆进行检查和维护，确保其性能良好，随时可以投入使用。

(2) 备用车辆库应根据项目需求和车辆使用情况进行动态调整，定期评估车辆的使用率和故障率，确保备用车辆的数量和质量能够满足应急需求。

2. 调度中心的运作机制

(1) 调度中心应制定详尽的备用车辆调度计划，明确备用车辆的调度流程和责任分工。在故障发生时，调度中心应迅速响应，根据故障车辆的位置和任务紧急程度，优先调配备用车辆，确保清运任务的连续性。

(2) 调度中心应配备现代化的信息管理系统，实时监控车辆的运行状态，包括位置、载重、故障信息等，及时获取车辆的使用情况，以便于在突发情况下快速做出决策。同时，调度中心应与驾驶员保持密切联系，确保在调度过程中信息的畅通和反馈的及时。

3.10 车辆起火应急预案

(一) 车辆起火的预防措施

1. 定期检查与维护

(1) 定期对车辆的电路、油路和刹车系统进行全面检查，确保所有线路和管道无老化、破损现象。具体检查内容包括电池接线、保险丝、油管连接处及刹车油液位，防止因线路短路或油路泄漏引发火灾。

(2) 制定详细的检查记录，确保每次检查都有据可查，并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同时，建立责任制度，明确检查人员和维护人员的职责，确保每辆车的安全状况得到有效监控。

2. 驾驶员安全培训

(1) 定期对驾驶员进行安全培训，内容包括车辆起火的常见原因、应急处理措施以及灭火器的正确使用方法。通过模拟演练，提高驾驶员的应急反应能力，确保在发生火灾时能够迅速采取有效措施。

(2) 建立考核机制，确保所有驾驶员在培训后进行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同时，鼓励驾驶员在日常工作中保持安全意识，及时报告潜在的安全隐患。

3. 车辆停放管理

(1) 在停放车辆时，选择远离易燃物品的区域，尤其是在施工现场，确保车辆与建筑材料、易燃液体等保持安全距离，降低起火风险。

(2) 制定车辆停放规范，确保车辆在熄火后，关闭所有电器设备，避免因设备故障而引发火灾。同时，定期检查停放区域的消防设施，确保其完好有效。

4. 灭火器材配备与检查

(1) 每辆车必须配备合格的灭火器材，灭火器的类型应根据车辆的使用性质和可能发生的火灾类型进行选择，确保其能够有效应对车辆起火的情况。

(2) 定期检查灭火器的有效性，包括压力表的指示、灭火器的外观和有效期，确保在紧急情况下能够正常使用。检查记录应详细记录每次检查的结果，并对不合格的灭火器及时更换。

5. 应急预案与演练

(1) 制定详细的车辆起火应急预案，包括报警流程、灭火措施、人员疏散和后

续处理等内容，确保在火灾发生时能够迅速响应，降低损失。

(2) 定期组织应急演练，检验应急预案的有效性和可操作性，通过演练提高全体员工的安全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确保在真正的紧急情况下能够有效应对。

(二) 起火时的紧急处理流程

1. 紧急停车和撤离

(1) 一旦发现车辆起火，驾驶员应立即将车辆停靠在安全区域，确保远离建筑物和易燃物品。关闭发动机，切断电源，以防止火势蔓延。

(2) 驾驶员和乘客应迅速、有序地撤离车辆，远离火源，至少保持 XX 米的安全距离，避免吸入有毒烟雾或遭受火焰伤害。

2. 初期火灾的扑灭

(1) 若火势较小且在可控范围内，驾驶员可使用车载灭火器进行初步灭火。灭火器的使用方法应遵循“拔钉、瞄准、压把、扫射”的步骤，以确保灭火效果。

(2) 在扑灭火源的同时，应注意周围环境，防止火焰蔓延至其他可燃物。若火势迅速增大，驾驶员应立即停止扑救，确保自身安全。

3. 报警和报告

(1) 如果火势无法控制，驾驶员应立即拨打 119 报警，并向项目指挥中心报告具体情况，包括起火地点、火势情况、是否有被困人员等信息，以便及时调度救援力量。

(2) 在等待救援的过程中，驾驶员和其他人员应保持安全距离，并尽量疏散周围群众，避免人员聚集在危险区域。

4. 协助消防到场

(1) 消防队到达后，驾驶员应立即向消防人员说明情况，提供有关火灾起因、车辆类型和燃料情况等信息，协助消防员制定灭火方案。

(2) 在消防员进行灭火操作时，驾驶员应保持在安全区域，避免干扰消防工作，同时确保其他人员的安全。

5. 后续处理

(1) 火灾扑灭后，驾驶员应配合有关部门进行事故调查，提供必要的证据和资料。

(2) 事故发生后，需对车辆进行全面检查，确认是否存在安全隐患，并及时进行维修或报废处理，确保后续运营安全。

(三) 起火后的后续处理与评估

1. 现场处理与隐患消除

(1) 一旦火灾扑灭，现场应立即设立警戒区域，严禁无关人员进入，确保现场安全。待消防部门到达后，配合其进行现场勘查，记录火灾发生的具体情况，包括起火时间、地点、天气条件等，以便后续分析。

(2) 消防部门完成现场勘查后，需对火灾现场进行全面清理，确保没有残留的火源和燃烧物。所有受损的车辆和设备应进行标识，避免误用。同时，需确保周围环境没有二次火灾的隐患，必要时可进行水喷洒降温处理。

2. 车辆检查与原因分析

(1) 对起火的车辆进行详细检查，记录车辆的基本信息、火灾发生时的状态及损坏程度。应重点检查电路、燃油系统及其他易起火部位，以确定火灾原因。同时，鼓励相关人员提供事发时的目击证言，形成完整的事故调查资料。

(2) 根据检查结果，分析起火原因，制定相应的整改措施。若因设备老化、操作不当或管理疏忽导致起火，需针对性地进行改进，如加强设备维护、提升操作人员的安全意识和技能培训，确保今后不再发生类似事件。

3. 后续评估与改进

(1) 在火灾处理结束后，应组织相关人员召开专项会议，对火灾事件进行全面评估。评估内容包括火灾的起因、处理过程中的应急响应效率、现场管理及后续处理的有效性等。会议应形成书面总结，并提出改进建议。

(2) 针对评估结果，制定详细的整改计划，并明确责任人和时间节点，确保改

进措施的落实。定期对整改措施的实施情况进行检查和评估，确保持续改进，切实提升应急管理水平。

4. 信息报告与沟通

(1) 事件处理完毕后，应及时向上级管理部门报告火灾情况及处理结果，确保信息传递的准确性与及时性。同时，需将事件处理过程中的经验教训整理成文档，供后续培训和应急演练使用。

(2) 在适当的情况下，向社会公众发布信息，透明处理过程，增强公众对企业安全管理的信任度。通过沟通，提升企业形象，同时也为其他单位提供借鉴和参考。

(四) 人员安全保障措施

1. 防火知识培训与应急演练

(1) 定期组织驾驶员及相关人员进行防火知识培训，内容包括火灾的成因、预防措施、灭火器的使用方法等，确保员工了解火灾的危险性及应对措施。培训应结合实际案例，通过模拟演练增强员工的应变能力。

(2) 建立健全应急演练机制，定期开展车辆起火应急演练，演练内容包括报警、疏散、灭火及急救等环节，确保全体人员熟悉应急流程，提高团队协作能力。

2. 个人防护装备配备

(1) 为所有驾驶员及相关工作人员配备必要的个人防护装备，包括防火手套、防火服、灭火器等，确保在突发火灾情况下，能够有效保护自身安全。定期检查和更换防护装备，确保其处于良好状态。

(2) 在车辆上配备便携式灭火器，并定期进行检查和维护，确保灭火器具始终保持有效。驾驶员在出车前需检查灭火器的完好性，确保能够在紧急情况下迅速使用。

3. 应急通讯与报警机制

(1) 建立完善的应急通讯体系，确保在发生火灾时能够迅速联系相关部门和人

员。设立专门的应急联系电话，确保信息传递及时、准确。

(2) 配备便携式对讲机，确保在车辆行驶过程中，驾驶员与后勤支持人员能够随时保持联系，及时报告火情并获得支援。

4. 事故后评估与改进

(1) 在发生火灾事件后，及时组织事故评估会议，分析事故原因，总结经验教训，提出改进措施，确保类似事件不再发生。

(2) 根据评估结果，及时更新和完善应急预案及培训内容，确保其适应性和有效性，提升整体防火安全管理水平。

(五) 应急预案的演练和改进

1. 演练的组织与实施

(1) 定期组织车辆起火应急预案演练，计划每季度至少进行一次全员参与的演练，确保所有相关人员熟悉应急处理流程。演练内容包括火灾报警、灭火器的使用、人员疏散、应急救援等环节，通过模拟真实场景，提高员工的应急反应能力和协作意识。

(2) 在演练前，提前制定详细的演练方案，明确演练的目的、内容、时间、地点及参与人员，并进行必要的培训和指导。演练结束后，组织总结会议，收集参与人员的反馈意见，分析演练中发现的问题，确保下一次演练能够更有效地进行。

2. 应急预案的改进与完善

(1) 根据演练和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和改进应急预案。演练结束后，及时评估演练效果，记录出现的问题和不足之处，形成改进建议，确保预案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针对演练中发现的具体问题，及时更新相关应急措施和流程，确保预案的适应性。

(2) 定期对应急预案进行评审，结合最新的法律法规、行业标准及技术进步，调整和优化应急预案的内容。通过建立反馈机制，鼓励员工提出意见和建议，确保预案能够与时俱进，切实提高应急管理水平和。

3. 演练效果的评估

(1) 设立专门的评估小组，对每次演练进行全面评估，评估内容包括参与人员的表现、应急设备的使用情况、应急响应的时效性等。评估结果将作为改进应急预案的重要依据。

(2) 评估结果应及时反馈给所有参与人员，并在公司内部进行通报，确保全体员工了解演练的效果和改进方向，提升整体应急管理意识。

4. 持续教育与培训

(1) 除了定期演练外，针对新入职员工或岗位变动人员，安排必要的应急预案培训，确保每位员工都能掌握相应的应急知识和技能。

(2) 定期邀请专业人士进行应急管理知识讲座和培训，增强员工的安全意识和应急能力，确保在面对突发事件时能够冷静应对，减少损失。

3.11 清运车辆撒漏应急预案

(一) 应急预案概述与目标

1. 预案目的与重要性

(1) 本预案旨在为建筑垃圾清运项目提供一套系统化的应急响应机制，以快速、高效地应对清运车辆在运输过程中可能发生的撒漏事件。通过及时处理撒漏情况，确保道路交通安全，降低对环境的负面影响，维护公众的健康和安全。

(2) 随着城市建设的快速发展，建筑垃圾清运量逐年增加，相关事故风险也随之上升。因此，建立一套科学、合理的应急预案显得尤为重要，以提高应急响应能力，确保在突发事件中能够迅速采取有效措施，减少损失。

2. 目标设定

(1) 本预案的目标是建立一套完整的应急响应流程，确保在发生清运车辆撒漏事件时，能够迅速启动应急响应机制，及时调动相关资源，进行有效处理，最大程度地减少对交通的影响和环境的污染。

(2) 通过定期的应急演练和培训，提高相关工作人员的应急处置能力和意识，确保在实际事件发生时，能够按照预案迅速、准确地进行应对，保障清运工作进行顺利，维护公司形象和社会责任。

3. 应急响应流程

(1) 本预案将明确各级应急响应人员的职责，设定清晰的沟通渠道和信息反馈机制，以确保在撒漏事件发生时，信息能够迅速传递到位，避免因信息不畅导致的延误。

(2) 在应急响应过程中，将根据撒漏情况的严重程度，制定相应的处置方案，确保在最短时间内恢复正常交通秩序，减少对周边居民生活的影响。

4. 后续评估与改进

(1) 事件处理结束后，将对撒漏事件的应急处置情况进行评估，总结经验教训，分析不足之处，以便在后续工作中进行改进和完善。

(2) 定期对预案进行修订和更新，确保其适应性和有效性，以应对不断变化的施工环境和运输需求，为今后的清运工作提供更为坚实的保障。

(二) 撒漏事故应急响应流程

1. 事件发现与通知

(1) 一旦发现清运车辆发生撒漏事件，发现者应立即通过对讲机或手机向项目负责人报告，确保信息及时传达。

(2) 项目负责人接到报告后，迅速评估情况，并立即通知应急小组成员，启动应急预案，确保各相关人员迅速到位。

2. 现场评估与安全措施

(1) 应急小组成员在接到通知后，迅速赶赴事发现场，第一时间对撒漏情况进行评估，包括撒漏物质的种类、数量及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2) 评估完成后，应急小组应立即设置警示标志，确保周围人员远离撒漏区域，并指挥交通，防止因撒漏事故引发二次事故，确保现场的安全。

3. 应急处理与清理

(1) 根据评估结果，确定清理方案，必要时可调用专业清理设备和人员进行撒漏物质的收集和处理，确保不对环境造成进一步污染。

(2) 在清理过程中，应急小组需持续监测现场情况，确保清理工作安全进行，并及时向项目负责人汇报进展情况，必要时调整应急措施。

4. 事故调查与总结

(1) 撒漏事故处理完毕后，应急小组应立即展开事故调查，查明撒漏原因，评估对环境及周围居民的影响，并记录相关数据。

(2) 最后，应急小组应撰写事故报告，提出改进建议，并组织召开总结会议，分析此次事件的应对过程，确保今后能有效避免类似事故的发生。

5. 后续跟踪与评估

(1) 事故处理结束后，应继续跟踪撒漏区域的环境恢复情况，必要时进行环境监测，确保不对生态环境造成长久影响。

(2) 定期对应急预案进行评估和修订，结合此次撒漏事件的处理经验，进一步完善应急响应流程，提高应急处理能力，确保未来类似事件能够更快速、更有效地应对。

(三) 撒漏事故后处理与整改措施

1. 清理与恢复措施

(1) 应急小组在接到撒漏事故报告后，立即赶赴现场，使用铲子、扫帚、垃圾袋等适当工具，对撒漏的建筑垃圾进行清理，确保道路和周边环境的干净整洁。清理过程中，应特别注意周边交通和行人安全，必要时设置警示标志和临时交通管制。

(2) 清理完成后，应及时对撒漏区域进行检查，确保所有撒漏物已被清除。若发现未能完全清理的残留物，需继续清理，直至确认道路通行无碍。同时，应对现场进行洒水或其他清洁措施，防止因扬尘造成的二次污染。

2. 原因调查与整改措施

(1) 事故发生后，应急小组需对撒漏原因进行全面调查，包括对清运车辆的检查、运输路线的评估及操作人员的行为分析，确保找出问题根源。调查过程中，应收集相关证据，如视频监控、目击者证言等，以便于后续整改措施的制定。

(2) 针对调查结果，制定切实可行的防范措施。例如，针对车辆撒漏问题，可能需要对清运车辆进行技术改造，增加封闭装置，确保建筑垃圾在运输过程中不外泄。同时，应加强对操作人员的培训，提高其安全意识和操作技能，确保在运输过程中严格遵守相关规章制度。

3. 后续评估与反馈

(1) 撒漏事故处理完成后，应对整个应急响应过程进行评估，总结经验教训，识别在应急处理、事故调查和整改措施中存在的不足之处，以便于未来的改进。

(2) 定期召开专项会议，通报撒漏事故的处理情况和整改进展，确保所有相关人员对防范措施的落实情况保持关注，形成全员参与的安全管理氛围。通过持续的跟踪和反馈，确保类似事件不再发生，保护环境和公众安全。

3.12 车辆交通事故应急预案

(一) 事故应急响应流程

1. 事故初步处理

(1) 事故发生后，驾驶员应立即停车，开启危险报警闪光灯，确保自身及他人安全，避免二次事故的发生。

(2) 驾驶员应迅速评估事故现场情况，确认是否有人员受伤或车辆损坏，必要时进行简单的现场救助，并保持现场原状，避免对事故造成的影响进行不必要的改变。

2. 报警与信息报告

(1) 驾驶员应立即拨打当地交通事故报警电话，报告事故情况，包括事故地点、

时间、涉及车辆数量及伤亡情况等。

(2) 同时，驾驶员需及时向公司应急指挥中心报告事故情况，提供详细信息，以便公司能够迅速启动应急预案，并协调后续处理工作。

3. 应急指挥与协调

(1) 公司应急指挥中心接到报告后，应立即启动应急预案，指派专人负责事故现场的应急处理与协调，确保各项工作有序进行。

(2) 指挥中心应根据事故情况，迅速调动相关资源，如救护车、拖车等，并与当地交通管理部门保持密切联系，确保事故处理的高效性与及时性。

4. 现场处理与信息记录

(1) 事故现场的处理应由专业人员进行，确保对伤员的及时救助和对现场的有效管理。

(2) 事故处理完毕后，驾驶员和现场应急人员应详细记录事故经过、处理情况及相关证据，为后续的事故调查和责任认定提供依据。

5. 后续跟进与总结

(1) 事故处理结束后，驾驶员应配合公司进行事故调查，提供必要的证据和信息，以便公司对事故原因进行分析和总结。

(2) 针对事故情况，公司应组织相关人员进行事故总结会议，分析事故原因，提出改进措施，增强驾驶员的安全意识和应急处理能力，防止类似事故再次发生。

(二) 事故现场安全管理措施

1. 现场警示与交通疏导

(1) 事故发生后，第一时间在事故现场设置明显的警示标志，包括三角警示牌、闪光灯等，确保其他车辆和行人能够及时识别事故区域，避免二次事故的发生。警示标志应放置在事故现场的前方及后方，确保有效的警示范围。

(2) 组织专门人员对事故现场进行交通疏导，确保事故区域的交通流畅。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设置临时交通标志，引导过往车辆绕行，减少对周边交通的影响。

必要时，可与当地交警部门联系，请求协助疏导交通，确保事故处理的顺利进行。

2. 伤员救助与医疗应急

(1) 一旦确认现场有人员伤亡，立即拨打急救电话，并告知接警中心事故的具体位置、受伤人数及伤情情况。同时，现场应指定专人负责与急救人员对接，确保救护车能够快速到达现场。

(2) 在等待急救人员到达的过程中，现场应对伤者进行必要的紧急救助。具备急救知识的工作人员应对伤者进行简单的包扎和止血，避免伤情进一步恶化。注意在施救过程中，尽量避免移动伤者，特别是脊椎受伤的患者，以免造成二次伤害。

3. 现场安全防护措施

(1) 在事故现场，设置安全隔离带，防止无关人员接近，确保救援人员的安全。隔离带应使用醒目的警示带或围栏进行标识，并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设备，如安全帽、反光背心等，确保参与救援的工作人员具备基本的安全防护措施。

(2) 事故现场应安排专人负责监控现场情况，及时报告可能出现的危险因素，如燃油泄漏、车辆起火等，确保在发现异常情况时能够迅速采取应对措施，保障现场人员的安全。

4. 事故现场信息记录与报告

(1) 事故处理过程中，专人负责记录事故现场的情况，包括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参与车辆、人员伤亡情况等信息，为后续调查和处理提供依据。所有记录应详细、准确，并及时整理归档。

(2) 在事故处理完毕后，及时向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报告事故情况，并根据需要撰写事故调查报告，分析事故原因，提出改进建议，以防止类似事故的再次发生。

(三) 事故后续处理与报告机制

1. 事故处理小组的成立与现场处理

(1) 事故处理小组应在事故发生后第一时间赶到现场，组长由项目经理担任，成员包括安全员、驾驶员及相关技术人员。小组需对事故现场进行全面评估，收集证据（如照片、视频、目击者证言等），并记录事故经过，确保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2) 事故处理小组应立即启动现场应急措施，确保事故现场的安全，防止二次事故的发生。同时，需对涉及的车辆、人员及周边环境进行初步评估，必要时向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报告，并配合其进行现场处理。

2. 事故报告与信息反馈

(1) 驾驶员在事故发生后需在 24 小时内向公司提交详细的事故报告，报告应包括事故经过、损失评估及处理建议。报告需附上现场收集的证据材料，并由事故处理小组审核确认。

(2) 公司应设立专门的事故报告审核小组，负责对驾驶员提交的事故报告进行审核，并在 48 小时内形成初步处理意见，及时反馈给驾驶员及相关人员。审核小组还需对事故原因进行分析，提出改进建议，以防止类似事故再次发生。

3. 后续处理与责任追究

(1) 在事故处理完成后，事故处理小组需对事故进行总结，形成书面报告，报告中需详细说明事故原因、损失情况及后续处理措施。该报告应在事故发生后的一周内提交给公司管理层。

(2) 对于因驾驶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的失误导致的事故，需依据公司相关规章制度进行责任追究，并对责任人进行相应的处理。同时，公司应根据事故情况，评估对外赔偿及保险理赔事宜，确保各项处理措施及时有效。

3.13 强风天气应急预案

(一) 强风天气的预警与监测措施

1. 建立强风天气监测系统

(1) 利用国家气象局及地方气象台提供的实时气象数据，建立强风监测系统，实时获取风速、风向及气象预警信息。这一系统应具备自动化监测功能，能够在

风速达到预设阈值时及时发出警报。

(2) 在清运作业区域内设置气象监测设备，定期对设备进行校验和维护，确保监测数据的准确性和实时性。同时，利用手机应用程序或短信平台，将监测数据及时传递给项目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确保信息的迅速传达。

2. 设立专人负责天气信息的收集与分析

(1) 指定专门的气象信息员，负责收集和分析气象数据，跟踪强风天气的变化情况。气象信息员应接受专业培训，熟悉气象监测设备的使用和数据分析方法，以便及时识别潜在的强风风险。

(2) 在强风天气来临前 XX 小时内，气象信息员应通过内部通讯系统向所有清运作业人员发出预警，提醒其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停止或调整清运作业。此外，制定详细的应急预案，确保在强风天气来临时，所有人员明确各自的职责和应对措施。

3. 建立信息共享机制

(1) 与地方气象台建立信息共享机制，确保及时获取最新的气象预警信息。通过定期沟通与合作，确保在强风天气到来前，能够及时了解气象变化，采取相应的应急措施。

(2) 设立微信群或其他即时通讯工具，便于项目管理人员与气象信息员之间的实时沟通，确保在恶劣天气来临时，所有相关人员能够迅速获取信息并作出反应。

(二) 应急响应流程与责任分工

1. 成立应急指挥小组

(1) 应急指挥小组由项目经理担任组长，成员包括安全员、现场负责人、后勤保障人员及技术支持人员，确保各类信息能够及时传递和反馈。组长负责全面协调和决策，安全员负责现场安全监控，现场负责人负责具体操作和人员调度，后勤保障人员负责物资和人员的支持，技术支持人员负责应急技术指导。

(2) 应急指挥小组应定期召开会议，进行应急演练和培训，确保每位成员熟悉应急预案和各自职责。在接到强风预警时，指挥小组需迅速集结，评估天气情况，

制定应急响应方案，并通过有效渠道及时向全体员工传达。

2. 制定具体的应急响应流程

(1) 在接到强风天气的预警信息后，现场负责人立即向应急指挥小组汇报，启动应急响应流程。根据风速和天气预警等级，指挥小组决定是否暂停清运作业，并通知所有相关人员。作业暂停后，现场负责人应组织人员撤离到安全区域，确保员工人身安全。

(2) 应急指挥小组需通过公司内部通讯系统、微信群等多种渠道，向所有员工通报强风天气的情况和应急措施，确保信息传递的及时性和准确性。同时，后勤保障人员需准备必要的应急物资，如防风设备、急救包等，以应对突发情况。

3. 恢复作业的决策与通知

(1) 一旦强风天气缓解，应急指挥小组应对现场进行评估，确认作业环境安全后，方可恢复清运作业。恢复作业前，现场负责人需对员工进行安全培训，提醒注意事项，确保安全生产。

(2) 恢复作业的通知应通过多种渠道及时传达给所有员工，确保每位员工了解恢复作业的时间和注意事项，避免因信息不畅导致的安全隐患。

4. 事后总结与改进

(1) 强风天气应急响应结束后，应急指挥小组需对整个应急响应过程进行总结，分析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建议，形成书面报告，存档备查。

(2) 定期评估和更新应急预案，结合实际情况和天气变化，确保应急预案的有效性和适应性，以提高今后的应急响应能力。

(三) 清运作业的安全防护与设备保障措施

1. 设备检查与维护

(1) 在强风天气来临前，安排专门人员对所有清运车辆和设备进行全面检查，重点检查车辆的制动系统、轮胎、车身结构及货物固定装置，确保其在恶劣天气下的稳定性和安全性。

(2) 加强对清运设备的维护保养，确保设备的运行状态良好，特别是对起重机、挖掘机等大型设备进行重点检查，确保其在强风天气下不出现倾覆或失控现象。

2. 作业现场安全防护

(1) 在清运作业现场设置安全围栏，围栏应具有明显的反光标识，以确保作业人员和过往行人的安全。同时，在围栏周围设置警示标志，提示作业人员注意强风天气的影响，避免在风速过大的情况下进行高空作业。

(2) 在作业现场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装备，如安全帽、防风衣、护目镜等，确保作业人员在恶劣天气条件下的安全。同时，定期组织安全培训，提高作业人员的安全意识和应急处理能力。

3. 风速监测与应急响应

(1) 在作业现场安装风速监测仪，实时监测风速变化。一旦风速超过安全作业标准，立即停止所有清运作业，确保作业人员的安全。

(2) 制定详细的应急响应预案，包括强风来临时的撤离路线和避险措施，确保作业人员在紧急情况下能够迅速、安全地撤离到安全区域。

(四) 人员安全撤离与临时避难安排

1. 强风天气下的人员撤离措施

(1) 在强风来临前，应提前通过气象预警系统或相关渠道获取天气信息，及时通知所有作业人员，做好撤离准备。若气象台发布强风警报，立即启动应急预案，组织所有人员迅速撤离至预定的安全区域，确保人员的生命安全。撤离时，项目负责人需对撤离路线进行确认，确保无障碍物和安全隐患。

(2) 撤离时，作业人员应严格按照预定的撤离路线有序前往安全区域，避免拥挤和混乱。同时，项目管理人员需配备专人负责人员的清点工作，确保所有作业人员在撤离过程中不遗漏，及时汇报撤离情况。

2. 临时避难所的设立与物资保障

(1) 在安全区域内设立临时避难所，避难所应选择在地势较高、远离可能被强

风影响的建筑和设施的地点。避难所需具备一定的防风能力，并做好必要的加固措施，确保人员在恶劣天气下的安全。同时，避难所应配备必要的生活物资，如饮用水、干粮、急救包、保暖衣物等，确保撤离人员在强风天气下的基本生活需求。

(2) 避难所内应设置应急通讯设备，确保在强风天气期间与外部保持联系，及时获取天气变化和救援信息。此外，安排专人负责避难所的管理和维护，确保避难所内的秩序和安全，定期检查物资储备，确保在紧急情况下能够满足人员的需求。

3. 人员心理疏导与信息发布

(1) 在强风天气期间，作业人员可能会因环境变化而产生恐慌情绪。因此，应安排专业心理辅导人员在避难所内进行心理疏导，帮助人员缓解不安情绪，增强自我保护意识。

(2) 同时，应定期向避难所内的人员发布实时天气信息和撤离指令，保持人员的知情权，减少不必要的恐慌和焦虑。通过广播或公告栏等形式，确保每位撤离人员都能及时获取相关信息，增强团队的凝聚力与安全感。

4. 撤离后的安全评估与恢复工作

(1) 当强风天气结束后，项目负责人应组织相关人员对作业区域进行安全评估，确认无安全隐患后，方可安排人员返回工作岗位。

(2) 在评估过程中，应及时记录受损情况，并制定恢复计划，确保项目能够在最短时间内恢复正常作业，保障后续工作的顺利进行。

3.14 暴雨天气应急预案

(一) 暴雨天气预警机制与响应流程

1. 预警信息接收与传达机制

(1) 建立暴雨天气预警信息接收系统，确保及时获取气象部门发布的暴雨预警

信息。系统应与国家气象局及地方气象台联网，定期进行信息更新，以确保信息的准确性和及时性。

(2) 通过多种渠道将预警信息迅速传达给项目相关人员，包括管理层、现场作业人员及后勤保障团队，确保每位成员都能及时掌握天气变化。

2. 应急指挥中心的设立与响应流程

(1) 设立专门的应急指挥中心，负责暴雨天气的应急响应工作。指挥中心应配备必要的通信设备和应急物资，确保在暴雨来临时能够高效组织和指挥应急行动。

(2) 制定明确的响应流程，确保在接到气象预警后立即启动应急预案。流程包括：

1) 预警信息发布后，指挥中心立即召开应急会议，评估暴雨可能对项目造成的影响。

2) 根据评估结果，迅速组织人员进行现场检查，确保所有作业人员安全撤离，设备和材料妥善安置。

3) 确定应急措施的实施方案，如暂停施工、加固临时设施、清理排水系统等，确保安全度过暴雨天气。

4) 设定信息反馈机制，及时收集现场情况，确保指挥中心能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应急措施。

(二) 清运设备与人员安全保障措施

1. 设备安全保障措施

(1) 定期检查与维护：针对清运设备，制定详细的检查和维护计划，确保设备在暴雨天气下能保持良好的工作状态。检查内容包括发动机、刹车系统、轮胎及液压系统等关键部件，确保其性能正常。同时，建立设备台账，记录每次检查的情况，便于追踪和管理。

(2) 备用设备准备：在项目实施前，准备一定数量的备用设备，以应对突发情况。备用设备应具备与主设备相同的性能指标，确保在主设备出现故障时能够迅速

速替代，避免因设备问题延误清运工作。

2. 人员安全保障措施

(1) 安全装备配备：在暴雨天气条件下，所有作业人员必须佩戴符合国家标准的防水服、救生衣、头盔及防滑靴等安全装备，以提高其在恶劣天气下的安全性。同时，定期检查安全装备的完好性，确保其在使用过程中有效发挥保护作用。

(2) 安全培训与演练：组织针对暴雨天气的安全培训，增强作业人员的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培训内容包括恶劣天气下的应急处理、设备操作注意事项及逃生自救知识等。此外，定期开展应急演练，确保所有人员熟悉应急预案，能够在突发情况下迅速反应，保障自身安全。

3. 作业环境监测

(1) 天气监测与预警：建立与气象部门的联系，实时获取天气预报信息，特别是暴雨、雷电等恶劣天气的预警信息。根据天气变化，及时调整清运作业计划，确保作业人员的安全。

(2) 现场环境评估：在暴雨来临前，现场管理人员需对作业环境进行评估，特别是易积水、滑坡的区域，必要时暂停作业，确保作业人员的安全。同时，设置明显的警示标志，提醒作业人员注意安全。

(三) 清运作业调整与应急资源调配方案

1. 作业计划调整

(1) 根据气象部门发布的暴雨预警信息，项目经理需在接到预警后，立即评估暴雨的严重程度，并根据实际情况调整清运作业计划。若预警为红色或橙色，建议暂停清运作业，确保所有人员和设备的安全。作业暂停期间，应及时通知所有相关人员，确保他们在安全区域待命。

(2) 在暴雨来临前，提前做好清运作业的安排，包括提前完成可能受影响区域的车清运工作，避免在恶劣天气下进行高风险作业。同时，制定应急作业计划，确保在天气好转后，能迅速恢复作业，减少对工程进度的影响。

2. 应急资源调配机制

(1) 建立应急资源调配机制，确保在暴雨期间能够迅速调配人力和物资。项目部应制定应急资源清单，包括备用设备、应急物资（如沙袋、排水设备等）和应急人员（如专业技术人员和后勤支持人员），确保这些资源在暴雨来临时能够迅速到位。

(2) 设立专门的应急指挥小组，负责在暴雨期间的资源调配和作业调整。该小组应由项目经理、现场负责人和安全员组成，确保在应急情况下，能够快速做出决策，并协调各方资源，保障清作业业的连续性与安全性。指挥小组需定期进行应急演练，确保在实际情况发生时，所有成员熟悉各自的职责和应急流程。

3. 信息沟通与反馈

(1) 在暴雨天气期间，建立信息沟通机制，确保各级人员能够迅速获取天气变化和作业调整的相关信息。通过微信群、短信等多种方式，及时将作业调整情况、天气预警信息等传达到每位作业人员，确保所有人员保持高度警惕。

(2) 在暴雨过后，项目部应迅速组织对清作业业的恢复进行评估，了解受影响的区域和设备情况，及时调整恢复计划。同时，收集作业人员的反馈意见，分析暴雨期间的应急响应效果，为今后的应急预案优化提供参考依据。

(四) 信息反馈与应急评估机制

1. 信息收集与反馈机制

(1) 在暴雨天气结束后，项目管理团队应立即组织现场作业人员及相关负责人的会议，收集各岗位的反馈信息，包括作业进度、设备损坏情况、人员安全状况等。通过问卷调查、面对面访谈等多种方式，确保信息的全面性和准确性。

(2) 建立信息反馈渠道，确保各级人员能够及时报告情况。可通过微信群、邮件等即时通讯工具，设立专门的反馈小组，集中收集和整理信息，以便于后续分析和评估。

2. 应急响应评估

(1) 在收集到反馈信息后，项目管理团队需对应急响应有效性进行评估，分析应急预案的执行情况，包括应急人员的反应时间、资源调配是否及时、现场处

置措施的有效性等。通过数据分析和现场实地考察，形成初步的评估报告。

(2) 针对评估中发现的不足之处，组织专项讨论会，邀请各相关部门和专业人士参与，深入分析原因，提出改进措施。重点关注暴雨对建筑垃圾清运工作的影响，评估未来可能面临的风险，并制定相应的预防措施。

3.15 高温天气应急预案

(一) 高温天气的定义与影响分析

1. 高温天气的定义

(1) 高温天气通常是指气温连续超过 35℃ 的气象条件，持续时间达到或超过 3 天。这种气象现象在夏季尤为常见，尤其在在我国南方地区，受地形和气候影响，极端高温天气的发生频率较高。

(2) 高温天气不仅影响日常生活，还对建筑施工活动产生直接影响。根据气象部门的统计，高温天气在建筑施工期间，可能会导致施工现场气温显著上升，从而影响施工人员的身体健康和工作效率。

2. 高温天气的影响分析

(1) 高温天气会导致建筑材料的性能下降。例如，混凝土在高温条件下浇筑时，水分蒸发加速，可能导致混凝土强度不足，影响工程质量。此外，某些建筑材料如沥青在高温下容易变软，增加施工难度。

(2) 施工人员在高温环境中工作，容易出现中暑、脱水等健康问题，严重时可能导致工人失去意识，甚至发生安全事故。因此，施工单位需加强对高温天气的监测，制定相应的防护措施，确保施工人员的安全与健康。

(3) 高温天气还可能导致施工设备的故障率上升，尤其是电气设备和机械设备，在高温环境下工作容易过热，影响其正常运转。这不仅会延误施工进度，还可能增加维修成本，造成经济损失。

(4) 由于高温天气影响施工效率，施工单位需要合理调整施工计划，可能需要

增加夜间施工的安排，以减少高温对施工的影响，从而确保工程按期完成。

（二）应急预案的组织与职责分配

1. 高温天气应急小组的成立与职责

（1）成立高温天气应急小组，由项目经理担任组长，负责全面协调高温天气下的应急工作。小组成员包括技术、安全、后勤等各部门的负责人，确保各项措施的落实与执行。

（2）高温天气应急小组需定期召开会议，评估高温天气对项目进展的影响，并根据天气变化及时调整应急措施，确保项目人员的安全和健康。

2. 各部门的职责明确

（1）技术部门负责对天气状况进行实时监测，提前发布高温预警信息，确保项目人员能够及时了解天气变化，并采取相应的防护措施。技术部门还需制定适合高温天气的作业方案，合理安排作业时间，避免在高温时段进行高强度工作。

（2）安全部门负责制定和实施高温天气下的人员安全防护措施，包括定期组织安全培训，增强员工的防暑意识，确保所有人员了解应急预案及其具体执行步骤。同时，安全部门应定期检查现场的安全设施，确保其正常有效。

（3）后勤部门负责提供必要的防暑降温物资，如防暑药品、饮用水、降温设备等，确保项目人员在高温天气下能够获得充分的保障。后勤部门还需建立物资发放登记制度，确保物资使用的透明和有效。

3. 信息沟通与反馈机制

（1）各部门需建立有效的信息沟通机制，确保高温天气应急小组能够及时获取各部门反馈的信息，便于快速决策和调整应急措施。

（2）设立应急联络员，负责各部门与应急小组之间的信息传递，确保信息畅通无阻，增强应急响应的时效性和有效性。

（三）高温天气下的作业安全措施

1. 作业时间调整与轮班管理

(1) 在高温天气条件下，应根据气象部门的预报，合理调整作业时间，尽量避免在高温时段进行户外作业。施工单位应提前制定作业计划，优先安排在早晨或傍晚的低温时段进行高强度作业，以降低高温对施工人员的影响。

(2) 采取轮班制，确保每个班次的作业时间不超过 2 小时，班次之间安排适当的休息时间，以便施工人员有充足的时间进行补水和休息，避免因持续作业导致的中暑或其他健康问题。

2. 饮水与防暑降温措施

(1) 为施工人员提供充足的饮用水，每人每天至少保证 3-4 升的饮水量，并在施工现场设置多个饮水点，确保施工人员能够方便地补充水分。饮用水应定期更换，保持新鲜，避免因水质问题影响健康。

(2) 配备防暑降温药品和设备，如清凉油、藿香正气水等，供施工人员在高温天气中使用。同时，提供防护装备，如防晒衣、遮阳帽、冷却背心等，帮助施工人员抵御高温和紫外线的侵害。

3. 安全教育与健康监测

(1) 在高温天气来临之前，施工单位应对所有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普及高温作业的危害、预防措施及应急处理知识，提高施工人员的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2) 建立健康监测机制，定期对施工人员进行健康检查，尤其关注有高血压、心脏病等基础疾病的人员。施工现场应配备专职医务人员，随时监测施工人员的身体状况，发现异常及时处理。

4. 应急响应流程

(1) 一旦发现施工人员出现中暑等高温相关症状，应立即停止作业并将其转移至阴凉处，给予适当的饮水和冷却措施。同时，通知现场医务人员进行初步处理，必要时及时送往医院进行进一步治疗。

(2) 施工单位应定期组织高温天气应急演练，提高全体人员的应急响应能力，确保在突发情况下能够迅速有效地采取应急措施，保障施工人员的生命安全和身

体健康。

（四）应急响应流程

1. 启动应急响应机制

（1）一旦气温达到高温预警标准（例如气温超过 35℃），应急小组立即启动高温天气应急响应机制，通知全体员工，暂停所有高风险作业，包括建筑垃圾的清运、装卸及相关操作。确保员工安全是首要任务。

（2）通过公司内部通讯系统（如微信群、短信等）迅速传达高温预警信息，确保每位员工都能及时接收到相关通知。同时，安排专人负责信息的传递和确认，确保无遗漏。

2. 现场评估与安全确认

（1）应急小组在接到高温预警后，立即前往作业现场进行评估，检查作业环境及设备状况，确认是否存在安全隐患，如设备过热、作业人员中暑等风险。

（2）在评估过程中，应急小组需记录现场温度、湿度以及作业人员健康状况，并根据评估结果，决定是否恢复作业。如确认安全，需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并制定相应的恢复作业计划。

3. 员工健康监测与防护

（1）在高温天气期间，应急小组需安排专人负责对在岗员工进行健康监测，尤其是对高风险岗位的工作人员进行定期体温测量，确保员工身体状况良好。

（2）提供充足的饮用水和防暑降温物品（如凉茶、盐水等），并在作业区域设置休息区，确保员工在工作间隙能够得到充分的休息和补水，降低中暑风险。

4. 信息反馈与总结

（1）在高温天气应急响应结束后，应急小组需及时向管理层反馈应急响应过程中的情况，包括员工健康状况、现场评估结果及应急措施的有效性。

（2）根据应急响应的实际情况，制定总结报告，提出改进建议，以便在未来高温天气中更有效地保障员工安全，提升应急响应能力。

3.16 暴雪天气应急预案

（一）暴雪天气的预警与监测机制

1. 建立与气象部门的联动机制

（1）在项目实施前，与当地气象局建立长期合作关系，确保能够定期获取最新的天气预报信息，特别是针对暴雪的预警信号。通过建立信息共享平台，及时传递气象变化情况，确保项目管理人员及时了解天气动态。

（2）设立专门的气象信息联络员，负责与气象部门的沟通，定期召开会议，分析天气预报数据，并制定相应的应急响应措施。联络员需具备一定的气象知识，能够对预警信息进行解读和传播。

2. 在项目区域内设置气象监测设备

（1）在建筑垃圾清运项目的关键区域，设置气象监测设备，包括温度计、降雪量计和风速仪等，实时监测降雪量、气温变化及风速情况。设备应具备数据传输功能，将实时数据上传至中央监控系统，以便相关人员随时查看。

（2）定期对气象监测设备进行校验和维护，确保其正常运转，保证数据的准确性和实时性。同时，建立应急响应机制，一旦监测到降雪量达到预警标准，立即通知项目管理团队，启动相应的应急预案，以降低暴雪对清运工作的影响。

3. 信息传递与应急响应

（1）通过多种渠道将气象预警信息及时传达给项目管理团队、施工人员及相关利益方，确保所有人员都能第一时间获取暴雪天气的相关信息。

（2）制定详细的应急响应流程，包括暴雪天气下的作业调整、人员撤离、设备保护等措施，并通过培训和演练提高全员的应急响应能力，确保在暴雪天气来临时，能够迅速有效地应对，保障人员安全和项目顺利进行。

（二）应急响应组织架构与职责分工

1. 应急指挥小组的成立与职责

(1) 应急指挥小组由项目经理担任组长，负责全面指挥和协调暴雪天气下的应急响应工作。组长需及时评估天气变化，决定是否启动应急预案，并向相关部门报告情况。

(2) 指挥小组成员包括安全负责人、技术支持、后勤保障组组长、现场负责人等。各成员需根据各自职责，配合组长开展工作，确保信息畅通和指令快速传达。

2. 后勤保障组的职责

(1) 后勤保障组由专人负责，需提前准备好应急物资，包括铲雪设备、除冰剂、交通指示标志等，确保在暴雪天气下能够迅速投入使用。该组还需建立物资清单，确保物资的及时补充与维护。

(2) 该组还需负责人员的调度与管理，确保清运作业人员在恶劣天气下的安全和健康。根据天气变化，合理安排人员轮班，避免过度疲劳，同时提供必要的防寒设备和饮食保障。

3. 信息沟通与反馈机制

(1) 建立信息沟通机制，确保各部门在暴雪天气期间能够快速获取天气信息和应急指令。指挥小组需定期召开会议，评估应急响应进展，并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应急措施。

(2) 各成员需及时反馈现场情况和遇到的问题，确保指挥小组能够迅速做出决策。信息反馈应包括清运进度、设备运转情况以及人员安全状况等，确保应急响应的高效性和及时性。

(三) 清运作业的安全措施与应急处置流程

1. 暴雪天气前的准备工作

(1) 在暴雪天气来临之前，组织对所有清运车辆进行全面检查，重点检查刹车系统、轮胎花纹、灯光和防滑链等，确保车辆在恶劣天气条件下的安全性和可靠性。同时，配备必要的防滑材料如沙子和盐，以备不时之需。

(2) 制定详细的暴雪天气应急预案，明确清运作业的责任人和各岗位的职能，确保每位员工都能熟悉应急流程，提升应对突发情况的能力。

2. 清运路线及作业时间的调整

(1) 根据气象预报和现场实际情况，提前制定暴雪期间的清运路线，选择相对平坦、积雪较少的道路，避免高风险区域如陡坡和桥梁，以降低事故发生的风险。

(2) 调整作业时间，尽量避免在暴雪最严重的时段进行清运作业，合理安排作业班次，确保在天气条件允许的情况下进行高效清运。

3. 人员撤离方案

(1) 在暴雪天气期间，设定明确的人员撤离标准，如积雪深度达到一定程度或气象部门发布暴雪警报时，立即停止清运作业，组织全体员工迅速、安全地撤离至指定安全区域。

(2) 定期进行应急演练，提高员工在恶劣天气下的应急反应能力，确保在真正的暴雪天气来临时，能够快速、有序地执行撤离方案，保障人身安全。

4. 应急处置流程

(1) 一旦发生暴雪天气，清运指挥中心应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实时监控天气变化，并通过短信、电话等方式及时通知所有清运人员，确保信息传达及时到位。

(2) 在暴雪期间，如遇到车辆被困或事故发生，指挥中心应立即派遣专业救援队伍进行救援，同时保持与天气预报部门的联系，获取最新天气信息，以便及时调整应急处置措施。

3.17 保密措施

对甲方提供的项目相关信息（包括中转站位置、处置场所信息、考核标准、财务数据等）严格保密，设立专人管理涉密资料，电子文档加密存储，纸质资料专柜存放。

与所有作业人员签订《保密协议》，明确保密义务与违约责任，严禁向第三方泄露项目信息。

项目结束后，及时归还所有涉密资料，销毁留存的涉密副本，确保信息安全。

4. 项目人员配置表

序号	姓名	年龄	性别	专业	职务/ 职称	履历 和业 绩	本专 业 工 作 年 限	本项 目 承 担 任 务 和 角 色	备注
一、项目负责人									
1	谈震	39	男	工商 管理	项目经 理	见项 目主 要人 员详 情表	10	项目经 理	
二、拟投入项目人员									
2	瞿滨	43	男	物流 管理	安全员	见项 目主 要人 员详 情表	9	安全员	
3	潘荣丹	44	男					驾驶员	
4	韩海勇	46	男					驾驶员	
5	黄永刚	46	男					驾驶员	
6	康雄	44	男					驾驶员	
7	倪雪峰	52	男					驾驶员	
8	王伟	41	男					驾驶员	
 <p>以上为部分人员信息，待中标后提供具体人员情况表</p>									

5. 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机具一览表

项目名称：南汇新城镇装修垃圾残渣外运和处置服务项目

招标编号、包件号：310115145251202157862-15296128-1 包 1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	价值	数量	用途	备注
1	装载机	徐工	120000		装卸	
2	运输车	福田	150000	20	外运残渣	
3						
4						
5						
.....						

投标人代表签字：

吴晓云

投标人（公章）：



6、合理化建议及特色服务

6.1 垃圾分类方案

6.1.1 垃圾分类内容

根据 2019 年上海市生活垃圾分类的工作经验,在新城镇试点小区将采取“源头细分类”模式进行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即将日常生活垃圾细分为干垃圾、湿垃圾、可回收垃圾细分类(玻璃、塑料、金属、织物、纸类及废旧织物)、有害垃圾细分类(电池、灯管灯泡、药品)。为明确垃圾类别及性质,也便于后端的分拣操作,各类可回收物主要包括内容如下:

(1) 可回收物指未受到污染且适宜回收和资源利用的废弃物,包括纸类、塑料、玻璃、金属、废旧织物、电子产品等。各类可回收物主要包括内容如下:

纸类: 报纸、书籍、牛奶盒、纸箱、纸袋、打印纸、纸盒等;

塑料: 塑料瓶、塑料文具、泡沫、塑料桶、塑料玩具、塑料容器等;

玻璃: 玻璃瓶、酒瓶、玻璃杯、玻璃窗等;

金属: 金属罐、易拉罐、奶粉罐、餐具、废旧金属等。

废旧织物: 旧衣帽、鞋袜、毛绒玩具、裤子、其他纺织品等;

电子产品: 电视机、手机、洗衣机、冰箱、空调、电脑、电子配件等。

(2) 有害垃圾(指含有害物质,对人体或自然环境造成直接危害,需要进行安全处理的垃圾,包括废电池、灯管、其他有害等。各类有害垃圾主要包括内容如下:

废电池: 充电电池、纽扣电池、蓄电池等;

灯管: 荧光灯管、节能灯、灯泡等;

其他有害: 过期药品、水银温度计、油漆桶等。

(3) 湿垃圾: 指居民日常生活消费过程中形成的生活废物垃圾,包括丢弃不用的菜叶、剩菜、剩饭、果皮、蛋壳、茶渣、骨头等。

(4) 干垃圾：指除可回收物、有害垃圾、湿垃圾之外的生活垃圾，包括薄型塑料袋、卫生间垃圾、一次性餐具、其他等。各类其他垃圾主要包括内容如下：

薄型塑料袋：塑料购物袋、保鲜膜等；

卫生间垃圾：卫生纸、卫生巾、婴儿纸尿裤、餐巾纸等；

一次性餐具：饭盒、打包盒、木筷子、竹筷子等；

其他：陶瓷、瓦砾、烟头、尘土等。

6.1.2 垃圾分类模式

根据垃圾不同产生源，有针对性地选用分类模式。如根据居民区、文教区、办公区、商业区、公共清扫区等垃圾产生源的特性差异，选择垃圾分类模式。

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本项目主要产生垃圾的区域有：

(1) 办公区：主要指机关单位办公区域。办公区生活垃圾通常以废纸、包装袋等垃圾为主，可回收成分占比高，且被污染程度低，回收价值高。在社会结构方面，办公区人员文化程度较高，容易接受垃圾分类相关知识；从组织结构角度来看，办公区人员也比较容易管理。因此，办公区适合采取较细致的分类方案。适宜采用“一次四分类”的垃圾分类模式。在每栋大楼布置1个投放站，实行垃圾“四分类”收集（四分类：四分类：四分类：干垃圾、湿垃圾、可回收物、有害垃圾）。

(2) 商业区、公共清扫区：一般分布在城市中心、交通路口、繁华街道两侧和大型公共设施周围。这类区域人口流动大，垃圾分类主体不固定，且生活垃圾成分复杂，故不宜采取复杂的源头分类方案。适宜采用“一次二分类”的垃圾分类模式，即在主要出入口，结合垃圾收集点布置位置，布置垃圾“二分类”垃圾收集点，实行干垃圾和湿垃圾的分类收集。

6.1.3 垃圾分类监管措施

(1) 加强组织领导

公司成立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垃圾分类领导小组定期会议制度，研

究解决推进过程中出现的重大问题。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和四个分组（宣传组、技术组、设施组、督查组）。

办公室：负责垃圾分类的综合协调、推进和考核工作。

宣传组：负责垃圾分类的宣传教育工作；

技术组：负责垃圾分类的技术指导工作。

设施组：负责垃圾分类项目设施建设和购置工作。

督查组：负责对垃圾分类推进工作进行督查和考评。

建立联络员和信息报送工作制度，定期向公司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汇报工作进展。

（2）明确工作责任

项目部对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负总责，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实行层层目标责任制管理。

工作小组将负责指导做好分类投放设施建设和管理；负责推行垃圾分类管理办法及其相关技术规范；负责逐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因地制宜探索社区生活垃圾分类模式；负责对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推进情况进行协调，监管检查、考核和通报。

（3）强化考核监督

制定垃圾分类工作考评和奖惩方案，建立信息公开和舆论监督制度，定期公布工作进度。将垃圾分类工作列入公司年度绩效考核内容，对推进垃圾分类工作成绩显著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